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情郎上错身

BOOK
网络资源 学校专集

第一章

清晨入古寺，
初日照高林。
曲径通幽处，
禅房花木深。
山光悦鸟性，
潭影空人心。
万籁此俱寂，
唯闻钟磬音。

（题破山寺后禅院 常建）

河南少室山，山势颇陡，有宽广石阶八里，工程之浩大可见，为宋高宗临幸此山时所开辟。登上石阶，眼前一亮，红墙碧瓦，好一座大寺院，这就是隐隐中领袖武林的嵩山少林寺。

就在大寺院院后，靠近掌院方丈禅房不远处，有一连三进茅草屋赫然与少林寺为邻。

是谁有这么大的胆子敢捻少林寺虎须？大大方方的就在寺后筑屋而居，且与方丈比邻而处？试想，只要是正常人，谁也不敢如此放肆。

那么，大概是少林寺修为深厚的得道高僧在此修行吧？汝听，这时不正传来朗朗的诵经声音……“南无喝啰怛那哆啰夜耶，南无阿唎耶，娑卢羯帝烁钵啰耶，菩提萨埵婆耶，摩诃萨埵婆耶，摩诃迦卢尼迦耶……”只是，并非一代高僧应有的雄浑声音，而是幼童稚嫩逗人尖锐的嗓音，听声音大约是十岁出头的稚子。

“哈哈……”三名行到茅草屋外的十六、七岁的小和尚，听了那小孩念的经文，都忍俊不禁的大笑起来。

笑声打断了念经的声音，小孩蓦然转身。

吓，好一个粉妆玉琢的瓷娃娃，额心一颗米粒大的朱砂痣殷红欲滴，一头长长的黑发在头上绑个结，任其飘扬，上面还嵌了块百世难逢的‘苍犀角’，他那只又黑又圆的大眼睛，闪闪发亮，灵活的眼波中，非但充满了不可描述的智能之光，更现出古灵精怪的天性。凤眉准鼻，唇红齿白，配合得维妙维肖，只是太嫌瘦弱了些。

小孩一脸正经的向立在门口的三名小和尚道：“明智、明理、明月，为何如此取笑小衲？”“呵呵……”明明是顽童，却偏偏扮出一副大人像，那副模样已够惹人笑了，还自称‘小衲’，千古以来，也只有老和尚自称‘老衲’，那有小孩自称‘小衲’，何况他又没剃度。话一说完，又使得三名小和尚大笑不已。

小孩见他三人不理自己只顾取笑，赌气转身拿起经文继续念道：“唵，萨皤啰罚曳，数怛那怛写，南无悉吉栗埵伊蒙阿唎那，妥卢吉帝室佛啰愣驮婆，南燕那啰谨墀。”明智小和尚吃吃笑道：“求求你别再念下去了，好宝宝，一小段大悲咒不过八十个字，却给你念错了四十一个字，呵呵……”原来，

小孩姓秦名宝宝，从小住少室山，虽然日日与和尚为伍，夜夜有人教他念经，可是还是培养不出一丝慧根，怎么看都不是佛门中人，但却是众和尚之宝。

瞪起又黑又圆的大眼睛，秦宝宝怒道：“这那能怪我？这种既拗口又不通顺的经文，我能顺利念完一小段已是不易之极，又那顾得了有没有念错？你可真挑剔，就算有错，也不至于错了一半而有余吧？”“还没有？”明理笑道：“举例说吧，‘无’不念‘吴’念‘摸’，‘喝’不念‘喝’念‘何’，‘啰’应念‘刺’，‘那’不念‘纳’念‘奴’，后面还有很多很多，我没说错吧！”秦宝宝不甘愿的停了一声，道：“昨晚大和尚叔叔拿这本手抄‘大悲咒’给我，吩咐一定要念完，又没教我怎么念，我只好照自己懂的念，谁知道经文跟我们平常说话的念法不一样，三位大师将就点，别那么挑剔了。”明智忍不住好笑道：“掌门方丈亲自教你念了一年多的经文，你却念出这种成绩，真不知掌门方丈那来的耐性居然能教你一年多，看来要作为一派掌门，确非易事，就凭这份耐性，贫僧自叹望尘莫及。”明智和明理有模有样的唉声叹气，不知是为方丈不平？抑是为自己神伤？秦宝宝嘟起小嘴不发一言，表示抗议。

明月见二位师兄一直在调侃宝宝，心生不忍，忙道：“宝宝，你可知我们大清早来找你有什么事？”舔舔嘴唇，秦宝宝神气的道：“念经我不如你们，因为我不是靠这行吃饭的。但是，说到神机妙算，解谜题，我就可以做你们的西席了，嘿嘿，我猜，一定是你们那位俗家师兄回娘家来了，你们约我一起去听听他讲一些江湖上的趣事，对不对？”三名小和尚大惊，齐道：“宝宝你真聪明，一猜就准。”秦宝宝大感得意，不可一世。小孩毕竟是小孩！

突然，明智黯然道：“师父说小孩子太过聪明外露，容易夭折。”明月也担心道：“方丈也很担心这点，再加上宝宝身子又瘦弱……”明理截口天真的道：“我有个好方法，以后我们每人监视宝宝吃一餐，看他吃得比我们多才放过他，人一胖头脑也许会变得笨笨的，那就不用再担心了。明智师兄，明月师弟你们意下如何？”明智忍不住提高了声调：“明理师弟你就爱乱出馊主意，小心我禀告师父治你‘妄言’之过。宝宝除了早餐，其余两餐均是在山下请人煮荤食吃，怎么个监视法？阿弥陀佛，莫非师弟你敢开戒？况且宝宝是有病在身才显瘦弱。再来，我问你，难道胖的人就不聪明么？你这不等于在骂师兄我么？”明理连忙合十道：“阿弥陀佛，明理不敢。明智师兄的确明智，一席话解释得十分透澈，让师弟等受益非浅。”明智这才满意的“嗯”了一声。

秦宝宝嘻嘻笑道：“你们三位大师就别争了，没看见我头发那么长？我爹曾经说过‘头发长长，命也长长’所以我不会这么快就死的，再说你们常常为我念经，求神保护，有神保佑着我，阎罗王那敢找上我？走吧，我们听故事去！”说着领先出门，明智、明理及明月从小看着宝宝长大，总是顺着他惯了，这次，当然也没意见跟着出门去了。

戒律堂外有棵十人合抱的大松树，树下置有石椅数张，石椅上现今正坐着五人，一位侠士，三名小和尚和一个小孩。

说起那位侠士近来在江湖上也闯出了不小的名号，人称‘绝掌’秋莫离就是，年约廿七、八，饶富正义感，是年轻一辈的杰出人物。其余那四个，自然就是秦宝宝和明智师兄弟他们了。

明理首先迫不及待的问道：“秋师兄快告诉我们如今江湖上最负盛名的

人是谁？”秋莫离吃吃笑道：“一年不见，明理师弟怎么还是这般沉不住气，这点宝宝就比你强多了。”堪称方丈大师的得意弟子。

秦宝宝神色古怪的看着秋莫离，笑道：“秋大哥不必未开口就先巴结我，哼！如果你讲得不够精彩动听，我可不是叫‘明智’或‘明理’，到那时，除非你整天跟着大和尚叔叔，否则就难有安宁日子好过，只是不知你们掌门方丈有没有时间做你的全天候保镖？”秋莫离不禁背脊泛寒，求艺时期所受的活罪，他可是没齿难忘，这位小祖宗，少林寺上下没人敢惹。

连忙告饶，秋莫离苦笑道：“我说就是，请明月做裁判。”面色一整，接着道：“现今武林大统可分为三天下，一是白道的几大门派，以少林、武当为首。其二是领袖西方地盘的黑道人物，‘黑蝎子帮’瓢把子‘见血魔君’萧一霸，此人天性残酷，使大刀，刀一出手，必定见血，可见其刀法之精，可说是使刀的祖宗了。其三是统顿北方地盘的‘子午岭’‘金龙社’的大当家‘金童阎罗’卫紫衣，他称得上是个奇男子，可说是泉中之雄，群泉之霸，他所创的‘金龙社’是黑白两道少数几个最具潜势，最有力量，也是最具威信的帮会之一，‘金童阎罗’已经是一代霸主的别称了。”明智问道：“这么说来，卫紫衣是当今武林的大红人了？”秋莫离笑着点头称是。

秦宝宝奇道：“他的名号真古怪，既是‘金童’，为何又称‘阎罗’？”秋莫离有心为难他，反问道：“你猜呢？”秦宝宝白眼道：“我就是不想猜才问你呀！”明理点头道：“对，不要叫宝宝猜，方丈大师不喜欢宝宝太过聪明。”秋莫离自然也明白原因，不敢勉强，续道：“卫紫衣这个人我没见过，但关于他的传说倒是不少，‘金童’是指他的外表，‘阎罗’则反射他做事的手段。他大约三十左右，外表看起来却像不到二十岁的后生小子，一张脸尚透着天真气息，看到他的人，一点也不会将他连想为武林中人。他使一柄银剑，平常将剑缠在腰身，看起来就像腰上的装饰品，再衬以脸上那抹忠厚的微笑，温柔的眼神，不知道其底细的人，只怕打死他，也不会相信他是‘金龙社’亦是所有江湖绿林道的巨霸！”吁了口气，‘绝掌’秋莫离接着道：“‘阎罗’的起号很玄，卫紫衣虽然出身绿林，但白道英雄对他却不排斥，因为他出污泥而不染，善恶分得很清楚，只是手段太毒辣了些，处理他所遭遇的问题时的那份果决凶狠令人惊讶，所以和他有过节的人就称他‘阎罗’，一传下来，就变成‘金童阎罗’这个名号了。”一阵沉寂回荡，和风吹在人身上是舒爽，在座人人皆在和卫紫衣神交，将他幻想成自己理想中的英雄。

秦宝宝低声道：“卫紫衣倒不失为一名英雄，也可以称得上好人了？”秋莫离微微点点头道：“原则上是对的。但是，如果他出身于白道的名门正派，而处事又不那么凶狠毒辣，就更完美了。”秦宝宝重重哼了一声，道：“白道人物披着仁义表皮，怀着豺狼虎豹之心的大有人在，那种人才阴险毒辣，害人于无形之中，令人防不甚防。再说对恶人慈悲等于害了好人，对坏人凶狠毒辣宛如对好人慈悲，秋大哥出身少林，限于名门正派的臭规矩太多，口头上自然不好赞成卫紫衣的行事方法，说不定心理上早就将他视为偶像了。”秋莫离真是哭笑不得，看秦宝宝只有十二、三岁年纪，小小毛头一个，天真古怪，调皮捣蛋，十足的惹事精，少林寺上至掌门方丈，下至厨役佣工，人人当他是宝，集宠爱于一身，自然养成一股娇气，看起来更加可爱。但是他人小鬼大，常常发些惊人之语，令人啼笑皆非，要骂他，没有他的伶牙俐嘴，要打嘛，又于心不忍。堂堂七尺男儿，却拿一个小顽童没办法。

明智、明理暗暗好笑，对这种事他们可是司空见惯，不开口方能明哲保

身，还是明月比较慈悲，为他解危道：“秋师兄，可别只顾谈论卫紫衣，再告诉我们最近江湖中又出了那些杰出人物，好让我们得饱耳福。”‘绝掌’秋莫离感激的看他一眼，继续说着武林中的趣事，明智、明理及明月听得津津有味，连连点头。

秦宝宝表面上宛似听得入神，心里却在想自己的事：“如果我有卫紫衣那样的哥哥多好。大和尚叔叔天天逼我念经，念得我头皮发麻，连念法都还搞不清楚，不如下山闯江湖去。少林寺的弟子虽然都对我很好，但总觉得不像哥哥那么亲，如果运气好的话，说不定卫紫衣会跟我‘有缘千里来相会’，……嗯，就这么办，嘻嘻……”想到得意处，小孩儿毕竟城府不深，居然忍不住高与得嘻笑出来，这一笑，才警觉出了纰漏。

幸好秋莫离正讲到有趣的地方，明智、明理及明月也正在笑，否则岂不露了马脚，秦宝宝暗道好险，心想被他们知道了，走得成才怪。笑归笑，心里正在慢慢计划要如何瞒过大和尚叔叔，因为茅草屋离掌门方丈禅房不远，如无精密的计划，有所动静，那瞒得过少林第一高手的耳目。

想了又想，心中已有腹案，决定趁晚上到山下进膳时偷偷溜走，方是最安全之道，以便寻找‘心目中的大哥’。七月，夕阳如火，烈日的余威仍在，人和马都闷得透不过气来。

四人四骑两两成双驰骋于官道上，一式的紫巾紫衣，武林中人一望即知是江湖上某一帮会的制服。

前面两骑士看起来宛如父子，老的四十多，少的未二十，长者胖又貌不扬，幼的瘦且俊，后面两骑似是随从。

大热天里骑在上面的确不舒服，马上四人都有点吃不消了，频频用汗巾拭汗。尤其是前面两骑中那位福泰的中年人更感难受，右手执缰，左手忙着用衣袖搨风，本来，身躯胖大的人就比较怕热的。

福泰的中年人向身旁的少年人求道：“我说魁首，大当家的，行行好，我们就在前面的市镇歇一晚吧！明天早点赶路，一样可以如期回到总坛。”敢情他们不是父子，而是有上下尊卑之分的。

后面两骑中那位总是笑咪咪，年约三十的汉子，‘快刀’马泰听在耳里，觉得很不是滋味，忍不住调侃道：“咱们‘子午岭’三领主‘银狐’席如秀席大侠，居然也会有受不了的事，真可谓‘狐落夕阳被火〔太阳〕欺。’”‘银狐’席如秀斥道：“好个没大没小的鬼马泰，谁说我受不了，我是怕咱们魁首太过劳累有碍健康，才提议歇一晚。”‘快刀’马泰吃吃笑道：“我看不是吧？三领主大概又犯了七年之痒，想想明天就可以回到‘子午岭’，领主夫人驭夫有术，今晚不找姑娘更待何时？不过，您老放心，只要魁首准许，我们绝不会去告密的。”席如秀老脸一红，怒道：“狗嘴永远吐不出象牙，为什么你不学学你的伙伴战平，看人家多么稳重不苟言笑，将来成就必定在你之上，哼！”对于席如秀和马泰那两张嘴之善斗，卫紫衣早就习以为常，听多了怕耳上生茧，干脆就来个不闻不问。

马泰见席如秀发怒不敢再放肆，毕竟他是魁首之下三大领主之一，开开玩笑即可，却不能乱了上下之分，忙笑道：“三领主请息怒，小的一向有口无心，领主是知道的，也只有像领主这般平易近人，待属下如家人的好上司，我才敢如此放肆啊，像大领主，二领主总是一本正经的，我那有这个胆子跟他们谈论家常隐私。再说，我和老战都是魁首的近身护卫！升不升级，也就无甚重要的了。”席如秀生平最受人家赞他平易近人，因为他是‘子午岭’

上最爱耍威风的一个，平日畏妻如虎，无法享受‘大丈夫’之乐，只有在属下面前才有耍威风的机会，却又怕属下口服心不服，所以只要你赞他平易近人，包准寒冰溶解也没有他脸上怒容消失得这般快，除此之外，他倒不失为一名好领导人物，对‘金龙社’的功劳更不可数计。

行行说说，小镇已近在眼前，天光尚亮，还不是万家灯火的时候。席如秀一颗心提在心口上等卫紫衣的指示。

‘杀无赦’战平问道：“启禀魁首，是要继续赶路？还是在此镇宿一晚？”“金童阎罗”卫紫衣望了望天色，道，“再赶一程好了，我们已出来太久，‘金龙社’有多少事情等着我处理呢，忍着点，继续赶路吧！”‘银狐’席如秀忙道：“启禀魁首得知，今晚若错过前面的市镇，再往前几百里内，恐怕将会找不到歇宿的地方。”泛起金童般的笑容，卫紫衣道：“那敢情好，今晚我们就以大地为床，苍天为被如何？”席如秀等三人连忙应是，那敢有第二个意见，他们太了解他们当家的脾气，当他告诉你要怎么做的时候，就表示他已做了决定，虽然他常用征询的口气同你商量。

‘银狐’席如秀心里苦得像吃了黄连，却也无可奈何，他本身也明了要统领一个帮会，不是过足威风那般容易的，小小帮派平常就大事不少，琐事数不尽，何况像‘金龙社’那种大的帮会。

于是，四骑过镇而不入，继续朝北方向飞驰而去！

太阳终于完全隐没，一弯明月带着满天星斗，骄傲的向大地散出属于他们独特的光芒。逼人的热风，被月光温柔的轻抚，也变得清凉，拂在身上，好不舒爽宜人。

蓦然 一阵清亮的歌声随着阵阵烤肉香传来，卫紫衣他们这时才想起尚未吃晚饭，竟不由自主的随着歌声找寻其主人。来到一条小溪旁，首先映入眼里的是一颗随着歌声而晃来荡去不算小的脑袋，及一头很长但没有经过整理的黑发。

大概听见马蹄声，歌声突然停了，小孩转身面对卫紫衣四人，他的容貌使马上四人感到既好笑又可怜。

年龄在十岁左右，穿着一身破旧带补丁的白粗布衣服，可能好多天没洗脸，再加上被烟熏得一块黑一块灰的，额上那颗朱大的朱砂痣差点便看不出来，双手还好一点，可是却几乎找不到几两可以捏得上手的肉，一头又长又乱的乌发、随随便便在头顶绑了个结，还古怪的在顶上嵌了一小块生满铁锈的犀角形铁块。他那双又黑又圆又深邃的大眼睛，闪闪发亮，灵活的眼波中，非但充满了不可描述的智能之光，更现出古灵精怪的顽性。

个子比十岁的小孩高些，但和其它小孩一副白白胖胖的模样相比较，更显出他的瘦弱。照常理论，白胖的小孩较逗人喜爱，但奇怪的是，这个瘦巴巴略显苍白的小娃儿，却有一股与生俱来的魅力，让人不忍拒绝他的要求。

怪，就是怪，他那种可爱调皮的神色，那副瘦骨伶仃的身架子，竟使卫紫衣生出想照顾他，保护他的感觉。摇摇头，卫紫衣也觉得自己太不可思议，居然有这种不可能成为事实的想法。

那小孩不是别人，正是偷偷溜下少室山的秦宝宝。

四人下了马，卫紫衣将缰绳交给战平，走向秦宝宝。

秦宝宝一直目不转睛的盯着卫紫衣，激动的在心里呐喊：“我终于找着了！我终于找着了！”卫紫衣也发觉自己的目光居然无法转离这位衣着褴褛，身子瘦弱却又可爱逗人，充满魅力的小孩。

二人就像磁铁般，互相吸引着！

秦宝宝向卫紫衣奔去，双手抱住卫紫衣大声叫道：“哥哥，哥哥，你是我大哥，你终于给我找着了！”自古，练武之士，除了感情深厚的至亲好友，是不容被他人抱住的，但是，卫紫衣看出秦宝宝下盘虚浮，说话中气不足，可能还带病在身，是个没练过武的普通人，而且还大声叫他“哥哥”，怎不使他惊讶莫名，自己何时跑出这么小的弟弟来，因此竟然冷不防被他抱个正着。

卫紫衣的三名部下互觑一眼，更是骇然，上上下下，仔仔细细的打量秦宝宝，他们跟着大当家闯天下多年，就从来不知道魁首有这么个脏兮兮的小弟弟，而且，在他们的记忆里，卫紫衣是没有亲人的，更遑论至亲兄弟了。

无论什么样的刀山剑雨，不论什么样的惊涛骇浪，凶恶险阻的环境，卫紫衣都没有这般震惊过。这位来路不明的小孩居然能加此吸引他，而一向有着很强自制力的卫紫衣，居然发觉自己无法抗拒他，这怎能不令他心惊。

卫紫衣深深吸口气，卫紫衣轻轻将秦宝宝推离怀抱，柔声道：“小兄弟，你大概认错人了，我们素昧平生，不可能相识的，你看清楚点，我不是你大哥。”秦宝宝仔细的打量卫紫衣，尖嫩的童音轻轻响起：“你比我想象中的大哥英俊潇洒多了，不过，没关系啦，将就就将就点，有就好了。”

我在山上的时候，常听他们说山下有许多好玩又有趣的事情，是不是？大哥，你会陪我玩儿是也不是？”敢情他是将卫紫衣当作‘想象中的大哥’，没有兄长的人，总爱幻想有一个哥哥疼爱他，陪他玩，日思夜想，一下山，见着卫紫衣，直觉对了心眼，顺着了心，就‘将就’当他是‘大哥’了。

卫紫衣不禁啼笑皆非，问道：“小兄弟，你尊姓大名？”秦宝宝启唇一笑，露出一口又白又细的玉牙，道：“我姓秦，以前我爹爹叫我宝儿，而山上的人不论老少均叫我宝宝，大哥，你也叫我宝宝好了。”卫紫衣诧异问道：“以前？你爹娘呢？”秦宝宝凄然道：“这会大概在跟玉皇大帝吃晚餐吧！”也许是缘份吧！

卫紫衣竟和秦宝宝一见如故，好似他们本来就是亲兄弟，直到今天才见面，对他竟然不知不觉生出一股怜爱之心。看到自己引得他伤心，歉疚的握住他小手，却赫然发觉他的手虽然细瘦，却温润滑腻，是一只从未做过粗活的手。试想，一个长年住在山上的孩子，怎可能有这么娇嫩的小手，再细看他那一身破旧的粗布衣服，和一股常人模仿不来的高贵气派，不禁疑惑更深了。

须知在武林中讨生活的江湖人，真可说是步步荆棘，如临深渊如履薄冰，自幼便练得耳聪目明，胆大心细，丝毫不敢大意，因为一点小小的疏忽，都可能为你敲起丧钟，怎能不小心。

于是，卫紫衣试探性的问道：“小兄弟，你的手可比大姑娘还滑腻呀！”秦宝宝听卫紫衣称自己“小兄弟”而不叫“宝宝”，已是不高兴，再听他所问的问题，聪明如他，怎会不明白卫紫衣话中的含意？不禁心中气苦。再加上二个月来的流浪生活使他身心俱疲，好不容易才找到理想中的大哥，他却如此怀疑自己的身份，虽然明知江湖中人大都如此，而自己的确不像山上长大的孩子，即是如此，心里远是难过，泪水在眼眶中转啊转的，差点便流下来。

勉强挤出一丝笑容，效作老气横秋的模样，秦宝宝道：“这位大哥不愧是武林中人，处事心细如发。你原先有意安慰我，但是，一碰到我的手，再

打量我的衣着打扮，立刻就把注意力转移到我的身份，这表示你很有阅人的经历，而且经过大风大浪，见过太多的生与死，可能是江湖上某一帮会的领导人物，所以一碰到违反常规的事情，自然就会生出戒心，怀疑对方可能是敌人派出来卧底的，可见你是个老江湖，虽然你看起来很年轻。”秦宝宝喘口气又道：“你可能又有点喜欢我，加上我的外表给人一种又柔弱又可怜的感觉，所以你不忍心伤害我，不相信我会害你，才用试探的口气问我，由此可见，你是个扶弱锄恶的好人，我总算没看错人。”说到后来忍不住为自己的眼光而得意起来。

这小子真是语不惊人死不休，一席话说得卫紫衣四人目瞪口呆，惊讶莫名。心想，他小小年纪就天踪聪明，譬之美玉在朴，明珠在椟，只要经名师巧匠雕琢成材，将来怕不大放异彩！

‘银狐’席如秀冷笑道：“小子你一厢情愿的硬认我们当家的是你大哥，已是令人怀疑，再则你刚才那席话，嘿嘿，一个山上长大的小孩见过什么世面？说得出刚才那番话。老实说，是谁教你的？有什么目的？若不从实招来，我会让你尝尝大爷的手段。”一开始，秦宝宝就觉得这老小子不怎么顺眼，再见他如此‘狐假虎威’更是不对心，有心使他难堪，故意不理他的话，只顾泛起幼稚逗人的笑容对卫紫衣说道：“我想大哥也在怀疑一个山上的小孩怎么会了解江湖上的诡谲？只因我从小住在少室山，自小江湖人物见多了，自然跟一般小孩不同，再说少林寺的俗家弟子时常回寺，人嘛，难免含有炫耀的心理，有人愿意听他吹牛，自然乐得献宝似的说给我们听，久而久之听多了，自然就懂。”换了轻蔑的语气又道：“若是有人以为我没见过什么世面，那人才真是有眼无珠，再加老天真。”说完瞥了席如秀一眼。

众人不禁好笑，但碍于席领主的颜面却不好笑出来。

席如秀则快被这小子气死，纵横江湖多年，谁敢对自己的问话不理不睬，末了，还被骂一句“老天真”偏偏他又不指名骂，想发作也不能，否则岂不自己承认‘老天真’，一时拿他没辄，又气得一身肥肉上下抖动不已。

‘快刀’马泰强憋着不敢笑，问道：“三领主，你怎么了！别是那里不舒服吧？”席如秀好不容易控制了情绪，道：“没什么！”秦宝宝哧哧笑道：“真的没什么吗？”席如秀脸色一变，戏谑道：“臭小子你别得意，我们当家的可是‘子午岭’‘金龙社’的魁首‘金童阎罗’卫紫衣，你以为他会跟你这个小乞丐结为兄弟？我看你一定不小心吃了老鼠药，发了失心疯，居然将我们魁首认作大哥，还要他陪你这小不点玩？我的老天爷，我从来没听过比这更滑稽的事了。”秦宝宝大眼一瞪，小嘴一撇，正待反讥一番，突然闻到一股焦味，忙奔去将鸡从架上取下来，问道：“你们还没吃晚饭吧？过来一起吃好么？”一闻到烤肉的香味，席如秀很快地就将刚才取笑人家的一言一行忘得一乾二净，赶忙应声道：“那好极了。”卫紫衣看在眼里，失笑道：“如秀你可真宝，刚刚把人家痛快淋漓的讥笑怒骂了一顿，现在居然还好意思吃人家东西。”席如秀呐呐的道：“呃，魁首，我只是告诉他真话罢了。”卫紫衣瞪眼道：“我的事情什么时候由你来决定？”转身对马泰，战平道：“你们去把准备的食物拿下来，请这位小兄弟吃。”马泰和战平连忙取下行李，拿出卤牛肉、熏鸭、肉饼面饼、大蒜，五人围在火边吃将起来，秦宝宝吃了一只鸡腿就不肯再吃，卫紫衣见他身子瘦弱，劝他多吃一点，他小嘴一扁，眼泪居然簌簌流下。

四人大惊，卫紫衣关切的问道：“怎么哭了？那儿不舒服么？”不问还

好，这一问，问得他放声大哭起来，四人更是愕然。

卫紫衣心生不忍，取出洁白汗巾，帮他吧眼泪擦掉，脸上的黑灰被泪水一洗，露出一片雪白的肌肤。

秦宝宝哭个不停，还一边抽噎道：“卫大……侠，你对我……真好，大家看我穿……穿得破烂，都避之……唯恐不及，连村里的农人都把我……当乞丐，以为我……要……偷鸡，还要打我呢，直到我……拿出银子，他方肯卖鸡……给我，还特地选……这只……最瘦……最瘦的，只有你……你不会看轻了我，还会……关心……我，呜……哇……”一番话使历尽江湖险诈，早把江湖上的不幸看淡了的卫紫衣也不禁恻然，何况他和宝宝一见就投缘。

让他痛快的哭够了，卫紫衣轻轻握住他的小手。

“宝宝，你怎么不再叫我‘大哥’了？”他破涕为笑，惊喜交加。“你真的愿意做我大哥啊？我很调皮喔！”丑话且说在前头，可不许反悔又退货。

“我看得出来，因为我小时候也不太乖。”卫紫衣有趣的说。

秦宝宝高兴得直拍手，好不天真可爱！一忽儿，突然双手按住胸口，痛苦不堪似的蹲下身，又忙从怀里取出一只漆黑的木瓶，倒出一颗殷红色、如婴儿小指头大小的丹药，和着津液吞下，不久吐出一口大气，已能正常呼吸。

抬头望见卫紫衣四人关切的看着他，不觉心中温暖，微微一笑。

“大哥，你们别担心，我只是先天心脏较常人虚弱一点而已，虽然先天不足，但是后天调理得很好，从小补药圣品吃了许多，所以自从我爹去世后，就一直没再发作。如今吃了药就没事了。”“回到子午岭，请季大夫好好的仔细检查一番。”卫紫夜总不放心。

宝宝开朗的绽放可爱的笑容。“药医不死病，佛渡有缘人，先天性的疾病任大罗神仙也束手无策，灵丹妙药只能缓和病情，并无法使之痊愈，从小我就看开了。《庄子南华经》上不也说着：‘生死修短，岂能强求乎？’”卫紫衣闻言不禁愕然，一时无言以对。

在一旁将事情的全貌看进眼里的席如秀三人，张口结舌，心中五味杂陈。虽然他们深知大当家的习性，对恶人是绝对的心硬，对善良百姓就会如他的面貌一样的和善，但是，再怎么和善总是存在着一种说不出的距离，可从没见过他以温柔的姿态帮一名孤儿擦眼泪，还认他作弟弟，打算亲自照顾他的生活，这未免太不可思议了吧！

本来，卫紫衣若是依了席如秀的意思入镇而宿，今晚就不可能认识身世如谜、精灵奇巧的秦宝宝，自然也不会结下这段缘！

看来，缘之一字，真是不可解。

第二章

在卫紫衣的寝居，一个植满龙柏的雅园中，那幢气势相当磅礴的“黑云楼”的二楼寝间，秦宝宝就住在卫紫衣对面的厢房。

卫紫衣强迫他恢复本来面目，摇身一变，喝！好一个世家贵胄的公子少爷，粉妆玉琢，玉面朱唇，肌肤雪白娇嫩得胜过大姑娘，使额心那颗朱砂痣

更显得殷红欲滴，微微一笑，梨窝逗人，犹带着一股娇气。

他喜穿一身白衣，颈上挂着一条设计精巧的圆形“寿”字图金链子，闪闪生光，是卫紫衣亲手设计请巧匠打造的。他的长发在肩后晃来晃去，嵌在发束上的“苍犀角”也拭亮了。只是，看来看去，总是太嫌瘦弱了些，怎么吃都吃不胖，真是教人心疼。饶是如此，找遍天下，恐怕再也找不出一个男孩子比他更俊的，连人称“金童”的卫紫衣也自叹弗如。

三、四个月相处下来，如今“金龙杜”里，上至展熏、张子丹、席如秀三大领主及大执法阴离魂，下至厨师老赵，人人都对秦宝宝真是又爱又怕，爱他的天真活泼、纯真无邪，使严肃的“子午岭”平添一股生气，何况他们这群江湖老鸟，何时享受过这等稚情的滋润，所以自从他被带回“金龙杜”，人人都当他是宝。可是，他们又怕他顽皮恶作剧，就像做父母的，总怕自己的小孩爱捣蛋，却又狠不下心来责罚他一番。

他可以说没有一天不捣蛋的，尤其爱捣席如秀的蛋，奇怪的是，一老一少有事没事就斗来斗去，感情反而愈来愈好，尤其席如秀的夫人一直没生育，对长相深得人缘的秦宝宝更是爱到心坎里去了，若不是宝宝已与魁首结拜为兄弟，不敢占卫紫衣的便宜，老早有心收宝宝为义子。乖巧解事的宝宝左一句“席妈妈”右一句“席妈妈”，听得席夫人心花怒放，心早歪了一边，宝宝每有恶作剧，她必然是老公放一旁，宝宝摆中间。

卫紫衣呢？他太清楚这位小兄弟的顽性，这些日子来，虽然没有人告状告到他面前来，便总是有些风声，听说连大执法阴离魂和三位领主都曾被他耍了，他还怕谁来呢？直到有天卫紫衣自己也吃到“苦笑”和“甜鱼汤”，才确信宝宝真该打屁股了。

他怒火直上眉梢，命令战平去把大厨老赵和二厨小张抓来，厉声斥骂道：“你们两个大糊涂虫是瞎子，加上手下那群小糊涂虫眼花，这么多双眼睛居然没一个发现饭菜被人动了手脚，留着眼珠子有何用？马泰、战平，把他们拉下去，挖出厨房里所有糊涂虫的招子！”老赵和小张又惊又怕，连忙喊叫：“冤枉啊！魁首！”群雄一怔，魁首今天怎么了？虽然厨子有错，也只是小事一件，小小的一个玩笑，罪不在此，骂一顿就算了。何况平时这类事情都是交由阴大执法去处理，魁首几时变得这般专权又暴虐无道？只有秦宝宝眼见卫紫衣居然用这种方法逼他“现形”，忍不住“咕”的一声大笑出来，卫紫衣手指着他，无奈的摇摇头，苦笑不已。其它人这方醒悟魁首的用意，也都忍不住好笑，真是一物克一物！

可怜的老赵和小张早吓得汗湿重衣，观音菩萨、天上的各路神明啊不知已暗叫了多少次，见他们忽然改颜大笑，目瞪口呆不知如何是好。

笑了半晌，宝宝自知过意不去，走到他们面前，歉然道：“对不起，张叔、赵叔，都是我太顽皮才害你们挨骂，大哥只是用计逼我自己承认，不是真的要挖你们的眼睛，你们大可放心。”忽然拍手笑道：“有了，我想到一个补偿你们的方法。我爹娘生前酷爱美食，我娘有遗留下一本手抄食经，可惜我没带在身边，不过倒记了不少，明早我默背几道菜肴给你们作参考，保证大哥吃了赞不绝口。”老赵和小张大喜。“那可多谢你了，宝少爷。”卫紫衣对他的恶作剧只是莞尔一笑，哪舍得真打他屁股？他就是这样顽皮又可爱的人儿，让人想恨也恨不起来。

“子午岭”后山的镜月湖畔，筑有一“观鱼亭”，那是为了宝宝而赶建的，取自白居易的《观游鱼》诗：“遶池闲步看渔游，正值儿童弄钓舟；一种爱

鱼心各异，我来施食尔垂钓。”湖光山色，儿童戏鱼，多么生动的一幅画面。

卫紫衣对秦宝宝的疼宠之专，已经超乎兄弟之情；而宝宝对卫紫衣的依赖之心更是与日俱增，他最爱赖在卫紫衣的怀里，感受亲情的滋润，那是他失去已久的感觉。

今日一早，用过早膳后，卫紫衣便带着他共骑一骑来到镜月湖畔的观鱼亭赏景，待马泰摆好棋盘，两人便对弈一番。

卫紫衣穿着上一袭月白色的绸衫，银剑为带系腰间，脚踏一双白缎面的骑靴，满头的黑发也以一根白丝带束起，浑身的白，白得清雅，白得洁净，更白得潇洒！

秦宝宝永远一身白，白得纯真，白得可爱，也白得贵气。

两人同样一身的白，面目同样的俊美无匹，一个英俊高大威仪逼人，一个年幼天真稚气逗人，看起来更像兄弟了。

一声沙哑的低笑声惊醒沉醉在棋战中的两人。

“瓢把子，雅兴可真不浅啊！”闻声回视，卫紫衣看清来者面目，不由得豁然大笑起来：“我道是谁，原来是我们大侠盗来了。”站在凉亭外的人，年约四旬上下，一脸精明相，活脱脱一股贼气不藏，身材适中，不似一般梁上君子又瘦又短的模样，相貌十分平凡，像是在大街小巷随处可以看到的叔叔伯伯。这个人，就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侠盗”方自如，一生劫富济贫，难得的从未失过手，是卫紫衣的好友挚交。

立时放下棋子的卫紫衣急步迎了过去，人一踏出亭外，已经热烈的伸出双手，于是那位客人也伸手握住了那双手。

“大侠盗，该有两年没见你了吧！今天是什么风把你吹来？”用力摇撼方自如的手，卫紫衣十分高兴的笑着问。

“早该来看你了，就为了我那个笨徒弟一直抽不开身。”方自如的眼角一瞥，注意到了秦宝宝，马上“见色忘友”，直绕着宝宝打转，大惊道：“大当家的，这个漂亮的小孩就是令弟？方才我听如秀说你收了一个弟弟，就是他吗？”他见猎心喜，在宝宝的身旁又转了几圈，不住评头论足：“真是太俊了，除去瘦了点，简直找不出一一点瑕疵来，我说兄弟，将来你要为他找媳妇可得费一番工夫哩……嗯，不但俊，而且美，若非他在走动，我真以为那是巧匠用白玉雕琢出来的玉人儿。”方自如一双贼眼宛如在审视一件稀世珍宝一样的打量宝宝，还一边直点头以加强语气，真可谓贼性难改。

卫紫衣失笑道：“第一次看到宝宝的人，所说的赞美语大都很相似，就以方兄形容得最绝。不过，奉劝方兄那双贼眼不要以看宝物的眼光审视他，他一不高兴，方兄就准备遭殃吧，到时我也救你不得。”方自如一晒道：“一个小娃娃，有什么好可怕的。”“但愿如此。”卫紫衣决定袖手旁观老友落难。

“嗯哼！”宝宝有样学样，双手背负在后，在方自如身边走来走去，一双圆溜溜的大眼睛上上下下、毫不留情的打量人家，那目光带着三分促狭、两分恶作剧，撇了撇小嘴，不满道：“看你这模样，既不像侠士的睿智潇洒，也不似盗贼的卑琐秽气，侠不侠，盗不盗，凭什么号尊‘侠盗’呢？”“小鬼，你没听过‘人不可貌相’？”“才怪！做贼的不‘貌相’，老是偷到贗品，岂不糗大了。”方自如有点手足无措，猛搓着双手道：“瞧你貌比潘安再世、宋玉重生，怎么性格古灵精怪，着实不可貌相。”“你这位方先生一脸贼相已不讨人喜欢，一张贼嘴巴也挺臭的，刚才拿我比成石头刻的，现在又说我不像活人像死人，你的贼脑袋里就挤不出一句好话吗？”“老天，你也太刁了，

舌尖翻云覆雨，好的也成了坏的。”“美玉不过是石头，潘安、宋玉早已作古，我何曾冤你？”“这……”卫紫衣险些笑出来，亲眼目睹赫赫有名的大侠盗在一个毛头孩子面前进退失据、舌头打结，实在太爽了！不过，他们都是成年人了，不好过分助纣为虐，解危道：“宝宝，这位就是我曾经和你提过的老朋友，在江湖上人人闻名为之色变的‘侠盗’方自如，和大哥有着深厚的交情。”这等于点醒他：不看僧面也要看佛面。

在卫紫衣面前，宝宝总会比较乖一点，闻言笑道：“侠盗，侠盗，贪官污吏闻名丧胆，不法富商如见阎罗，贫民百姓视若菩萨，可是？”“好甜的小嘴。”方自如转颜笑了，内心里暗捏了一把冷汗。

卫紫衣也接口道：“可不是，这小家伙一张嘴，把他大哥我哄得恨不能把心掏给他，其它兄弟的家当也给他骗得差不多了。”宝宝神气道：“大哥的家当呢？”“我的东西你喜欢就拿去，何必用骗的。”“大哥一口一句‘用骗的’可多难听，我只是暂时借用一下，过几天就会归还，大哥何必在鸡蛋里挑骨头。”“鸡蛋里若没有‘骨头’，我又怎挑得到？”宝宝一怔，自己忍不住拍手大笑起来，卫紫衣和方自如亦相视莞尔，尤其方自如更见识到什么叫“人细鬼大”，暗自庆幸渡过一关。

举步踏上观鱼亭，三人不拘形迹的坐下，方自如突然深深叹了口气。

“方兄为何叹气？可是心中有什么难决之事？”“虽不中，亦不远矣。”方自如眼神阴郁，叹气连连。

“真是不干脆的人。”宝宝拿起零食便吃，平时卫紫衣怕他零食吃太多误了正餐，每爱管制他，今有客人在座，卫紫衣绝不会小题大做，他正好大吃特吃，嘴巴里吐出来的不外乎也是小孩话：“你明明碰上了什么麻烦事，前来求助大哥帮忙一二，老实说也就是了，偏偏左唉一声右唉一声，老母鸡下蛋也比你干脆得多。阁下做贼时若也这般磨磨蹭蹭，不干不脆，苦牢有你蹲的！”说完丢一粒蜜脯入嘴，嚼得有滋有味，似有说不出的好吃，倒教看的人忍不住要吞口水了。

方自如吞的是苦水。这小鬼，不懂得大人说话不但要“技术”也要“艺术”吗？直接开口求人，不显得太不婉转，太不知进退？总要给双方留一点余地，那么即使对方拒绝了，好歹有个台阶下，彼此都不失面子，不至于大伤情谊。

卫紫衣闷笑一声。“方兄，不是我护短，宝宝说的没错，两年不见，你倒是见外了，跟自己的老兄弟显得多礼反见怪。”方自如本是豪爽男子，卫紫衣一席话令他心旷神怡，也感到自己的矫情着实好笑。

“这叫‘狗头上插不得金花’，不是秀才千万别混充秀才。”他自我解嘲。“和祝文韬相交一场，别的本事没学会，就学会了咬文嚼字。”“祝文韬？”卫紫衣猛然触悟道：“你说的是‘三笑书生’祝文韬，以三笑赢得美人芳心的祝解元？”“就是他。他是武当俗家弟子，虽有薄名，但很少在江湖上走动，尤其结识辛彩雾之后……不想大当家也知道他。”“辛彩雾的生母唐倩是四川唐门掌门人唐雷的掌上明珠，却背叛唐门，和仇家辛可风私奔成亲，生下辛彩雾不久，即被唐门的人找到，唐倩被处决了，而辛可风却下落不明，留下孤女由唐门的一名外戚抚养。”卫紫衣冲着凝神倾听的秦宝宝一笑，他夜里时常需“讲故事”哄宝宝入睡，江湖上的点点滴滴自然是最佳题库，取之不竭。如今他细说前尘，主要是让宝宝心里有个明白，别听得一头雾水。卫紫衣对宝宝可说是再细心体贴也不过了。

“长大后的辛彩雾成了一名毒娘子，一双毒掌杀人无数，直到遇上祝文韬，受他的感化而洗心革面，自废一身武功。爱情对于女人的影响力是惊人的，祝文韬也正式向辛彩雾的养父母下聘。听说，当毒娘子碰上祝相公，原本打算往枉死城里多添一缕冤魂，但祝相公却对她连笑三声，温柔款款的对她晓以大义，他饱读诗书，乃一榜之解元，又是武当弟子，正气凛然，文采与风度兼备，终也点化了毒娘子，她那颗因可悲的身世而造就成的邪心因他而转变，成就一段武林佳话，祝文韬也得了个‘三笑书生’的美名。”宝宝听得如痴如醉，早忘了要吃零食。

“后来呢？”“这须请教方兄了，我想，这也是方兄来此的目的。”卫紫衣笑睇方自如，眼中晶芒闪烁，露出了一种挑战的眼神。

“大当家好锐利的眼力及敏捷的心思，我的确骗不过你。”方自如回答得干脆利落：“自古好事多磨，就在他们即将成亲之前的一个月，辛彩雾被人掳走了，祝文韬急于解救未婚妻，将他唯一的亲人，也是他的小妹托付于我，而我一得知掳走辛彩雾的人是何方神圣，再也坐视不得，朋友相交首重道义，我不能眼看一对有情人命丧西域，非去助阵不可，所以呢，只有将祝姑娘带来交予大当家，请求保护，相信她在‘金龙杜’的翼护之下，要比拜托官府保护来得更加安全。”“方兄有情有义，卫某人岂能无动于衷，祝姑娘尽管留下，与席嫂子等女眷在一起，生活不成问题。”卫紫衣尚未大婚，自然不方便照顾一名姑娘，只能如此安排。

“祝姑娘今年多大？长得美不美？”宝宝虚心请教，脸上流露出小孩的天真自然。

“大约十七、八岁，十分美丽。”“这么大了，还没出嫁？”这下有点不以为然。“许了婆家没有？”“尚未字人。”宝宝马上嘟起小嘴。“你一定在骗人，一个漂亮迷人的大姑娘怎么可能待在闺中，她的兄长又是有名之士，岂会缺少良媒？我猜，她若不是长得平凡无奇，就是貌美其外、败絮其中。你说，我猜得对不对？”方自如很高兴让他失望。“你全猜错了！祝香瑶姑娘不但美赛王嫱，而且娇滴滴的惹人怜爱，是位知书达礼的大家闺秀。”“真有如此美好的姑娘？”卫紫衣随口道：“我极欲一见。”宝宝听他这一说，心中翻倒了五味瓶，翘起嘴可以挂油瓶。

“大哥怎么重色轻友啦？你不问方大侠义助祝文韬是否会有生命危险，反而对祝文韬的妹妹未见已先动心。”“小鬼，话头是由你挑起，是你挑起了我的好奇心。”卫紫衣不以为忤的笑着：“方兄何等名声，他若不开口明言，谁敢多问便是小觑了他。”“大当家言重了。”宝宝还要抬杠：“我是小孩子，我好奇人家姑娘，并无非分之想，但大哥你怎么可以跟着起哄呢？那太危险了。”“危险？”卫紫衣和方自如交换了一个注视。

“不，我保证祝姑娘是安全无害的。”“哼！我保证？！你什么也保证不了。女人一见着大哥，就像苍蝇黏上了蜜糖，赶也赶不走，真教人作恶。”他瞪眼嘟嘴的模样说有多逗人就有多逗人，卫紫衣看着便忍不住想把他搂在怀里疼一疼，方自如则笑得震天价响。

“你……你在吃醋！老天，你才多大，自然不会有姑娘爱上你，而你和大当家相交一场，情谊深厚，嫉妒他比你有女人缘，不显得小气又没义气吗？”方自如太不懂“小”人心了。在宝宝小小的心灵中，根本还不识情滋味，简直连半分兴趣也没有，何来妒意？他在意的是卫紫衣，他害怕失去卫紫衣，所以很讨厌有女妖精来勾引大哥，甚而抢走大哥。

卫紫衣英姿飒爽，又是一帮之首，活像天生的“白马王子”，哪个姊儿不爱俏？哪个姑娘不想妻凭夫贵？宝宝一把抱住卫紫衣，失去已久的亲情好不容易在卫紫衣身上找到，说什么也不愿再失去。“大哥永远都是我一个人的！”下定决心，绝不让别人抢走大哥。

山光忽西落，池月渐东上；散发乘夕凉，开轩卧闲敞。荷风送香气，竹露滴清响；欲取鸣琴弹，恨无知音赏。感此怀故人，中宵劳梦想。

祝香瑶真是一位才貌双全的姑娘，连她身边的丫鬟椿雨都不同凡响。女主人月下操琴，荷风送来阵阵的清香，淡雅怡人的气氛下，俏丫鬟展喉轻唱，发出清脆悦耳的歌声，唱完孟浩然的诗，再唱杭州的俚曲：色不迷人人自迷，情人眼里出西施；有缘千里来相会，三笑徒然当一痴。

余音绕梁，久久不绝于耳。

“好啊！唱得好！”席如秀最感欢悦，不住击节赞赏，彷彿置身歌楼酒肆，最符合他的脾胃。他天生就爱醇酒美人的热闹气氛，所以“金龙杜”对外的应酬几乎全由他出面，如鱼得水，跟官衙打交道也很有一套。怪的是，这种人偏偏有惧内症。

“献丑了。”椿雨冉冉下拜，气质良好，让人不由同情她命薄作婢女。“平日和小姐在内院唱着玩儿，打发寂寥，从没有在外人面前献丑过，请恕奴婢大胆。”“不，不，你唱得太好了。”席如秀可是行家，听得出此妹音韵优美，拥有难得的天赋。“但更好的是祝姑娘的琴艺造诣超凡绝俗，实乃深闺之中的奇女子！今日幸托大当家鸿福，亲聆佳音，真是太荣幸了。”“席领主过誉了。”祝香瑶盈盈浅笑，眉宇间淡淡含愁。也难怪，唯一的亲人生死未卜、安危难料，再欢乐的乐曲在她的弹指下也不免略带轻愁。

也因为她们主婢二人在此寄居数日，祝香瑶始终眉蕴深愁，闭锁心扉，食量日少，谁也安慰不了她，卫紫衣眼看不是办法，唯恐有负老友重托，于是决定在月圆之夜开一个小宴会，不分男女在户外烤肉联欢，有绝活的人也可趁机表现一下。卫紫衣另外答应祝香瑶，他会命令潜伏在“黑蝎子帮”地盘的探子多加查采祝文韬、辛彩鸾和方自如的消息，一有眉目，立刻报予她知。祝香瑶终于转忧为笑，对卫紫衣油生感激之心。

两曲弹罢，她一手执酒壶，一手捧酒杯，行影袅袅来到卫紫衣面前。

“大当家义伸援手，香瑶无以为报，仅以三杯水酒致意，一祝‘金龙杜’千秋万载永霸江湖，”一杯尽，再斟一杯。“二祝大当家威名远播，英名不坠，”二杯尽，再斟第三杯。“三祝大当家早日娶得如花美眷，英雄美人相得益彰。”她的脸上盈满了少女的羞怯，羞怯中又掩不住流露出若有似无的崇拜与恋慕，有那么一刹那定定的直望入卫紫衣温暖的眼眸中，然后才以袖半掩喝下第三杯酒，已似有点不胜酒力。

卫紫衣连连谦虚，也陪她喝了三杯。

“但愿老天也依了祝姑娘的好口采，在此先谢了。”祝香瑶忙为他添酒。“大当家的恩泽，小妹一生……”一声不怎么秀气的“哈啾”打断了祝香瑶的满腹谢辞。

“宝宝！”卫紫衣连忙望向身边人，果然见宝宝在缩肩膀。“你穿少了。虽是仲夏，但山间夜里凉，小棒头干什么去了？马泰，取我的斗篷来。”“是。”马泰一溜烟去了。

宝宝趁机偎近卫紫衣臂弯，藉他的体温取暖。

“小家伙又在撒娇了，不怕祝姑娘见笑。”眼里尽是疼爱之情，岂容得别

人见笑？“有什么关系？是大哥自己说的，今夜不必拘礼，放怀尽兴。”拿起卫紫衣的酒杯，他一饮而尽。“咳、咳、咳……好辣！好辣！”不住咳嗽，整张脸都红了起来。卫紫衣看他那副可笑又可爱的模样，真是好气又好笑，喂他喝水又吃肉，才总算压下酒意。

“不许你喝，你偏要喝，可不是自讨苦吃吗？”宝宝只图好玩，哪考虑这许多。“瞧你们大家，干了一杯又一杯，活像琼浆玉液似的，我自然要试试，没想到酒的味道这么呛，怎么大家都爱喝？真想不通。”“哈哈……”卫紫衣一把拥他入怀，点点他小鼻子。“等你想通了，就表示你长大啦！懂吗？小家伙。”“我当然懂，我早长大了，还会酿猴儿酒呢！”“是吗？”卫紫衣只是笑，并不认真去相信，接过马泰递上来的薄绸斗篷，给宝宝披上，他的身体状况禁不起再多的病痛。

宝宝却认了真，暗自决心要酿出猴儿酒，让卫紫衣惊喜。

祝香瑶忍不住艳羡道：“宝宝真是好福气，有大当家这么一位义结金兰的大哥疼爱、照顾，幸亏你是个小男孩，若是位女儿家，可要妒煞天下美女了。”宝宝投以甜甜的一笑。“祝姑娘自己也有哥哥，还是亲大哥，才令人羡慕呢！”言外之意是：你已经有哥哥了、别来跟我抢哦！

他以为人家抢卫紫衣，只是为了当哥哥吗？“家兄是好人，希望他平安无事回来。”“我也希望他快点回来。”他以敏感的小孩直觉嗅出这女人在朝他大哥乱放电波，虽不至太明目张胆，已够他提高警觉了。

椿雨为小姐送来披风，祝香瑶对她说：“宝少爷很好心呢，美言我的大哥和未来嫂子能够平安归来。”椿雨机伶的朝宝宝一拜。“多谢宝少爷金口！我家大公子是位痴心人，和辛姑娘两人彼此相知相许，谁知竟招来女魔头的悍妒，扬言非嫁给大公子不可，真是太岂有此理了！宝少爷是江南人，想必听过一副对联吧！”“什么对联？”“上联是‘愿天下有情人，都成了眷属’；下联是‘是前生注定事，莫错过姻缘’；横批是‘凡事随缘’。”有意无意的，主仆两人的目光都投向卫紫衣，尤其说到那一句“莫错过姻缘”时更加重了语气。椿雨接着感伤地说：“‘铁娘子’张道洁仗着她师父是‘血手魔君’萧一霸，硬是强逼大公子就范，大公子自然不屑与黑道为伍，张道洁竟掳走辛姑娘，目的不就是想以人质胁迫大公子吗？可怜大公子……”“椿雨，别再说了。”祝香瑶轻斥道，似被触痛了心事，美眸浮上点点水光，而又强抑情绪，强颜欢笑。“今夜大伙儿都高高兴兴的，你提这些干什么？太忘形了。”“奴婢知错，请大当家见谅。”“无妨。”卫紫衣温言笑道：“难得她一片忠诚护主，言语唐突些又何足挂齿，祝姑娘得此良婢忠仆为伴，理应高兴才是。”“噢，大当家。”喃喃轻唤，充满感情。

完全出乎她的意料之外，传说中的北方一只鼎，行事狠辣得人称“阎罗”的卫紫衣，堂堂一帮魁首竟是这么温和体贴，祝香瑶感觉自己的一片冰心正涓涓滴滴的为他溶化，不再含有目的，而是真心喜欢上他了。

宴会散后，回到寄居的厢房。

“我爱上他了！椿雨。”祝香瑶语带憧憬，柔情似水的说：“论相貌，他算是少见的俊美男子，论才气，他纵横江北，是位雄霸一方的伟丈夫，胜过我哥哥，不，胜过所有我认识的男子太多太多！难得他又正当少壮，尚未成家。我若嫁过来，不但夫婿温柔解意，而且是正室，地位犹在三大领主之上。椿雨，我不再以身侍江湖人而深感委屈了，我是真的想当‘金龙杜’的魁首夫人，所以，你要帮我。”“小姐，奴婢与你早就是一体了。小姐爱什么人，

奴婢也爱什么人，小姐若讨厌谁，奴婢也当他是仇人。”“你这张巧嘴啊，真能哄死人。”“小姐，我说的可都是真心话。”椿雨急了。

“好啦！我信你便是。”祝香瑶语笑嫣然道：“我答应过你，自不会把你抛下。我当了魁首夫人，你好歹也是位姨奶奶，有好处绝少不了你。”“椿雨在此先叩谢小姐！”有了主子“共事一夫”的承诺，椿雨为了自己的将来着想，没有不为小姐尽心尽力的。

“可是，凭他的条件与声望，为何至今未娶呢？”“那自然是尚未遇见像小姐这般色艺双绝的好姑娘。”椿雨嘴甜道：“以大当家之名，娶妻自然不能随便，若不是大有来头的侠女也须是大家闺秀，我想他是不爱江湖女子的，需要的正是小姐这样知书达礼的解语花。”“是吗？”她无法这么乐观，有一片乌云始终笼罩她心头。“我瞧他对谁都好，那反而是一种距离，唯独对秦宝宝最特殊，亲昵笑闹，关怀备至，完全不避人耳目的真情流露，反倒显得磊落坦荡，真当秦宝宝是他唯一最重要的亲人。椿雨，这对我的前途是否造成伤害？万一，卫紫衣并不贪爱美色，只在乎兄弟之情，那我岂不是白费一番工夫了吗？更何况，秦宝宝对我似乎有偏见，几次打断我藉话头亲近大当家的机会。”“可不是，那小鬼真够恼人，碍手碍脚的。”“何只碍事，简直是只讨人厌的病猫。”“就是说嘛，生病也不会挑时间，坏人姻缘！”主仆俩同声埋怨秦宝宝。

人人传说卫紫衣的剑术已臻天人化境，但传说终是传说，有幸亲眼目睹他剑法的人早死于他剑下，任谁也形容不出个所以然来。祝香瑶凭着自己客人，又是宴会中的主角，卫紫衣断不会严词冷脸以对，因此大胆的开口央求卫紫衣露一手绝技，以开眼界。

她的表情告诉大家，她是鼓足了多大的勇气才敢开这个口，诚惶诚恐却又充满期待，任何有血性的男子见了，都不忍拒绝她的请求。

卫紫衣若答应了，“金龙杜”自三天领主以下的儿郎们都将对她另眼看待，这等于暗示她在卫紫衣的心目中已不只是一名娇客，地位更形重要些。

结果是卫紫衣连考虑都没考虑一下，就给宝宝这特大号的烛光（电灯泡）破坏了，因为他突然吃坏了肚子，痛得在地上打滚，卫紫衣顾不得女客，匆忙中只记得吩咐席如秀代为招待，一把抱起宝宝直奔向黑云楼。

宴会继续，但众人总感觉少了什么再也无法尽兴，不断有人探听宝宝的病况，最后虽听说不要紧，但卫紫衣和秦宝宝都没再出现。

祝香瑶恍然明白，秦宝宝在“金龙杜”已奠下不可动摇的地位。

“小鬼固然讨厌，一时却得罪他不得呢！”她不免轻叹。

“小姐暂且捺着性子敷衍他，总有吐气扬眉之时。”椿雨献策道：“听说那小鬼正餐吃得少，偏爱吃些点心、零食，小姐不妨投其所好，亲手炮制几样糕点博他欢心。少了他这个阻碍，对小姐的前程可大有帮助。”祝香瑶挣扎一下，无奈道：“也只好便宜他了。”她对宝宝也有一股莫名的妒意，实在是宝宝的相貌过分出众了，若非他是男孩，以祝香瑶的天人之姿也非自惭形秽不可。

美丽的女人见不得有人比她更吸引人，尤其像宝宝这样过分漂亮的美少年，简直是生出来糟踏女人的信心嘛！

苍天不仁，莫此为甚。

第三章

跑了一趟茅厕，又喝下一碗药，宝宝已能平稳的躺在卫紫衣的床上。

“今晚，我要和大哥一起睡。”都已经霸王硬上床了，还能不答应吗？“你就知道趁机撒娇。”卫紫衣坐在床边，注视他略显苍白的脸色，面庞仍然具有惊人的美丽。用“美丽”来形容男孩也许不当，但一时却找不出更贴切的形容词。“今日方知，宝宝是位小神医，能为自己开药方治病。”“不是我有意隐瞒，实在是久病成良医，没什么值得夸口的。”宝宝的脸上现出回忆的表情，接着说：“我曾听大和尚叔叔提起，我爹当年才是轰动武林的一代神医，只是归隐后，就只见他医过我，其它谁也不理。”“哦，令尊是何人？”卫紫衣一向认为人都有权利保有私人的秘密，除非是犯在他手上的坏蛋才会被逼供。他对宝宝当然更是容忍，宝宝爱提过去他就听，若不主动提起也不加询问，只因他明白“孤儿”的过去少不了有伤心事。

“我爹叫秦英，有个不太好听的外号‘万邪圣医’，不知是哪个讨厌鬼给起的，我可不大喜欢。”“我的老天！”卫紫衣大大的动容了。“你竟然是‘万邪圣医’秦英前辈和传说中‘武林第一美女’冯香蝶的孩子！怪不得！怪不得！”“怪不得什么？”“你的外貌必然承袭了你母亲，性子则像今尊一般的古灵精怪，怪不得找遍天下，也找不出第二个像你这般古里古怪的小孩。”宝宝皱皱小鼻子，小嘴又翘嘟嘟的，可爱透顶。

“呵，你这是在嫌我了？”“不，我在夸你呢，有本钱‘一枝独秀’，日后方能引领风骚、独占鳌头。”“我可不要，”宝宝一股脑儿坐起身，缠住卫紫衣要让抱，像猫儿一般缩在卫紫衣怀里，心满意足的轻叹道：“我只要永远和大哥在一起就好了，不希罕那无聊的虚名。”他爹尚在时，他就时常这么撒娇，而今如法炮制，并不觉有何不妥。

任卫紫衣定力再强，过分亲昵亦不免感到心跳快了一拍。

真是怪，我并没有断袖癖好，怎么宝宝的亲昵举动会使我不由得心跳耳热？他忙收敛情绪，玩笑道：“这是不可能的，树大分枝，兄弟再亲也须各自成家立业，这是迟早的事。”宝宝抬起脸，迷惑的说：“大哥跟席领主一样，也喜欢女妖精吗？我可看不出女妖精有什么好，矫揉造作，献媚邀宠，讨厌死了。”不用怀疑，他指桑骂槐在挑祝香瑶的毛病，大凡女人只要想勾引他大哥，一律都是女妖精。

卫紫衣苦笑一下。“难不成你希望看大哥一辈子打光棍？”他一直没有成家之想，可是看宝宝孩子气这么重，真担心他永远长不大。

“你有我就好了嘛！宝宝也只要大哥一个。”“又来说孩子话！”他让宝宝躺回床上，自己也宽衣脱靴上来，才刚躺好，宝宝已翻个身俯在他胸膛上，吱吱咯咯地笑了起来。

“想到什么好笑的事吗？”他柔声地问，看来他已习惯宝宝变化多端的小孩脾性，一下子哭一下子笑，率性天真。

宝宝的思绪飘往他温馨如梦的童年，梦呓似地道：“我爹在江湖上有多大的名声，我完全不了解，因为那是我出生以前的事了。我所熟悉的爹爹，是个不时为娇儿烦恼的老人，每回我一离开他的视线久一点，他就会担心我是不是出了意外，赶忙四处寻找，等找到我，他会用他的双臂紧抱着我又疼

又爱，嘴里喃喃念着‘宝儿、宝儿’……”说到这里，眼眶有点红红的。“我实在太坏了，常常让爹提心吊胆的过日子，如今回想，着实后悔。只要爹能活着，教我成天乖乖地坐着念书，打坐练气时也不偷懒，我发誓我真的愿意做到。可是说也奇怪，每回我伙同明智、明理、明月一块儿动脑筋恶作剧时，几乎都逃不过我爹的法眼，总有法子逮到我们的把柄，惩治一番。现在我才知道，过去人家叫我爹‘万邪圣医’，一定是他行事手段常有令人匪夷所思之处，所以才给他安上这个怪名号。怪不得有时我恶作剧，爹往往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若闹得太大了，才罚我闭门思过，原来爹一方面头疼我，一方面也很欣赏我呢！”说到后来，又忍不住咯咯得意笑出来，原来他和他爹是“英雄所见略同”，惺惺相惜哪！

卫紫衣哈哈笑了起来。“我也很头疼你，又很欣赏你啊！”宝宝连忙给他揉揉两鬓边，喃喃道：“不头疼哦，不头疼了！宝宝疼你，给你亲亲。”卫紫衣拉下他小手，看他不好意思的轻吐小舌又道：“宝宝这么可爱，怎么令大哥头疼呢？着实料想不到。”“开玩笑！你是大哥的心中宝，这才是真心话。”宝宝被感动了，蜷伏在他的胸怀里，带点孩子气的说道：“大哥也是宝宝的心中宝。”

不过，一个人应该只能有一个心中宝，对不对？”“不对。”“怎么不对？”“你未来的爱妻不也是你心中的一宝吗？”“我才不要什么女妖精呢！”他无限满足的攀住卫紫衣，对自己承诺：“我只要有大哥一位至亲就够了，要一个女妖精来凑什么热闹呢？大哥此话不通。爹爹老早说过我不能娶妻的嘛，我若娶妻必遭来不幸！所以，我才不爱女妖精呢！”可是，秦英为何铁口直断宝宝娶妻必遭不幸，要秦家绝嗣呢？宝宝年纪太小，可不懂，再加上完全不解男女之事，看到貌美姑娘也没有特殊感觉，所以并不引以为忧。

卫紫衣拥着宝宝瘦小的肩膀，怀想当年秦英的事迹，他并不十分清楚，全是从旁人人口中听来，因为当秦英突然在武林中消声匿迹之时，卫紫衣也不过是十余岁的少年，尚未成名呢！如今再加上宝宝的补述，多少可了解一个大概。

秦宝宝的父亲秦英，是昔日江湖上极负盛名的高手，人称“万邪圣医”，平日行事亦正亦邪，为人孤僻怪异，高傲难缠，所以几乎没什么朋友。其人聪明盖世，不仅对黄老之术深深着迷，并且对医学上阴阳五行之变、经脉针灸之术潜心钻研，医术之精湛，已能与华佗、扁鹊比肩。

这样古怪的一个人，却深深吸引了当时有“武林第一美人”之称的冯香蝶的芳心，不在乎双方年纪相差近三十岁，不顾一切的委身下嫁，老夫少妻恩爱逾恒，不知羡煞多少江湖才子。婚后四年，冯香蝶怀胎九月，产下秦宝宝，却因难产失血过量，以至香消玉殒。秦英心灰意冷之余，埋葬了爱妻，带着不足月的新生婴儿直奔少室山，从此江湖上再也没有“万邪圣医”这位人物。

原来少林掌门悟心方丈是秦英的俗家堂弟，四岁就与佛门结缘，所以此事除了他们并无人知晓，“万邪圣医”会躲在少林寺与和尚为伍，任谁也难以想象，何况秦英的内功深湛，面貌本来如三十许中年人，爱妻一死，数日之间，居然成了白发老翁，因此除了悟心大师，谁也不知他就是“万邪圣医”。

秦宝宝出生后两个月，秦英赫然发觉这孩子的心脏较正常人虚弱。秦英本身是一代名医，为了自己的骨肉更是搬出一生绝学，只期望婴儿能平安长大。悟心大师虽是出家人，六根清淨，对唯一的俗家晚辈却很是宠爱，少林

圣药“大还丹”从小就给他当零食吃，再配合秦英精心熬制的仙露神汤，最后还研配熬炼出一种“护心丹”，小孩倒也平平安安的长大。

四岁时，秦英开始传授宝宝打坐练功，偏偏宝宝生性调皮，顽心太重，根本不耐久坐，幸亏山中岁月寂静，再加上灵丹妙药的辅助，因此一身内功倒也不可小觑。只是，秦英除了传授内功心法，其余的掌法、剑法却一概不教，以免增加他心脏负荷，用心良苦，不外是希望这孩子既能自保又可长命百岁。

宝宝六岁时，悟心大师偶然得到一串念珠，此念珠看起来其貌不扬，由一百零八颗如同婴儿的小指般大小的珠子所串成，其色如墨，不是可爱的东西，实在难入名家法眼，但悟心大师却如获至宝，明了它就是传说中的“保命佛珠”，挂在颈上，不但可以强心健体，而且冬暖夏凉，又有驻颜之功效。饶是有“保命佛珠”的帮助，秦英还是不敢教宝宝掌法及剑法，只传授他轻功、针灸用的金针当暗器用，及一身医术。

秦宝宝天纵聪明，深知以轻功和暗器难在江湖上立足，加以生性淡泊，从来不认为自己一身饱学有什么了不起，干脆就把自己当做不会武功的普通人。因此，少林群僧除了悟心大师，人人都当他是一个天真可爱又喜欢捣蛋恶作剧的小孩，再衬以他外形瘦弱，平日那些小和尚只当他是弟弟一样的疼爱他，谁也没想过要教他武功，怕他生病。

宝宝十一岁时，秦英寿终正寝，悟心大师义不容辞的将他带在身边，一心想教他学佛，他深怕宝宝受了古怪堂兄的影响，崇尚所谓黄老之学，所以天天亲自教他念佛经，可是宝宝毕竟年幼，又不具慧根，要他学寺里的和尚天天念经差点把他闷死，当然要逃跑，所以才会有偷溜下山的事情发生。

只不知悟心大师一旦发觉宝宝不告而别，会着急成什么样子？更大的问题是，名门正派素来不愿与帮派分子多有瓜葛，悟心大师若得知宝宝人在“金龙杜”，势必会来讨人，到时候……“但愿不会引起太大的风波。”卫紫衣不免有点担忧。他倒不怕人家来找他麻烦，怕是悟心大师一意要将宝宝带走，论情论理，他都很难拒绝。

大人的烦恼，小孩子能知道多少？身前传来宝宝匀细的呼吸声，显然已入梦乡。

卫紫衣珍惜地搂着他。“你这小家伙，也太不知天高地厚，完全不知我的底细，竟然凭着第一眼的印象就认定我是你大哥，就这么黏上了我。说也奇怪，我生性孤僻，不爱与人纠缠，却偏偏抗拒不了你的魅力，这有什么道理可讲呢？不过是缘分！可是你我之间的缘分，会是短暂的吗？”他郑重的摇了摇头。“我自当尽一切努力，说服悟心大师让你留在我身边，你根本不适合寺院的生活。宝宝，我要亲眼看着你长大，照顾你，教养你，如果你愿意的话，希望你能成为我的接班人。如果你不愿意，我不会勉强你，因为当魁首实在太劳累了。”他一直没有成家，或许姻缘未到，遇不上能够使他深深着迷迫切渴望娶之为妻的女子，没有老婆自然没有继承人，才想把权位让予他的义弟。

他正当少壮，有这种念头实在嫌太早了点，不过也因此更能证明他待宝宝完全出乎一片真诚，不作第二人想。

“宝宝，我的小宝儿，我完全可以体会令尊的心情，你真是教人放心不下的小东西，可爱迷人、灵巧解语却又大胆善变。”意念流转之间，他忘情地使劲拥住宝宝，宝宝懒散迷朦地嘤咛一声，卫紫衣忙松劲，让他头落于枕

上，平稳地睡好。

等安顿妥当，他被宝宝的睡容所吸引了，凝眸看着。

他想，宝宝确是得天独厚，长而密的睫毛遮掩下的是一双黑珍珠镶嵌的大眼睛，在小巧精致的脸蛋上放射出灵活诱人的魅力；大概是江南人的关系吧，他的骨骼非常纤细，体态轻灵优雅，粉嫩半透明的肌肤散发出淡淡的清香，据宝宝自己说，是从小药汤喝多了的药味吧，但卫紫衣并不苟同，白天人多气杂，闻着并不明显，到了夜晚宁静时，香气便幽幽荡荡地直钻入他的鼻孔。更独特的是，白日里看到宝宝束起发时还多少像个顽童，今夜散发而眠，没有了活蹦乱跳的习性，一股静态的美感，使他流露出魅惑人的女儿态。

卫紫衣不由得看得痴了，并不惊疑，“男生女相”古来皆有，男孩子小时生得美丽些，只要强身健体，也可以培养出男子气概。

“看来方兄说对了，将来为你找媳妇，可须多费精神。”宝宝侧翻了一下，没有醒，睡态娇憨可掬，很孩子气。

他看在眼里，愈生怜惜，看睡着的宝宝翻身时手脚不能任意舒展，知道穿着外衣睡不舒坦，于是，他轻轻为他解开衣带，敞开外衣，里面是一件绢衣和薄绸长裤，显出他瘦弱的骨架子，体型却是很纤长优美。

原想喊小棒头为宝宝携来睡袍，一转念又算了，时当凉夏，只穿内衫裤睡觉反而更加舒服，于是，解开宝宝的长裤腰带，轻轻褪至膝间，突然，卫紫衣像是着电般缩回了手。

卫紫衣不敢置信的，惊疑不定的看着宝宝，足足看了有一世纪那么久。

他又惊奇，又诧异，又心神俱颤的看着宝宝，一瞬也不瞬。

那绝美的脸蛋，那小孩子的身段，那黄莺山谷般的童音，迷惑了他的双眼和心智，竟使得他一点都没发觉到宝宝是……他的脸色变幻不定、机械性的替宝宝穿好衣服，下了床，直退至外厅，脑海里才终于理得出一点头绪。

“老天！宝宝竟然是一个……女娃儿！”听来匪夷所思，却又千真万确，不容他狡辩。

“天啊！宝宝是女的，竟然是女的。”他握紧了自己的手，眼底掠过一抹近乎痛楚的表情。“宝宝！”他低唤一声。“你一直都在欺骗我吗？”他金童般的笑容隐没了，只得轻轻一叹。

“还是你有什么难言之隐？”他愈回顾，愈不是滋味。

“我爱之若弟、怜之如子的宝宝，竟是一个小骗子吗？不，我不能相信，我无法对自己的心作交代！宝宝，这样重大的事实你因何要瞒我？男女有别，这是何等严重的问题，你竟然……你总不会连自己是男是女都搞不清楚……”他猛然触悟过来，眼睛眨了眨，眼伫立时泛上了一层光辉。

“这……这有可能吗？”他停住了思绪，静静的由外厅望进内室，看不清床上人儿，只瞧见床柱，他却看得那么专注，一双明眸在暗沉沉的夜色下发着微光，闪烁着、清幽的、奇特的。

“除此之外，再无其它解释。”他悄言。

卫紫衣不愿相信善良天真的宝宝会撒下这么离谱的谎言。再说，他是老江湖了，有人女扮男装不可能完全看不出来，男的就是男的，女的就是女的，自幼养成的举止动作，不是改换身分便能立即见效，总会露出一蛛丝马迹。可是，宝宝没有，他一切都那么自自然然，就像一个小男孩，卫紫衣本身或许会因喜爱宝宝而护短，但展熏、席如秀等人不可能也老糊涂了，偏偏没人怀疑宝宝的性别，因为，宝宝太真了。

若非他真不知自己是女儿身，便是自出世就被当成男孩子教养，又是在少林寺里长大，胡里胡涂错当自己是男的了。

“宝宝啊，宝宝！”迎着外面深夜的、清朗的凉风，卫紫衣深吸了一口气。“你这号小迷糊，本身已经够精采了，竟连性别身分都精采得醒人耳目。”他摇摇头，想强迫自己面对事实般的又走进内室，站在床侧，以全新的目光将宝宝重新再打量了一次，又惊喜，又惬意，又刻骨铭心的凝眸注视。

“我是胡涂了，先入为主的认定你是义弟，其实，你的五官、你的身形和你的嗓音，分明便是女儿家才会有的。”这么一想，便豁然开朗了。

卫紫衣是个成熟明理、精明世故的男子，马上了解有件事非立即办不可。

“宝宝，你醒来！宝宝，你不能睡在我床上！”他仆过去轻喊她，她没醒。

“宝宝，不管将来的结果如何，我都不希望你因今日的无知而造成遗憾。迟早，大伙儿都会知道你是女娃，万一被人发现你曾与我同眠，你的名节不保。”他将她整个人轻抱起来，这一震动，宝宝有一点点醒来，眼睛半开半合，神志未清。

“大哥还没睡呀？”“快了，我先送你回房。”“不，不要嘛，说好了跟大哥一起睡。”“宝宝知道自己是男的或女的？”“我是男的啊，大哥好胡涂，少林寺里只有男的没有女的。”“同为男子，宝宝为何不爱红粉佳人，斥之为女妖精？”“我偷偷告诉你哦，我爹说我今生不能有娶妻之想，若娶妻必定招来不幸，所以，我才不爱女妖精呢！”宝宝满足的更缩近卫紫衣的胸膛。“我有大哥就好了嘛，胜过女妖精一百倍。”打个呵欠，又爱睡了。

卫紫衣沉默了。解开心中的谜，问题仍然存在着，宝宝错当自己是男孩，丝毫没有女性自觉，要如何唤醒她呢？他头大了。

一夜无眠，只有灯依旧。

祝香瑶亲自炮制六色糕点，由椿雨提着，来到黑云楼回礼，答谢昨夜为她举办的盛会，表现出她温柔娴淑的一面。

马泰在大厅招待她，命小厮奉茶。

“马大哥，不知我是否来得晚了，大当家和宝少爷已用过早膳了吗？”为了顺利入主黑云楼，她必须讨好卫紫衣身边的爱将。

“不，姑娘来得正是时候，我马上去请魁首下来。”“有劳马大哥。”马泰有点受宠若惊的笑了笑，不好意思的搔搔后脑勺，一转身，差点和宝宝的侍儿小棒头撞在一起。

“马泰，你走路不看路吗？”小棒头个子矮，嗓门却挺尖的。

“奇了，你要进来，我要出去，我这么大一个人站在这儿，你会没瞧见？你大概昨晚没睡好，眼睛花了。”“我看你才眼花了呢！”小棒头有点暧昧的看了活色生香的祝香瑶一眼，以手肘轻撞马泰。“瞧你这傻大个，瞧美人瞧得眼花缭乱。”“小孩子胡说八道！我没空理你。”马泰出厅而去，走到书房后的楼梯上楼，心想魁首今日晏起了，不知什么缘故。

小棒头也不去理他。他今年十六岁，心无城府，人很老实，是宝宝游街时偶然捡到的乞儿，宝宝爱他双眼澄澈清明，无一丝卑琐相，便带了回来。卫紫衣让他领一份月俸，专门伺候宝宝，他对宝宝可是十二万分之忠心。

他自然晓得小主人的心病，对“女妖精”也就没什么好感，看到祝香瑶如此“贤慧”的举动，不免警惕在心。

椿雨瞧了小姐一眼，心里有数，走向前去笼络他：“小棒头，麻烦你去知会宝少爷一声，说我家小姐得知宝少爷喜爱吃零食糕点，特地亲手炮制了

六样，不知合不合他的胃口，请他下来品尝、品尝。”哇！这女人好厉害！小棒头对祝香瑶的智能油然而生出敬意，投其所好，攻敌所弱，厉害、厉害。卫紫衣对她的印象原本就好，看到她“爱兄及第”，自然更加感动。

“宝少爷的品味可是很高的，一般手艺最好别拿出来献丑。”“不试一试怎知道呢？”椿雨依然笑眯眯。“有哪六样呢？甜的有桂花凉糕、梅花烙饼和蜜枣糕，咸的有千层酥、肉沫馒头和小金塔；另外还煮了一壶杏仁茶，清肺润声。”“可真够用心。”小棒头觉得有必要提醒宝宝一下，连忙回楼上去。

椿雨这方垮下脸来。“一个小奴才也敢这么刁，全是主子没教好。小姐，害你受委屈了，婢子真该打。”“算了！一个小奴才不值得我生气。”“小姐大人能容，婢子却着实不服气，应该让大当家来评理。”“先不要多生风波，徒招来搬弄是非的臭名。”“说的也是。只要小姐能抓住大当家的心，看还有哪个奴才敢对小姐出言不逊。”“死丫头，要你贫嘴！”祝香瑶嗔道：“这话若教人听去，岂不羞死了。”椿雨轻打面颊一下。“该打！应该改成：一旦大当家深深迷恋上我家小姐，我椿雨婢子在下人里头也算有头有脸了。”祝香瑶又是羞，又是甜蜜，又受不了她逗趣的表情，噗哧一声笑了出来。

“但愿好事能成。”主婢俩共同在心底默默祈祷着。

马泰吹熄烛灯，侍立在一旁。

卫紫衣一夜没睡，精神却很旺盛，显然一夜的深思已经解答他心中的难题。

“祝姑娘来访？”“是的，而且十分有诚意，亲手烹早膳请魁首和宝宝共享。”“她太客气了。”奇怪，只隔一夜，他对祝香瑶的印象已模糊了。

马泰却十分赞叹。“祝小姐不愧是名门闺秀，称得上是有教养的淑女。”女人爱上卫紫衣是啥模样，马泰可见多了，就属祝香瑶最令他有好感。

“哦，”卫紫衣一面更衣，一面问他：“你很喜欢祝姑娘？”“魁首取笑了，我哪敢高攀千金小姐，我是代魁首高兴，祝姑娘青春貌美、温婉贤慧，是不可多得的好姑娘。”“天底下的好姑娘也太多了，我娶得完吗？”“但眼皮子底下就这一位啊，是好是歹总可以看清楚，而且‘近水楼台先得月’，大伙儿都这么说。”卫紫衣又“哦”了一声。“若拿宝宝和祝香瑶比，你们又偏向谁？”他说这话时，脸上现出了一种幽秘的笑容。

“自然是爱宝宝多些。”马泰一想又不对。“可是宝宝这小捣蛋，怎能拿来和祝姑娘相比，差太远了……”“好哇！”秦宝宝应声出现。“背后说我坏话，真是小人。”倏地踢了马泰一脚，见马泰痛得单脚跳地，又忙得想揉脚疼，弄得好不狼狈，他才咯咯笑起来，躲到卫紫衣怀里。“马泰欺负我，大哥怎地不罚他？”卫紫衣闻言失笑道：“你不也还他一脚，扯平了。”“就是说嘛！”马泰嘀嘀咕咕：“我老马不算是君子，但也不是小人，骂人都是光明正大的骂，你从头到脚没一根骨头不淘气，不是小捣蛋又是什么？”宝宝吐吐小舌，不信他。

卫紫衣牵住他的手，含笑道：“你今日很有口福，祝姑娘知道你爱吃什么，特地做来给你品尝，你和我一同下去。”“她干嘛巴结我呀？难不成她在暗恋我！”卫紫衣大笑。“很是，很是。”马泰则差点脱了下巴。

宝宝也觉好笑：“都怪爹娘把我生得太俊，害我小小年纪就要饱受被女人倒追之苦。”卫紫衣更是笑不可抑。“够了，宝贝，我们下去吧！让客人等太久，人家会笑我们不懂礼数。”两人相亲相爱的携手走了。

马泰咋舌自语：“没想到宝宝这么自恋，以为人家姑娘会看上一个小毛

头，他在开玩笑吧！魁首也怪，一味偏袒宝宝，看来对祝姑娘是没啥情意，唉！可惜啊可惜。”“你一个人嘀嘀咕咕的在念什么？”战平捧了三册《湖海卷宗》进来，对他的失常投以一瞥。

“嘿，老战，你来得正好。你觉得魁首和祝姑娘是不是很相配的一对？”他急于寻求一名赞同者，以示自己眼光不差。

战平莫名其妙的瞪了他一眼。“这与我何干？”“噢，你怎么这样说话？我的魁首，也是你的魁首，慎选魁首夫人可是大家共同的心愿，假使不慎娶来一名凶婆娘，你我的日子会好过吗？”“无聊！庸人自扰之。”战平连笑脸都懒得给一个。

“这话什么意思？”“魁首的亲事几时轮到你作主？要你枉操心。”也对，他热乎个什么劲儿？马泰搔了搔脑门，傻笑一会。

“实在是祝姑娘太好了，使我忍不住……嘿嘿！”战平一向冷眼待人，一颗心温温的，从没对谁热乎过，只有卫紫衣能令他甘心卖命，只有宝宝的如铃笑语能使他破颜而笑。祝香瑶对他示好，他没感觉，因为不干他的事，不论卫紫衣娶谁为妻，他都会对魁首夫人尽忠。

“对了，你拿这些上来做什么？魁首正在忙着呢！”“他昨日吩咐我今天拿上来，夜里要看。”“你可知要查些什么？”“大概是‘黑蝎子帮’近年来的动向。”卫紫衣在江北各地布有眼线，除了负责通风报信，另外还有把江湖上大小点滴新闻汇报上来的重任，由专人誊录、整理，便是历年来的《湖海卷宗》。单凭这份心细与远见，随时都能够掌握天下动向，难怪卫紫衣年纪轻轻的就能在江北威霸一片天。

马泰闻言又燃起希望。“看情形，魁首对祝姑娘的事情还是很热中嘛。”“我奉劝你少瞎热心。”“怎么？”“小心宝宝拿你开刀！”战平说话向来点到为止，不肯浪费唾沫，说完便自顾去忙了。

马泰经他点破才如梦初醒，一想到宝宝耍人的花样，他不由打了个冷颤。

“又不是我要娶老婆，何必给自己找麻烦？嘿嘿，还是算了吧！”果然识时务者为俊杰，对祝香瑶的“亲切”不敢再感动莫名。

干活去吧！马泰。

半个时辰后战平领着小棒头进书房，面见卫紫衣。

“你到门口守着，别放人进来，尤其是宝宝。”“遵命。”战平走出去，合紧门扉，屋里只留两人。

不知怎地，小棒头感觉毛毛的，气氛很不对劲。卫紫衣的目光冰冷，几乎已起杀机的盯住他，高大结实的身躯在矮小瘦弱的他面前走动，使他错以为自己是小绵羊误入虎穴，已经没有生机了，差点尿湿裤子。

“大……当……家……”牙齿打颤，话也说不出。

“闭嘴！”卫紫衣紧抿双唇，威仪逼人，一时空气凝重沉寂，令人透不过气来。小棒头不寒而栗，身子哆嗦似秋风之落叶。

他不明白自己做了什么惹卫紫衣怨恨，真的，魁首真是以要将他碎尸万段的怨恨眼神看他，他知道他完了，一脚已踏进棺材，不由在心里暗暗呼救小主人。

奴才岂敢与魁首争公道，他只有等死了。

突然，卫紫衣握紧双拳重重地敲在桌上，桌子剧烈震动，连碧玉纸镇都弹了起来。

“你这狗奴才，着实可恶又可恨！”小棒头应声跪倒。“大……”卫紫衣

虎目一瞪，他马上垂头不敢再出声。

这个小棒头，是宝宝的贴身仆人，服侍宝宝饮食起居，乃至更衣沐浴，必然早已发觉宝宝是女儿身，而他竟敢不声不响，一直偷窥宝宝自己也不自知的隐密。卫紫衣难以按下心头怒火，杀机亦起。一想到宝宝尚未发育的小身子，全被这狗奴才看在眼里，意淫在心，他无法不赶尽杀绝。

“你说，”他的声音冷酷严厉。“你多早以前已发现宝宝的秘密？”“什么……秘密？”“还敢装蒜！我老实问你一句话，宝宝是男孩是女娃？”小棒头懂了，马上磕头如捣蒜。“魁首饶命！求你不要杀我。”他激动得语无伦次。

“我绝不敢冒犯宝……宝姑娘，我……我也是女扮男装……”“什么？”这可是奇中奇了。

“我是一名孤女，十二岁便开始在街上流浪，为了方便找活计，也怕有人心怀不轨，所以便把自己扮成男的，四处找工作打零工，时常有一顿没一顿，不得已才乞讨，直到遇见命中的救星。魁首，我可以对天发誓，若有一字半语虚假，愿遭五雷轰顶！”眼泪涌出了她的眼眶，她赶紧举衣袖擦拭。“打死我也不会作出伤害宝姑娘的事情，她那么天真无邪，完全没意识到自己是女儿身，我又怎敢去点破呢？”她没注意到，当她抽抽噎噎之时，已不由自主流露出女儿态。

书房内一片沉寂，一会儿，卫紫衣放声大笑起来。

“这真是荒天下之大谬！‘子午岭’上这许多老江湖全教你骗过去，实在好笑。小棒头，你简直扮得太像了。”小棒头知道危机已除，嘴角微露羞涩笑意。“刚开始是很不习惯，随时提高警觉，怕被人看穿，后来日子久了，自然而然便当自己是男的，很少去想回复女儿身的事。”“你起来吧！”卫紫衣的脸色已完全恢复平时温和的模样。

“是。”小棒头温顺的站起来，即使卫紫衣对她和言悦色，她一样敬畏若神明，不敢得意忘形，更何况，卫紫衣根本很少理她，只当她是宝宝的影子。

“你回去准备一下，限你明日太阳落山之前改换女装，不得再易装骗人。”“是，那宝姑娘……”“她仍旧是宝少爷。记住，留心你的舌头，不许多嘴。”“知道了。”卫紫衣挥手命她退下，独自留在书房里沉思。

他不急，也不忍吓着宝宝，此事唯有一步一步慢慢来。幸亏小棒头亦是女娃，女扮男装多年，一旦改换性别，必然使宝宝震惊，但愿时日一久，能在日常生活的潜移默化下，让宝宝发觉到自己的异常。

让人头疼的秦宝宝，永远都是这样精采绝伦，教人为她劳心又劳力。

叹口气，卫紫衣只有安慰自己“能者多劳”了。

第四章

秦宝宝感觉近日诸事不顺。

小棒头本来是男仆，突然变成了俏丫头，古怪，古怪！少林俗家弟子，也是京城第一镖局“龙门镖局”的总镖头龙云天，奉少林掌门命来请宝宝回去，好烦，好烦！大哥最近猛在他面前夸赞祝香瑶的好处，希望宝宝多多亲

近她，讨厌，讨厌！

“我不要回少林寺念经啦！”宝宝直截了当地回绝龙云天，就不信龙云天敢出手捉他回去交差。“除非大和尚叔叔亲口对我说不回去不行，否则谁也别想要我回山。”龙云天暗自叫苦，早晓得这是吃力不讨好的苦差事。

原来，悟心大师发现宝宝不告而别，担忧之余，马上传令少林寺所有艺满下山的俗家弟子寻访秦宝宝行踪，那些俗家弟子十之八九在少林寺都曾着了宝宝“暗算”，数月寻访发现他被卫紫衣收留，却不敢前来“捉人”，再畏于“金龙社”的势力，只得通知掌门方丈处置。悟心大师先前已接受武当邀请帖，不得不去为武当掌门祝寿，分身不开，便传令龙云天前来拜访卫紫衣，劝说宝宝回寺。

“掌门师伯这不是令我难做吗？”龙云天心头苦水一滩：“宝宝这顽性岂是‘劝说’得回？既不能打，又不能骂，更不许动手捉拿他归寺，光用一张嘴说，说得动那才叫见鬼了！瞧瞧他在这儿比生活在寺中快活畅意，卫紫衣爱他如珍如宝，人人将他当成明珠捧着，他要什么有什么，想怎么样就怎么样，本来就不乖的宝宝，如今更是有恃无恐了。

唉，掌门师伯分明令我难做嘛，不下‘严令’下‘慈令’，小鬼岂肯乖乖就范。”宝宝紧挨着卫紫衣而坐，心想他怎能回去呢？祝香瑶不暗中偷笑才怪！少了他这号跟屁虫，祝姑娘会活得更美丽、更有把握，毕竟英雄难过美人关。（因宝宝尚未回复女儿身，故行文仍用“他”，而不用“她”以示区别。）这孩子天性有个怪癖，秦英在世时，他一心一意最爱他爹，其它的人排后面；秦英去世，悟心方丈是出家人，那种慈悲的爱难以令他满足，下山和卫紫衣有缘千里来相会，直觉投了缘，对了心，便一股脑儿地喜爱卫紫衣，其它的人只有排后面，只当卫紫衣是最亲近的人，做卫紫衣的弟弟和做秦英的儿子一样令他满足。

他的古怪心理，卫紫衣最了解，他不自觉是女儿身，卫紫衣也不勉强，只爱他纯真无邪的笑容，及爱他恶作剧时的古灵精怪；卫紫衣深知，这世上再难寻觅像宝宝这样少见可爱的人儿来了。

“龙总镖头，”卫紫衣当然舍不得宝宝，不过悟心大师没亲自来讨人着实令他松了一口气。“宝宝虽在少林寺长大，却没在少林习武拜师父，不算是少林弟子。你瞧他这性子，也不像敲木鱼念经的料，何苦强迫他回少林。在下与宝宝结拜时并不知他是少林方丈的子侄，如今更不能因他身分有异而改变我的初衷，在我的羽翼之下，除非宝宝自愿要走，否则谁也不能强行将他带走。”龙云天被誉之“京城第一总镖头”，自是胆识过人、武功一流，不容易给人唬住，却也知道卫紫衣说的不是假话。

“大当家是坚持不放人了？”“不错，‘金龙社’上下全都舍不得宝宝。”“在下只有把这话带回去，由方丈作主。告辞！”龙云天只求有个交代，并不留恋。

论年纪，他够资格做宝宝父亲，论辈分，却与宝宝平辈，以权威压不倒他。

宝宝欢送他下山，开心得不得了，因为大哥出言留他。

一转眼，又瞧见千娇百媚的祝香瑶带着俏丫鬟椿雨缓步而来，这回不知又带什么好吃的，或小玩意儿要巴结他。其实，宝宝也不是不知好歹，故意找祝香瑶的碴儿，如果祝香瑶私底下来寻他，做他爱吃的江南佳肴满足他的胃，那么他愿意相信她出于一片真诚想与他交好，就不会闹别扭了；可是，

祝香瑶只有卫紫衣也在场时才对他热络，名为送吃食给宝宝，实则以此为借口好亲近卫紫衣，讨卫紫衣欢心。

宝宝天生敏感，自然不爱与心怀鬼胎的人亲近，更何况她意图明显。

“看来宝宝口福不浅，又有美女来进供。”卫紫衣倒有心情取笑他，只当祝香瑶在暗恋宝宝。他不是不解风情的傻瓜，但为了宝宝，他只有装傻。

“我快被她烦死了！”宝宝一溜烟跑到楼上的游戏间，是卫紫衣为他设置的，可以任由他撒野的地方。他一屁股坐在锦垫上，继续昨日没完成的竹枪。

卫紫衣身为主人却不能一走了之，客客气气地接待祝香瑶。祝香瑶总有话题拖住卫紫衣说话，最常聊的不外乎她兄长的下落及安危，低诉她心头的烦忧，不时说着说着，眼眶便红了起来，泫然欲泣，宛似梨花带雨，艳色逼人。

“昨夜我做了一场噩梦，梦见家兄……惨遭张道洁的凌虐……身首异处……那形状好可怕，太可怕了！”她的面颊苍白，眼睛里闪着泪光，显然一梦醒来已哭了好一会儿，两眼浮肿，六神失主。“如果家兄真有不测，我……我也不能活了。”“姑娘是思虑太多，自寻烦恼。”卫紫衣冷静的分析给她听：“张道洁既是萧一霸的爱徒，作风不至差太多，萧一霸杀人放火不怕人知道，张道洁敢强掳令嫂、胁迫令兄就范，虽然品性不端，倒也看得出她敢做敢当。令兄若真遇害，必有消息传出，可是到目前为止，依然查不出令兄行踪，依我之见，大概被软禁了。”“这……如何是好？”她一震，蹙起眉头，她迎视他的目光，这是一个怎样寡情的男人，她的伤心、她的眼泪，竟撼动不了他，换了别个知情识爱的男人，早飞奔至她跟前软语安慰，甚至趁机揽住她的香肩，为她拭泪，告诉她即使没有了祝文韬，也有他可以让她的依靠一生一世，就此缘定三生，功德圆满。奈何郎心似铁，无动于衷。

或者，身为一帮之首，必须冷静以自持，爱也只能爱在心内？“姑娘不妨宽宽心，耐心的等待。除此之外，亦无他法。”卫紫衣也不懂，为兄啼泣一夜的女人，如何还有心思做餐点？“明知你在安慰我，心里仍是好过许多。也不知怎地，只要来见见大当家，和大当家说说话，有再大的烦恼、再多的心酸，似乎都有了寄托，晚上也睡得着了。”她轻语着，抬起睫毛来看，他眼底是一片深切的柔情。

椿雨在一旁慧黠的调笑道：“小姐也真怪，任婢子磨破嘴皮子也无法转忧为安，反而大当家三言两语就使小姐破涕为笑了。”“椿雨，你……”“婢子该打，婢子人微言轻，当然不如大当家言出如山来得有分量，早知道，天一亮便来邀请大当家移驾，小姐也不用多流那许多眼泪了。”“你……你太放肆了！”她声音颤抖，脸上飞红一抹。

“小姐，奴婢从不打诳，小姐真的该出去走一走，才不会忧思成疾，何不恳求大当家代为向导，上山赏花亲云，或下山在闹街取乐。”这话分明是说给卫紫衣听的，以退为进，暗示他善尽主人职责。

“你愈说愈不象话了，”祝香瑶轻斥道：“我们厚颜在此叨扰已经增添大当家许多麻烦，何敢再多言奢求？况且大当家日理万机，哪有闲工夫做无意义的玩乐？”卫紫衣却别有一番心思，微笑道：“姑娘言重了，我正打算下山一趟，若不嫌弃卫某人无趣，可以一道走。”“这……”她犹豫一下。“好吧！小妹恭敬不如从命。”“如此甚好。待我安排妥当，派人去通知姑娘。”祝香瑶含笑答应，主婢两人心满意足的走了。

轻吁了一口气，卫紫衣喝杯茶休息一下，想起今年刚出炉的《湖海卷宗》

还没看完，信步回书房用功，但总也不能专心，废然弃卷，举步上楼去寻宝。

秦宝宝正在伤脑筋，一只水枪做了半天也做不完全。“等做好了，第一个拿祝香瑶试验成果，非喷得她一脸黑墨汁不可。”这算客气了，凭他的能耐可轻易调制出洗不掉的颜料，叫人做一辈子花脸。然而宝宝恶作剧每日或有，但从无害人之心。

有人敲门，他一听便知道是谁，很兴奋的提高嗓门道：“门没锁，大哥请快进来帮我一帮。”卫紫衣感到门没锁，但想推开却需大力气，好不容易打个半开，看清楚才知屋里不知何时已塞得满满的，连门边都不浪费，以至于开门困难，这时又传来宝宝不满的叫声：“大哥，门开个够侧身挤进来就好了嘛，东西会给你弄乱的。”卫紫衣决心看个究竟，依言侧身进去，这又发觉除了宝宝坐的那块小地方，连站的位置都难找，如今他是站在门边独留开门用的一点点小空间，忍不住摇头叫道：“老天爷，你这儿何时成了垃圾场，该不该派人来大扫除？”游乐间里，一面墙开窗采光，另两面各置一只贴满墙壁的大柜子，柜子分明格、暗格无数，都摆得满满的，门两旁还各排一只小斗柜，放置工具，柜上还排了不少书，地铺绒毛毡便于坐卧，如今到处散着几本摊开的书、竹子、木头、铁线、钉子及一大堆东西。

“大哥快来帮我，战平送的水枪弄丢了，你知不知道怎么做？”卫紫衣看到一屋子凌乱，直摇头，苦笑道：“你不将东西整理一下，大哥容身无处，直想夺门而出。”秦宝宝起身想整理，又不知从何整理起，将目光移向角落处一对四尺高的陶器大阿福玩偶，小心移动脚步将他们抱给卫紫衣，有点不好意思的说：“大哥将它们抱出去，就有空位坐了。”一阵忙碌，卫紫衣总算有地方坐了，还是劝道：“一间屋子放太多东西看起来很不顺眼，我看大部分可以丢了，两个大柜子搬一个出去，掉弃没用的东西……”“不要！”宝宝愈听愈不顺耳，忍不住嗔叫插嘴道：“大哥真残忍，买来的可爱玩意我才不忍心丢弃。”“不丢也行，”卫紫衣心思一转，提议道：“有许多穷人家的孩子连一件玩具也没有，宝宝可以拣些不要的转送给他们。”宝宝一想也对，点头道：“我这儿一两百件玩具，统统分给他们好。”一两百件玩具！

卫紫衣心知这不是虚话，光是他就命人搜购了不下一百件童玩给宝宝解闷，加上有心人送的，因为太多之故，其中有些重复的都被宝宝拆来拆去，凭他的鬼脑子重新改造，还有一些他随手雕刻的木头玩偶，装来可有一篓子，有时也会文静点，用丝线结字或动物鸟类。

“宝宝是个好孩子！”卫紫衣诚挚的赞美，微笑道：“大哥心里很喜欢，明天带你下山去玩，如何？”“好啊！好啊！”宝宝为之雀跃，跳到卫紫衣身上来。

“等这些玩意儿送走，大哥派人重新将游乐间布置一番，保证你喜欢。”心底已有腹案，要送一些女儿家的玩意进来。

“这样不好吗，还要改？”“太乱了，不清爽。”宝宝志在打发时间，不感到有何不清爽，还是点头道：“就依大哥的。其实，我已将东西减到最少了，像大家打赌输给我的贵重玩意，我玩几天便送还回去，好比席领主的一对白玉狮子，大领住处那匹高六尺半的长脖子陶偶，阴执法的一张虎皮，二领主的六件古董，还有其它人输我的金器、玉石、珍珠等等不计其数，要不，现今我也没位子坐了。”宝宝心情好时，就会到总坛各位弟兄的住处拜访一下，其目的是搜购新玩意，大家都明白他玩几天就会完好无缺的送回来，

不是真要，所以均大胆的同他赌，赢的机会渺茫。

赌博，宝宝没学过，赌的是脑子与计谋，自然位居赢家。

比方大执法阴离魂便曾拿出一尊唐代的鎏金棒真身菩萨，打赌宝宝没办法让席如秀出洋相，在席夫人的床前罚跪算盘。阴离魂和席如秀两人，平日时常在一起饮酒斗阵，最爱挑对方的毛病取乐一番，明知席如秀有惧内症，就爱看他被老婆欺负。平常是这样，一旦遇敌，两人却可以为对方而牺牲，真是古怪的一对。

宝宝看上了那尊唐代古董，便大胆与阴离魂赌了。

他小少爷托人绘了一幅妖娆消魂的贵妃出浴图，上头还题着“恨不生为唐明皇，席如秀酒后醉草”，趁着席如秀大灌黄汤之际贴在他背心。在总坛里四处都是兄弟，席如秀的警觉性不高，加上有五、六分醉意，居然被宝宝贴个正着。

其它人见了，都忍俊不禁，却又不肯点破，怕宝宝把目标指向他们。席如秀见到弟兄们看了他就笑，还以为自己很得人缘，愈发神气地大摇大摆的走回住处。结果，唉！

席夫人是出了名的醋坛子，席如秀竟敢明目张胆、公告周知地爱慕丰满美艳的杨贵妃，岂非嫌老妻不值一看，简言罪无可赦！不管席如秀如何解释，都无法使她消气。最后席如秀终于想通是宝宝搞的鬼，据此告之夫人，偏偏席夫人多年没生育，直当宝宝是心肝肉儿，认定席如秀是敢做不敢当的伪丈夫，将一切事情推给一个小孩子，愈是怒不可抑，足足和丈夫冷战了三天三夜，最后还是席如秀直认不讳，又是悔过书，又给罚跪了一个晚上，席夫人才放过他。

宝宝恶作剧得逞之后，取回战利品，把玩了两天，第三天却没送还阴离魂，将那尊鎏金棒真身菩萨转送给了席如秀。

席如秀早想把这尊菩萨请回家中，奈何阴离魂坚持不肯割爱，只有常常前往他家里欣赏膜拜；如今物归席府，高兴得只差没跳起来，对宝宝谢了又谢，但很快也悟通害他落难的元凶祸首是谁，过不几日，他也有样学样的和宝宝赌，要宝宝也去整阴离魂一次。

这两个江湖老油条大概嫌生活太闷了，没事就爱斗来斗去，乐得宝宝捣了蛋还有好东西到手，也为子午岭平添许多欢笑声。

秦宝宝有恒心却不贪心，不将贵重的东西占为己有，也因此赢得三大领主和大执法的真心疼爱，谁也不会去向卫紫衣告密。

卫紫衣而今听得宝宝亲口说出那番话，趁机夸奖他两句，帮着做水枪，问他有何用处，宝宝神秘兮兮的低声道：“这是用来对付女妖精的一大法宝。”“怎么说？”“天机不可泄漏。一旦女妖精现形，大哥便晓得了。”“你可不许胡闹，宝宝。”“宝宝自然不胡闹，宝宝这么做都是有道理的。”卫紫衣了解宝宝只是恒心重，从不曾故意伤害人，也就不多闻问。两人说说笑笑，很快过了一天。

清脆的马蹄声哒哒朝山下奔跑，远山如黛，晴空碧澄，时有微风阵阵轻吻面颊，此心此情此境，阳光变得妩媚娇人，郊野村庄的树木也那么青翠顺心了。

“子午岭”周围有几处大村庄，许多农田、林地、果园均属“金龙社”产业，别处还有五座大小农场，其中一座农场专门培育骏马，另有鱼塘养殖，并于京城、洛阳、长安等各大市镇置有店铺流通货品，且开设酒楼、客栈、

当铺、酱园、绸缎庄、药铺……等等，有自己的运输车队，于江河渡口边置有舟船。这些都算是正当行业，至于不正当行业也多着呢，只是到现在已慢慢收了起来，图个长久。

经过村庄时，宝宝最感快活，和卫紫衣共骑一匹大黑马，他人坐在前头，眼珠子不住乱动，看勤朴恬淡的农村乐，连小村童们还不懂得耕田织布，却也晓得聚在桑树的树荫底下学着大人种菜种瓜的姿态，当做游戏。

“他们好幸福哦，有许多玩伴可热闹。”宝宝真想加入他们。

“你在少林寺想必比现在更有解闷的妙方，那些小和尚伴着你玩，不像现在找不出几个人可以陪你游戏。”卫紫衣也心疼他寂寞，才布置了一个游乐园给他撒野。

“其实明智、明理、明月他们也忙，有早课、晚课，还要练功，做些杂务，能陪我的时间其实不多，只是总比一个人好。”宝宝感伤地说：“奇怪，我今天很思念他们，不知他们最近过得好不好？”“当然好，只是会寂寞些罢了。”“哦，你如何得知？”宝宝回首挑眉询问。

卫紫衣打趣道：“将心比心，你如果离开大哥，大哥同样深感寂寞。”“不见得吧！”他没经思索，冲口而出：“《诗经》上有写‘有女同车，颜如舜华。

将翱将翔，佩玉琼琚。’大哥才不愁寂寞呢！只要别反过来嫌宝宝碍事就阿弥陀佛了。”口气酸溜溜的，还不是卫紫衣临行才让他知道祝香瑶和椿雨将坐马车同行。

卫紫衣大笑。“小鬼头，别乱用诗句，大哥并不坐车，应该改成‘有女共骑，颜如舜华。’倒有几分符合诗境。”“什么‘有女共骑’？”宝宝皱着眉问。

卫紫衣犹豫了一下，感觉时机不对，便巧语蒙混过去。

宝宝怀疑的瞅着大哥看，看得卫紫衣忍不住腾出一只手将他那颗不算小的脑袋扭回正常方向。“你看前面吧！小心把脖子扭伤。”“有问题！一定有问题！”宝宝喃喃道，在心里猛打问号：“大哥今日心神不宁，是因为祝香瑶就在身边的缘故吗？”小马车由马泰驾驶，车窗的帘帐掀起，可以瞧见祝香瑶的如云秀发和姣好的侧面线条，偶尔正面向着窗外朝卫紫衣问一些听来傻气却又可爱的问题，卫紫衣亦一一般勤回答，宝宝听在耳里、看在眼里，心情低落，觉得自己宛似多余的第三者。

谁叫我不是女的，也只有美女才能时时刻刻吸引住像大哥这等英雄人物的目光吧！

秦宝宝第一次发觉到当女人的好处。

老天爷似乎也感应到他的心境，出了村庄，在朝京城而去的半途中，突然风云变色，雷声大作，空气亦为之激荡。

“糟了，要变天了！”卫紫衣观望天色，吩咐道：“马泰，前方一里处有一间茅舍可避风雨。宝宝，你换个方位，抱紧我。”将宝宝整个人提起来再次落座，变成与他面对面，宝宝揽腰抱住他，管它风雨再疾，他心头可是暖呼呼的。

须臾工夫，空中的乌云浓得像泼上去的墨，那么一层层、一叠叠的堆集着，教光芒逐渐微弱的太阳光愈发见不得人，好不肆无忌惮的意图掩住天下世人的目光，彷彿想祈求雷神将世间生灵全变成瞎子，黑呼呼的，好生吓人。

狂风打着，呼啸着旋转，宛如魔鬼沙漠的诅咒降临到中土，毫不留情的向大地宣战，雷神的怒吼一声响彻云霄，强烈的闪电照得出岳河川也害怕得

颤抖着。

不远处有一间四不接邻的独立茅舍，竹篱环绕，栽植了不少山花，看上去，有一种雅洁清幽，避世独居的清高味道。

刚刚点燃的烛光照耀下，只见屋里简单摆设了几样家具，一个矮胖如球，几乎看不到脖子，眼凸鼻塌，实在不怎么上相的老兄正狼吞虎咽着一大碗粟米和由猪肉煮成的饭，唯一的桌上，放着一碗不知是什么东西煮的浓浊的杂菜汤，此外，桌上并无别样佐菜，显然他是个很知足的人。

不过这位仁兄的长相和吃相，很容易使人联想到他是杀猪的或刚从牢里放出来的，跟先前的美景和高雅的房舍一相辉映，愈显得不相称，倒与外头的晦暗天气有得媲美哩！

雷雨来得很快，不过转眼间，倾盆大雨不断的往下落，打得山花不堪负荷的花枝乱颤，兼之雷光闪闪，一个霹雳接着一个霹雳的打下来，看起来更加的楚楚可怜。

急促的马蹄声由远而近的奔向茅舍，想必是路人避雨来的。

剧烈的敲门声，使肥胖如球的老兄不得不放下碗中美味，低声咒骂一句，心不甘情不愿地晃动肥胖的身躯前去开门，待来者陆续进门，急忙再度把门关紧，理也不理他们，自顾继续吃饭。

五个落汤鸡忙着想拧干身上的雨水，也没工夫睬他，可怜他们五人中有三人从头到脚全湿透了，再怎么拧也无济于事，湿衣服在身上很不舒服，尤其姑娘家更感不雅，祝香瑶和她的丫头坐在车内，只淋了一点点，不像宝宝又是打寒颤又是打喷嚏的。

胖老兄指着炉火道：“去那边烘火吧！”这位仁兄人丑心肠倒好。

卫紫衣抱拳道：“多谢。”拉着宝宝湿淋淋又冷冰冰的小手到炉边烘火，两人在地上盘腿而坐，卫紫衣散开自个儿的发髻，又取下宝宝顶上的冠帽，令他长发委地，贴近他胸膛而坐。“大哥要运动趋寒，你别作。”宝宝答应了。卫紫衣气蕴丹田，一股热气在体内运转一周天，湿衣上的水气慢慢蒸发散出，贴在他身上的宝宝亦感到一股庞大的热气将他笼罩在其中，寒意渐离他身，活力再次上身。

马泰见怪不怪，最大的愿望就是快点将湿衣服烘干。

胖老兄像瞧见什么奇迹似的，看得目不转睛，一时忘了要吃饭。

祝香瑶又是崇拜又是嫉妒，崇拜卫紫衣，嫉妒秦宝宝。只有椿雨，心思大变，原本只图有个好归宿，追随小姐嫁个大人物享福，芳心深处对卫紫衣其实无所谓爱不爱；现在，完全不同了，卫紫衣露了一手绝技，显示他修为非凡，绝不是浪得虚名，教椿雨如何不由敬而生爱？又有哪个姑娘不爱英雄汉的呢！

“嫁夫如卫紫衣，此生再无他求。”椿雨心头这样暗念着。她自知不配做夫人，能够当他的宠妾，她也心满意足了。

她低语对祝香瑶道喜：“小姐果真好眼光，没有爱错人。”祝香瑶却只有一个念头：“想个法子，除掉秦宝宝！这小鬼简直可恨，我不能再容忍他霸住大当家所有的关爱与注意力。”更令她难以服气的，是宝宝的容颜过分出众了。她自负是京师第一等的绝色佳人，至今尚找不着可与之抗衡的女人，眼高于顶的她，怎能坐视自己红颜未老就要让出“第一”的宝座，对手还是个男孩子，这岂非天下一大笑话！

尤其宝宝不乖，不肯站在她这边，反而处处与她作对，大当家的邀她游

玩，宝宝也跟来，存心坏事，只有更令她咬牙切齿了。

卫紫衣摸摸宝宝身上的衣裤已干，收功敛气，功德圆满。宝宝自怀里取出他的象牙发梳交给卫紫衣，重新束发戴冠。

说到宝宝如今戴在头上的这顶珠帽也是非凡品，卫紫衣命裁缝为宝宝裁制夏衣时，从一名珠宝商手上买来的。这顶珠帽是以黄豆大的珍珠缝缀成吉祥图样，正前方镶着一块上好的碧玉，又有五色宝石围绕着，晶光闪烁，戴在明眸善睐的宝宝头上，真有说不出的好看。

祝香瑶心中有着惘惘的伤感，她的家世虽然清高，其实只是外表好看，骨子里差不多快被掏空了，她身边一些值钱的首饰全是先母的陪嫁，款式有点老旧，她变卖了几样换得新首饰来妆点门面，手头并不宽裕，没办法得到像宝宝那顶珠帽一样贵重的饰品。

所以，她对卫紫衣除了爱，还包含了更深切的需求。

马泰好不容易将衣服烘个半干，便忙着拿出自备的食物，一皮袋子的文君酒、一葫芦的梅瓜汁、一只炉烤莲子鸡、鹿脯、酱兔肉、酱八宝菜、十张面饼，另有玫瑰糕、松子冰肉甜糕、豆馅环饼等甜食，一一摆上桌。

马泰嘿嘿笑道：“幸亏宝宝提醒，教人将食物用油纸包妥，才不至于泡汤了。”卫紫衣也赞道：“宝宝人小，心也细。”宝宝白眼道：“要夸奖人也甘愿一点，明知我个儿小，一开口便笑我‘人小’什么的，应该说‘年纪小小，心思细密’。”他有趣的道：“你并不算矮小，何必鸡蛋里挑骨头。”“你的鸡蛋里若没有骨头，我又怎挑得到？”马上把他说过的话奉还回去。

卫紫衣知道说不过他，干脆认输：“好啦，下次不说‘人小’了。”转头对祝香瑶道：“吃点东西，喝点酒，再大的风雨也寒不到心头。”“那我是不是也该喝一点？”宝宝俏皮的问。

“喝你的梅瓜汁吧，小东西，那可是老赵根据你口述的令慈的食经而调制出来的，别辜负他的心意。”马泰取来碗筷，倒了两碗酒和三碗梅瓜汁，当然，酒是给他和魁首喝的。

“梅瓜汁，好新奇的饮品。”椿雨未喝已被清凉浓烈的果香所吸引。“比之小姐的蜜糖果浆，不知谁胜一筹？”卫紫衣回道：“各人的口味有异，只要合脾胃便是好的。”“大当家说的是。”椿雨不敢再争。

祝香瑶自信出身膏腴之家，虽家道中落，但饿死的骆驼也比马大，从小并不缺口福之欲，味觉一流。她喝了一口梅瓜汁，便暗叫妙，直喝下半碗，才约略分辨出其中含有冬瓜汁、乌梅汁、橄榄汁、姜汁、蜂蜜和数种水果，喝后口齿留香。比起她家传的蜜糖果浆，以蜜糖掺和在一种水果果浆中，那是又高上一层，胜过太多了。

“这秦宝宝的来头只怕不简单。”她有了新的体认。

卫紫衣把一块玫瑰糕夹到宝宝碗中，笑道：“老赵最疼你，永远不会忘记你爱吃的点心。”自己随手拿一张面饼夹着酱八宝菜和鹿脯卷起来吃，不忘招呼祝香瑶主仆一道用。

小孩子谁不希望有人疼爱，宝宝直听得酒窝也笑深了。“大哥也最疼我了，尤其今天最好，没有强逼着宝宝喝那些草根树皮的补药和参汤。”卫紫衣哑然失笑。“娃娃就是娃娃，喜欢人还要带条件。”马泰进一步戏谑道：“那些珍贵药材被宝宝一说好象变成没人要的草根树皮，他们如果有灵，不在你肚子里作怪才叫奇。”宝宝反稽道：“那些草根树皮如果英灵有如你马泰兄为他们打抱不平，一定会很高兴的在你肚子里大跳扭扭舞或踢跼舞，报答你的

盛情，让你比猴狮子更胜一筹。”想到自身是医者兼病人，又加上一句：“救人性命的药材另当别论。”他们边吃边斗嘴，倒也其乐融融。

那位肥胖如球的老兄也真沉得住气，对他们喧宾夺主的行为一哼也不哼，好象他们都不存在似的，既不表示欢迎，也没有露出恼怒的神色，好像一切全然与他无关，悠然置身事外，真是个怪人。

他的确是个怪人，在江湖上也小有名气，人称他“怪球”程胖子，至于他的本名反而被大家遗忘了。

走江湖的第一条件就是要胆子大，白道英雄才有能耐行侠仗义，黑道绿林宵小辈也才能闯出一点名堂。程胖子全身肥肉很多，就是胆子生得小，常常因此被朋友取笑，大怒之下，一个人避到这四不接邻的空屋练胆。他的朋友告诉他这屋子有鬼，屋主死后留恋故居不肯离去，晚上常回来走动。江湖人并不信这些，唯一的可能性就是有人假扮鬼魂作怪，目的是使人不敢靠近此屋，以利不法之徒所用。

程胖子听闻此事，拍胸脯保证必破此案，捉住假鬼，日后也好向朋友炫耀。

今晚是捉鬼练胆的第一夜，英雄气一过，恐惧之心油然而生，恰好卫紫衣五人到此间避雨，程胖子正在转动他那颗快生锈的脑子想些理由，目的是想留下他们陪他度过今夜，所以对他们的嬉笑声也就不在意了。

火光照在宝宝柔嫩润滑的脸蛋上，只见他肌肤晶莹如玉，唇红如抹了一层胭脂，小鼻子挺直可爱，长眉秀颊，眉目如画，再衬以无忧无虑的笑容，深深的酒窝，吃东西舔舌时可爱的小动作，眼珠子一转灵活的眼波动人，这一切，宛如一幅最精致的图画，让人想永远珍藏，尤其卫紫衣更瞧得痴了。

宝宝一怔。“你们为什么一直盯着我看，我脸上沾了什么吗？”卫紫衣醒悟，仓猝的说：“没想到天底下有宝宝这样的小人儿，宋玉、潘安见了你，都要羞愧得逃回古代去。”宝宝噗哧的一声笑出来。“难得有让大哥夸奖的事，小弟真是三生有幸。”还起身有板有眼的行礼，活脱脱在演戏，惹得众人呵呵大笑。宝宝坐下又道：“其实我觉得大哥才是真正的美男子，北方人的身材挺拔，面貌又俊美，真是一位浊世无双的伟丈夫，而且大哥名震江湖，才华盖世，更是女儿家梦想中的乘龙快婿！而宝宝我呢，长大后也只能算是个文弱书生罢了，文不成武不就，何以养妻儿？”“宝宝啊，你这张嘴有时甜得让人恨不得一口把你吞下去，有时又胡言乱语令人好气又好笑。”卫紫衣抓住了机会，承诺道：“大哥敢向天发誓，在你未成亲之前，我无意娶妻完婚。大哥会等你长大，等你长大了再作其它打算。”马泰吃了一惊，并无太大意外，魁首从未动过成家念头，至少口头上不曾听他说过，如今有个古灵精怪的秦宝宝陪伴左右，占住了他繁忙工作之外的所有时间，的确没工夫去找女人，而女人也找不到空隙钻进他的心。

他不由好生同情祝香瑶，果不其然，祝姑娘花容失色，原先一脸的柔情与爱意，都在一刹那间消失无踪，代之而起的竟是怨恨？马泰以为自己眼花了，揉了揉眼睛再看，呼，还好，果然是他眼花了，祝姑娘又美又柔又有教养，连伤心的表情都收敛得只余一丝痕迹，反教人心生不忍。

他突地冒出一句：“宝宝当男人太可惜了。”果然引动祝香瑶的心思，接上一句：“我心有戚戚焉。”宝宝气结，不禁提高音量：“容貌性别是父母给的，你们不应该取笑我。”卫紫衣见他小脸涨红，知他动了真气，便握住了他的小手，柔声安慰道：“随口戏言，不必当真，他们没有恶意，实在是宝

宝生得太好了。”马泰亦知失言，不住向宝宝赔不是，小孩子气气也就算了，哪能气得久？卫紫衣再说个笑话，逗宝宝笑倒在他怀里，他一手环住他腰，一手捧碗喂他喝梅瓜汁，很快雨过天青，感情反而更增一层。

唯有祝香瑶和侍儿椿雨，心情似窗外的天色，不知何时才得晴朗，蒙阳光普照？

第五章

这儿，程胖子吃饱喝足了，终于把目光转向卫紫衣等人。他倒也爽快，卫紫衣请他一道享用美食，他用他那破锣嗓子回绝道：“我是个粗人，连带肠子也是粗的，你们那些精细食物我吃了肠子会打架，你们自个儿请用吧！”对一袋子文君酒却毫不客气的倒了一海碗，咕噜咕噜中三两下，清洁溜溜。

“好酒！好酒！”“老兄别客气，喝干无妨。”卫紫衣将酒囊整个递给他，微笑道：“多谢老兄借屋让我们避雨，我等感激不尽。”“这屋子不是我的，我也是今天才来借住的。”程胖子老实说，嘻嘻哈哈的又为自己添了一海碗美酒。

宝宝恍然道：“难怪我总觉得这屋子和主人很不相称，原来不是你的……”“宝宝！”卫紫衣叱止。

宝宝吐吐小舌，不敢再说。

“没关系，没关系。”摸着圆圆的大肚子，程胖子呵呵直笑。“这位小娃娃说得没错，这屋子的确和我不相称，我是为了好奇才来住的。”卫紫衣拱手道：“舍弟无礼，老兄不要见怪。”一转话题，又道：“方才听老兄说是为了好奇才借住这座偏僻的茅舍，莫非这屋子有何特异之处吗？老兄可否明示？”程胖子神秘兮兮瞄了卫紫衣五人一眼，小声道：“这是一座鬼屋！”卫紫衣、秦宝宝和马泰初时怔了一怔，再来古怪的互望一阵，继而暴起一串长笑，宛如听到什么不可思议的笑话一般。祝香瑶和椿雨两位弱质女流，睁大双眸，惊惧之色流露无遗，不安的目光在斗室里搜巡了一遍，怕有什么怪东西突然冒出来。

马泰笑得直捧腹。“呵呵，我想老兄你大概喝醉了吧！这么大个人居然出语怪力乱神，瞧你也是江湖人，不怕道上朋友笑你？”程胖子不悦道：“老夫可是海量，三、四碗酒可醉不倒我。你奶奶的，我老人家话只说了一句，你们笑个什么劲儿，到底想不想听？”“瞧你年纪不过四十，出口便老夫、老人家，真会倚老卖老。”“江湖走得久，阅历十倍于你，在你面前够资格称一声老夫。”“好、好、好，难得有人不怕老。”马泰挤眉弄眼，笑嘻嘻的，又道：“你老人家请继续说吧！我们这里有位小少爷，最爱听人讲故事，你讲得愈精采他愈高兴，可以帮我们省下不少麻烦。”卫紫衣挥手示意他别再卖弄嘴皮子，正经道：“老兄说此屋有鬼，莫非有什么隐情？反正外头雨大，我们暂时也走不了，不妨说出来让我们增广见闻。”程胖子听他说得客气，才脸露笑意道：“听说此屋的主人是位饱学之士，十分讨厌热闹，一个人避到这四不接邻的地方求清静，盖屋种花，生活倒也舒适优闲。过不了几年，也不知是什么原因突然死了，不知是死不瞑目还是留恋此地，每到夜晚子时，鬼魂就会回来走动。我听说了这件事，自然不相信，依我之见极可能是由人

假扮，决心来这里捉假鬼。如果你们胆量够大，可以留下来看热闹，当然，一切随你们，我不会强人所难。”宝宝嗤之以鼻。“明明自己胆子小，想留我们下来陪你壮胆，却要硬撑门面，说些不入流的话套住我们，恶”作呕吐状。

他是那样期待“怪球”程胖子会说出精采绝伦的情节，毕竟他故事听得多，却没人对他说过“鬼故事”，谁知程胖子三言两语就说完了，末了还夹带几句不中听的废话，大失所望之余，嘴上就不饶人的出言相稽。

程胖子圆脸一怔，辩道：“老夫‘怪球’程胖子在江湖上也不是无名鼠辈，岂要人壮胆？那还混什么江湖！小娃儿就会瞎扯胡诌。”卫紫衣一听他自报名号，就明了他是怎样一个人，忍不住暗暗好笑，却也不点破，毕竟“打人不打脸”是江湖上的不成文规定，面子是重于一切的。

秦宝宝首次听到这号人物，再打量他的身材，圆滚滚的，果然像个打不扁的圆球，连忙点头，笑得眼睛差点眯成一条线。

“很像，很像。可是，就不知你‘怪’在哪里？”程胖子不可一世的斜睨宝宝，大有睥睨天下之势。

“说出来你这小毛头也难以了解，等你再大一点，出去行走江湖打听一下，就会知道我怪在哪里，也才明白在江湖上要混出一点名声可是难上加难，知道吗？小不点。”宝宝长长“哦”了一声，一脸严肃道：“我终于了解老兄怪在哪里了？”“你了解？”宝宝点点头，故作正经道：“可不是，我小时候玩的球，打死它都蹦不出一个字，而老兄这个球不但声如洪钟，还会吹牛放屁往自个儿脸上贴金，的确够资格被叫作‘怪球’。”说到后来忍不住咯咯笑了起来，现出顽童本色。

卫紫衣等人不禁莞尔，忍了忍，终于没笑出来。

“怪球”程胖子气得一张胖脸涨成猪肝色，还“呼呼”的直喘大气，却不敢对秦宝宝怎么样。其一，对方是个小孩，和他动手不免落个“以大欺小”的口实，何况对方会不会武还是一个问题。其二，程胖子看出宝宝的后台靠山很硬，恐怕连碰他一下卫紫衣都不会视若无睹，他没自信打赢卫紫衣。其三，目前正有求于他们，得罪了小的，他家大人心疼之余，绝不可能答应帮忙。

想通了这一点，也就没什么好气的了。

“老子今天算是蛟龙浅滩遭虾戏，虎落平阳被犬欺好了，不跟你这小子一般见识。”喘口大气，程胖子又道：“外面的雨下得正起劲，看样子，一两个时辰停不下来，你们还是准备留下来过夜好了。”“不，不好。”祝香瑶按住胸口，一脸的疑惧，带点儿祈求的味道望着卫紫衣，小小声的、清清楚楚的道：“这屋子不干净，我们还是赶快离开吧，我好害怕，感觉得到这屋子的确有一股阴森森的气氛。”卫紫衣动容的望着她。“既然姑娘害怕……”“哎呀！”宝宝在旁边嚷着：“我们这许多人，阳气这样重，鬼应该怕我们呢，哪有我们去怕鬼的道理，除非做了亏心事，自己心中有鬼，那就神仙也难医了。”“你别胡说呀！”祝香瑶不平道：“女儿家不比你们男子汉，胆子小，容易慌，一听到‘鬼’字便毛骨悚然。”“奇怪了，我心脏不好，都不怕被吓死，你又怕什么呢？”“我没见过那种脏东西，自然会害怕。”祝香瑶转而向卫紫衣恳求：“我们走吧！”

我真的一时半刻都待不下去了。”“好过分哦！”宝宝怪腔怪调：“你们有马车可坐，雨淋不到你们头上，却要我们去淋雨，我们可是好不容易才把衣服烘干呢！”“我……我没这意思，马车可以让你坐，我骑马。”“你会骑马吗？”“我不会，但是有大当家的……”“男女授受不亲，亏你还是大家闺秀，

说话竟不顾脸面。”“你……”祝香瑶气得眼眶都红了，一副受尽了委屈、柔弱无助的样儿。

卫紫衣瞧着不忍，斥道：“宝宝，小孩儿少逞口舌之利。”转向马泰道：“你辛苦些，送两位姑娘到如意客栈安歇，我和宝宝留下来观察究竟，明日再与你们会合。”马泰看看四周，道：“这里只有一张床，又不具被褥，怎么睡？”程胖子一脸不在乎。“江湖人随遇而安，没床没被难道过不了夜？至于床就让那位小兄弟睡，柜里有被褥，给他盖了免得晚上着凉。”淡然一笑，卫紫衣心想此人倒也不是一味草包，也有可取之处，晓得关心小孩以讨好大人。只是心中着实好奇，极欲一睹假鬼之面貌，于是笑道：“如此就叨扰老兄了。”命马泰护送祝香瑶主仆进城，再迟城门便关了。

宝宝见卫紫衣答应留下来，想到可以看到传说中的鬼，不禁激动兴奋，乖乖的上床躺着，还不停哼着儿歌，就是不肯把眼睛闭起来，心思一转，不忘提醒卫紫衣：“大哥不可以偷偷的点我的睡穴喔！”这位大哥有时保护心过甚，遇到“儿童不宜”的场面，会突然点他穴道，让他一睡三不知，所以绝对有必要事先警告。

卫紫衣取来棉被帮他盖好，笑道：“要我不点你穴道也行，不过你必须先服下两颗‘护心丹’，再好好睡一觉，等子时鬼出现，我再叫醒你。”这么简单的条件宝宝自然依从，一骨碌坐起来，取出怀里的漆黑木瓶，倒出两颗丹红药丸，吃糖似的吞下去。

“可是我现在还不困，睡不着，大哥说故事给我听吧！”“说什么呢？我所知道的故事差不多全在你脑子里。”“嗯，就说说‘黑蝎子帮’的事吧！”想到祝香瑶之所以会出现，追根究底在“黑蝎子帮”头上，宝宝自然而然对那帮派没有好感，而且听战平说，“黑蝎子帮”几次侵犯“金龙社”的地盘，双方的冲突一触即发。

“‘黑蝎子帮’盘踞西北，总坛设在兰州，是那边的土皇帝，也是最大的黑道帮派，几乎控制了西北地区所有的不法营生，积聚无数财富，萧一霸也因而野心勃勃，颇有一统武林的野心。”“他这么大野心？”宝宝有点激动。

“大哥怎不给他一点颜色瞧瞧？他敢来挑战，光是大和尚叔叔那关，他就过不了，还敢这样狂妄自大吗？”卫紫衣不以为忤的笑着：“孩子话！萧一霸非池中物，没有绝对的把握是不愿轻易损兵折将，目前还不须太忧心。”“怎样才算有绝对的把握？”“他强我弱，并吞起来不须流太多鲜血。”“不，我不要大哥受到伤害！那姓萧的敢来，我会去求大和尚叔叔相助，要他派出少林十八金刚去对付萧一霸。”“小傻瓜！我哄你的。大哥再不济事，一个萧一霸还吞不下我。再说，即使他来真的，你去搬请少林十八金刚也没道理，所谓‘道不同不相为谋’，徒然增添悟心大师的麻烦，大哥也不愿去求人。”“我说了傻话是不是？大哥这样强，‘金龙社’声势浩大，哪需要借外力相助？是我自己太弱，就当别人都跟我一样要找靠山。”“不是这样，宝宝一点也不弱，只是心肠太好了。”卫紫衣嘴里含笑，扶他在床上躺好，为他盖上被子，柔声道：“我很高兴你这样关心我，这比百万雄兵带给我更大的勇气。哎，只可惜宝宝不是女的。”“女的怎么样？”“可以永远陪在大哥身边，只要你愿意。”“我当然愿意，再好也不过了。可是，我是男的呀！”卫紫衣长叹了一口气。“也罢，你睡会儿，别想太多了。”“大哥有点怪怪的，为什么只有女人可以永远陪在他身边，宝宝就不行吗？”他那小心眼儿又在胡思乱想，赌气的用棉被连头盖住，耳不听为静，如此一来倒给他想到一件好玩的事情，

忙伸出头道：“大哥，萧一霸有没有像我这样大的兄弟？”卫紫衣见他一忽儿将头蒙住，一忽儿又伸出头来，只道他在闹别扭，轻笑一声，说：“兄弟没有，倒有一个十七、八岁的儿子。”“萧一霸多大年纪了？居然有这么大的儿子。”“六十嫌不足，五十颇有余。”宝宝猛拍小手，天真道：“我真高兴，大哥比他厉害多了，这么年轻就威震江湖雄霸一方，跺一脚而江湖颤动，连我也觉得光彩。”卫紫衣见他说得天真，禁不住一阵长笑。

“快睡吧！再多话可要点你穴道哦！”“好嘛，睡就睡！就会以兄长的权威压人。”宝宝喃喃咕咕一阵，闭上双眼做梦去也。

卫紫衣在床尾一侧盘膝而生，闭目运功养神，等待子时来临。

程胖子缩在炉火边，不敢让火熄了，有光有温暖，一颗心踏实许多，不多时亦昏昏欲睡，梦到周公小姐住的十八殿去了。

时间在等待中慢慢溜逝，突然，窗子“啪”的一声开了，一股冷飕飕的寒风吹进来，众人悚然惊醒，程胖子一看炉火熄了，忍不住机伶伶打了个冷颤。

宝宝也从酣睡中醒来，坐在床上，揉揉惺忪的睡眼问：“大哥，鬼来了吗？”卫紫衣立在窗前查看究竟，转身见他醒了，对他笑了笑，招招手。宝宝下床走到他身边，神秘兮兮的从怀里取出一团几乎透明的丝线，线端还附着一个钢钩，交给卫紫衣，低声道：“待会儿若真有鬼来，大哥设法将丝线钩在他身上，我们再跟着线找下去，就可以知道鬼来自哪里了。”卫紫衣颌首接纳，摸弄那团丝线，低声笑道：“你的鬼玩意最多。”宝宝但笑不语，十分得意。

看样子，他们还是不相信世间真有鬼怪这回事哩！

程胖子低声叫道：“鬼快来了，你们还有心情说笑。”宝宝笑嘻嘻。“现在不说，待会儿被鬼吓死，不就没机会说了。”卫紫衣附和道：“真想快点开开眼界，看看鬼到底长什么模样？”程胖子对他二人怒目而视，卫紫衣别开脸，宝宝吐舌扮鬼脸。

倏地，阴风徐徐吹来，窗户咯叽咯叽作响，卫紫衣拉着宝宝避到暗处。此时，雨势已停，外头漆黑一片，愈发显得沉寂，静！静得让人心里不舒服，因为这种静，带着一股鬼气森森、阴惨惨的气氛。

程胖子颤声道：“怎么办？看样子真有鬼呀！”卫紫衣不理他，低声问爱弟。“受得住吗？”宝宝用力点点头，他不想被点穴道，错过这次好机会。

不久时，从窗口可以看到一条人影由远而近的“飘”向茅舍而来，为何说用飘的呢？只因窗户开得太高，瞧不见鬼的脚，感觉上，鬼都是用飘的。

三人屏住气息，运足神功凝目望去，可以看清“鬼”是一个身着青袍，头戴文士巾，胸前长髯飘拂的修躯中年人，的确很有饱学之士的风范。这样一个人根本不可怕，可怕的是他的脸，他的脸是死灰色的，他向前伸直的手也是死白色，在黑暗中更分明，惨绿芒芒的眼球直视着屋内的人不动。

卫紫衣在等待他有所行动，没想到“鬼”突然转身飘走，卫紫衣一抖手将丝线抛向他，小钢钩正巧钩住他的腰带。同时，宝宝也发一枚金针刺中他肩井穴，“鬼”中钉浑身一颤，加快速度飘走了，不，这回他们移到窗前看得很清楚，那鬼只是轻功不错，没那份能耐可以脚不着地的飘来飘去。卫紫衣放松手中丝线，任他走了。

如果他想知道那鬼是由何人假扮，略略活动身手就可明了，只是宝宝好意拿出丝线给他用，他就不忍使宝宝失望。

程胖子拍拍胸口，吁了口大气。“太好了，那鬼不战而逃，一定是怕了，相信以后不敢再来作怪。”“你老兄眼力真差，没见我射了他一针。”宝宝噗嗤笑道：“那是先父亲传的暗器‘麻痒针’，含有剧烈的麻痒药，被针刺中的人全身上下有如万蚁爬行，痒得巴不得脱下一层皮，如此一来，他也不会注意到自己身上被人弄了手脚。”程胖子不以为然的哼一声。“看你年纪小，人也长得讨人喜欢，想不到却如此歹毒，使用这种害人不偿命的暗器，长大后岂不为害人间？”宝宝瞪眼道：“对付恶人用这种折磨人的暗器最好，给他一次教训！而且，我们也就因此证明他是人而不是鬼，你也不必再心惊胆战了。”程胖子不信。“你怎么知道他是人不是鬼？”宝宝听了，大摇其头，大有“阁下真是不可救药”之意。

卫紫衣见状，轻笑道：“人死就不再感觉，适才宝宝送他一针，老兄没见他浑身一震？这就表示他有知觉，当然是人而非鬼了。”“没道理，他干嘛要装鬼吓人？”“这须请教‘鬼’阁下。”宝宝笑得好古怪：“我知道为什么？”人家好奇的望着他，他却吊人胃口道：“丝线快没了，我们边走边说。”卫紫衣窜出窗外，宝宝随后而出，被卫紫衣抱个正着，习惯性的将左手放在宝宝腰际，扶他一把，担心他用力过多，对心脏负荷构成威胁。

一行人施展提纵身法，卫紫衣在前领路，程胖子跟随在后，见宝宝居然要人扶，一时忘了鬼的事，忍不住讥道：“原来小鬼只会耍耍嘴皮子和一点小玩意，一点真本事也没有，‘走路’也要人扶，哈！也好，免得本领太强世人遭殃。”“啪”的一声脆响，程胖子已被人刮了一个耳光，胖脸上出现五条小小的指痕，一望即知打人的是个小孩。

“谁？谁？哪个王八蛋打我？”程胖子抚着脸，怒叫道：“前面的大个子是你吗？”他没看清楚打他的人是谁，只见人影一闪，他就中了奖，只是卫紫衣不满他出言侮辱秦宝宝才赏他一个耳光，想也没去想那小鬼会有此能耐，故而出言兴师问罪，可笑他只要拿起镜子一照，可能会吓得往后昏倒。

卫紫衣摇头笑道：“见鬼了！”宝宝机灵的接口道：“说的对，老兄一定是见鬼了！否则放眼江湖谁有这么大本事打老兄一个耳光，你却连他是谁都没看清楚，一定是来无影去无踪的鬼，说不定鬼兄弟如今正跟在老兄后头，准备踢老兄一个屁股呢！”程胖子忙用双手护住屁股，也不敢向后看，加快脚步到卫紫衣身边来个三人行，宝宝见状，忍不住呵呵直笑。

卫紫衣笑问：“他为何要装鬼吓人？宝宝说来听听。”“我猜他的目标是针对程老兄，我们只是适逢其会。”程胖子愈听愈迷糊。“鬼跟我有什么关系，干嘛找上我？”宝宝也不卖关子，有话直说：“可能是你的朋友想开你玩笑，因为只有他们知道你今晚会上到这里，原本想吓唬你取乐一番，可是当他发现屋里多了两个人，又改变原意溜走，为的是怕被你发觉，以后见面不好说话。”“胡说！”程胖子不信。“我的朋友不多，却都是知交，能够生死与共、福祸同享，怎可能恶意戏弄于我？我不信。我虽不才，这双招子可雪亮得很，不会看错人。”卫紫衣沉吟道：“老兄的朋友中，可有像方才假鬼的那种身材的人？”程胖子回忆一下。“刘勇的背影倒与刚才的假鬼很像。”“刘勇？”卫紫衣自言自语道。

程胖子兴奋道：“刘勇虽然没什么名气，为人却十分义气，我、刘勇以及老猴鬼是八拜之交，他当然不会戏弄我。”宝宝小声道：“但愿不是他，否则老兄的立场就很难堪了。”程胖子马上拍胸膛保证不会是他的好友刘勇。

一行人愈走愈偏僻，来到一个不知名的郊外，走进一座非常大的古厝，

目光朝四周搜巡，只见前面是一广大天井，四周都有一丈高的围墙呈方形状，将这幢房屋围住。

古厝是老式建筑，走进去，院子广场有几棵大榕树，约三、四人合抱粗，地上堆满干枝枯叶，配上荒废已久的花园，显得荒凉不堪，表示这屋子已相当久没人烟了。

三人不发一言的再往后院走去，几个转弯，已到后院，后院跟前院差不多，老榕树，枯叶遍地，高围墙，多了一口干枯的池塘，还有一座老屋独立而建，这老屋相当大，门窗都已相当古旧。

丝线到这里已收得差不多，大家都明白此屋即是目的地，脚步更放轻了，说话哀嚎声就从这座老屋里传出来。

“唉哟……这该死的程胖子不知从哪里拉来两个帮手，本想吓吓他，取乐一番，想不到反遭暗算，唉哟……老猴子，你到底有没有法子帮我止痒，我快难受死了，唉哟……”卫紫衣等人听到这里，全然明白一切均是针对程胖子所开的一个玩笑，也就不客气的轻轻推开门走进去。

屋内二人乍见有人闯入，悚然一惊，那位中针的老兄已经取下长垂至胸的长须，露出微凸的下巴。卫紫衣懒得理他们，顺手一抖，丝线全被收回来，笑着还给宝宝。

精瘦如猴的中年汉子暴跳如雷，怒骂装鬼的刘勇：“你……你们……刘勇你这混蛋白痴被人做了手脚居然一点感觉也没有，还让对方跟踪到这里来，现在可怎么办，你说。”“这……这哪能怪我，我遭人暗算，全身好象有几千只几万只蚂蚁在爬，想捉又捉不到一只，这滋味换你试试看，去你娘的！你这只狡滑的老猴子现在倒什么都怪我，唉哟……痒死了，不如给我一刀算了。”装鬼的刘勇全身痒得在地上乱爬，想借粗糙的泥土止痒，又不甘示弱的破口大骂。

程胖子冷冷的看着这一幕，表情木然，什么都说不出来，他倚为知己的八拜之交居然戏耍他取乐子，怎不令他悲哀。

宝宝目睹这一切，也替他难过，没想到自己一语成真，觉得程胖子好可怜，有心帮他，从木瓶倒了一颗白色丹丸交给他道：“老兄，这是‘麻痒针’的解药，必须和酒服用。你肯原谅他们就将解药给他，如果想惩罚这两名伪君子，不妨把解药丢了，让这个假鬼继续受三个时辰的罪，狠狠给他们一个教训。”“怪球”程胖子茫然接过解药，心想自己视为知己的朋友，和眼前这个精灵古怪的小孩，到底谁才是真正的朋友？卫紫衣抱拳道一声“告辞”，携同宝宝返身退出大屋，行在遍地落叶上，求饶声不时传来，充耳不闻的继续前行。

“后来呢？解药给他没有？”马泰满嘴塞满肉包子，咕哝的问。“换了是我，才不给他解药，那种人痒死了也活该。”这里是如意客栈，面街的店面内即是食堂，卫紫衣和秦宝宝一早便来与他们会合，坐在食堂最好的位置用早膳。

“阿弥陀佛，菩萨保佑。”祝香瑶又是抚胸膛，又是合十念佛。“你们没事真是太好了，我担心得一夜无法成眠。”椿雨在一旁侍立，俏皮道：“就不知小姐为哪一个担忧？”“当然是……两位都担心啊！大当家待我这样好，他的兄弟也就是我的兄弟，担心他的安危，为他祈福，也是情理所在。”“多谢你的关心，”宝宝将头别开，哼道：“可惜我不需要一个姊姊，尤其这个姊姊心怀鬼胎，更是敬谢不敏。”“宝宝！”卫紫衣皱眉轻斥。

这儿，祝香瑶已流下泪来，悄悄用手绢擦拭，其实每个人都瞧见了，气氛有点尴尬，马泰一口肉包子梗在喉头，怎么也吞不下去。

“宝宝，快向祝姑娘赔个不是。”宝宝翻白眼，嘟起嘴，就是不肯开口。

“宝宝！”“不用了，大当家，请你别为难他。”祝香瑶宽宏大量的说：“是我自己不好，厚颜认亲，难怪他会不高兴。”“你自己知道就好。”宝宝还要讨便宜。

“你愈说愈不象话，给我回房里去！”卫紫衣拉下脸来管教他：“自己好好反省反省，看哪里说错了、做错了。”“大哥……”“回房去！”宝宝气冲冲的走了。

“大当家，这又何必呢？”祝香瑶倒不忍心了。“你这么做，使我做了罪人。”“姑娘不必多心，我不是为你，而是为了宝宝好。‘人外有人，天外有天’，我不希望他养成得理不饶人的毛病，万一得罪高人，他的性命堪忧，毕竟，我无法时时刻刻的守在他身边，保护他。”“大当家这份情谊太高贵了，宝宝实在是个幸运的孩子，蒙你关爱，真是三生有幸。”“宝宝给我的，远比我能给他的多。”“哦？他给了你什么？”“他的心，他的完全信赖和依靠，加上他的欢笑声，太多太多了！在他面前，我无须设防，我就是我，他的大哥而已。”他无须对人解释的心里话说出来，无非是想让她死心。

祝香瑶转开脸去，低叹了一口气。

她不死心，觉得卫紫衣过分负责任了，竟有意为爱弟而延误自己的婚姻，真是太傻了！如果没有了秦宝宝，他又会怎么样呢？只听说有人殉情而亡，没听过失去弟弟的大哥就此消沉下去。

男人比较经得起老，卫紫衣内功深湛，是个中翘楚，他可以慢个三年五载再成婚不迟，而她，可等不及了，再过个五年，她都老了。

看来，若不先除掉秦宝宝，卫紫衣真会依誓言而行。

用过饭，卫紫衣去敲宝宝住的房门，从里头传来很不高兴的叫声：“里面没有人，拒绝拜访。”卫紫衣哈哈一笑，推门进屋，在床上找到宝宝，劈口问一句：“你是男孩还是女娃儿？”宝宝面门倚墙而坐，用书挡在面前，无所谓道：“都不是，我是个小可怜虫。”哼了哼，卫紫衣劈手拿他的书，正色道：“多少人疼你、爱你、宠你，你若是可怜虫，天下可怜虫未免太多了。”宝宝板起脸儿不说话，今天的大哥很坏，只知维护女妖精。

“你根本没在反省！”卫紫衣勃然大怒。“我原本想伴你在城里玩几天，让你玩个痛快、买个痛快，可是现在不去了，瞧你为一点小事就闹别扭，还是回总坛去好了。”把书丢还给他，转身就走，突然传来宝宝倔强的声音：“你不带我去，我就自己去。”卫紫衣蓦然转身正视宝宝，强忍怒气，一字字道：“假使你认为自己的翅膀硬了，不需要大哥的照顾与管教，你尽可以去，也可以不必再回来了。”宝宝浑身一震，十分冷静的下床，把头顶上的珠帽取下来还给他，又从颈上除下“寿”字图金项链，也交还给他。

“你这是做什么？”卫紫衣眼看他做这一切，简直要昏倒。

宝宝十分平静又硬气的说：“我不会死皮赖脸留在人家讨厌我的地方。”卫紫衣再也顾不得生气说气话，一把将宝宝抱在怀里，说道：“你为何说这些话伤大哥的心？大哥对你不好吗？你要去哪里？”再也忍不住的让眼泪夺眶而出，宝宝双手抱紧卫紫衣脖颈，呜咽道：“大哥忽然对我那么凶，又叫我不要回来，所以……”“不要说了。”他将宝宝整个人紧紧搂住，痛苦道：“大哥太喜欢你了，偏偏你这么小，我担心自己一个控制不住，将使你陷入

万劫不复之地，你懂吗？你实在太小了。”宝宝有点迷惘又有点懂，泪花朦胧地望着卫紫衣痛苦的神色。“我不太懂也不想懂，我只知道，每次大哥有烦恼，我也快乐不起来。”“宝宝！”卫紫衣简直恨不得将宝宝整个人揉进他身体里，低哑道：“如果宝宝是女儿身，长大了愿不愿意做‘金龙社’的魁首夫人？”“嫁给大哥？”宝宝为之一怔，有点兴奋又有点奇怪的道：“这样最好，大哥就不会被女妖精抢走。可是，我是男的呀！”他烦躁的摇了摇头道：“为什么你会搞不清楚自己是男是女？”宝宝怜悯的摸摸他的面颊。“大哥真奇怪，自小我就穿着男装，当然是男的，有什么好疑问的？”“我的天！”卫紫衣累得一交坐在椅上，有气无力道：“如果可能的话，我真想狠狠打你爹一个耳光子，你明明是女儿身，却让你自小穿男装，造成你的错觉。我不能再让你这样下去，本待等你长大才点破，如今我发觉再不使你醒悟，让你明白自己真正的性别，恐怕你一辈子都会迷糊下去；搞不好，哪天你带个小佳人回来，告诉我，这是未来的弟媳妇，到时可闹大笑话了。”宝宝跪坐在卫紫衣腿上，一脸迷乱，猛摇着头道：“不是，不是，大哥骗人，我不是女的，我不是……”他伸掌封住宝宝的小嘴，严肃道：“这种事大哥会胡诌吗？况且你是医者，难道不知男女有别吗？令尊又曾提醒你今生不能娶妻，娶妻必定招来不幸，这又是什么道理？你想想吧！宝宝。”宝宝睁着眼，愣愣的望着卫紫衣，心里又慌、又乱、又不信、又恐惧……一时瞠目结舌，惊骇若痴。

男的？女的？女的？男的？宝宝的脸色更白了，连嘴角都失去了颜色。

第六章

大哥！宝宝心里乱糟糟的，不知如何是好。我想出去散散心，等想清楚了再回来，在我还没回来之前，大哥不可以被女妖精抢走哦！还有，宝宝如果真是女儿身，以后还可以依在大哥怀里撒娇吗？如果不行，宝宝才不要做女的，我要当一辈子男孩。

宝宝叩留卫紫衣可头疼了，当他看完宝宝离家出走前留下的小笺，他发觉小家伙不管是男是女，毛病都特别多。

“这傻孩子，即使你是男孩，总有一天会长大，昂藏七尺之躯还好意思向大哥撒娇吗？真是的，你什么时候才会成熟懂事呢？”他对宝宝已有相当程度的了解，在少林寺虽有群僧相伴，但那种温吞吞的爱无法令他满足，因此喜爱躲在父亲怀里感受那股热烈的亲情；与卫紫衣结拜后，对席如秀等人的关爱虽感激却不满足，随时都想找机会依在卫紫衣怀里撒娇，贪婪地吸吮卫紫衣真心付出的爱。起初，卫紫衣感到愕然与惊讶，怜惜他孤子无依倒也不排斥，日子一久，明白他的性情，了解他缺乏安全感，私底下也会主动抱抱他，欣赏他满足的笑容。

依赖心这样强，孩子气这么重，竟也会留书出走？“宝宝会到哪里去呢？他没有半点江湖经验，长得又好看又伶俐，孤身一人岂非危险？万一被拐去卖了，还是……唉！”“金龙社”里的事，江湖上的风波，卫紫衣和悟心大师一般的心思，均不愿宝宝纯真的笑容被江湖上的是非功利所污染，因此都不

让他明了，至少不会主动去讲给他听，直把他当作一个少不更事的小娃娃，宠着、爱着，由得他调皮捣蛋，任他胡闹恶作剧，随他爱什么给什么，日子倒也过得快乐和谐。

可是，秦宝宝这个常常喜欢异想天开的小小子，老爱做出惊人之举的惹事精，会乖乖顺着卫紫衣的心意去做吗？当然不会。自从他呱呱坠地，他的父亲秦英就头疼他不是个乖宝宝，如今稍大些，当然也不会是个乖小孩，从小搞得少林寺人仰马翻，人人自危，不是为了想出风头，只是为了好玩！

若要说明秦宝宝做事的动机，通常只有两个字好玩！

他这次离家出走，江湖上有可能平静无事吗？走着瞧吧！卫紫衣预料有一场大风波即将诞生。

宝宝好苦恼哦！原本快快乐乐的一趟京师行，竟平地一声雷的冒出一桩大疑案：他是男孩或是女娃？“我抛个铜钱决定好了。”好象太胡闹。

“拉个人问问我像男的还是像女的？”似乎没什么可信度。

“要不然，我买套女装来穿穿看，穿着合适便是女的，穿起来若怪里怪气的就回复男儿身。”这办法倒还实际些，宝宝马上付诸实行。其实，他心里早有几分疑问，曾为明智、明理、明月诊脉，发觉他们的脉息迥异于自己，心里有些害怕，但总是安慰自己是从娘胎里带病出来，自然有所不同。

可是，如今他没法子再逃避，卫紫衣不是那种会开恶劣玩笑的无聊男子，他言出必有因，容不得他再做缩头乌龟。

他一路向西而行，来到太原才终于逼得自己想出这个办法，乌龟心态流露无遗。

大城镇不论白天或夜晚都热闹得很，客栈、茶馆林立，摆地摊的也不少，也有人挑着担子沿街叫卖，形成一片祥和安乐的景象。

洗衣铺自然也少不了，各种尺寸的男服、女服一系列排开，另有手绢、包头、汗巾、珠钗、胭脂花粉等等陪衬物。

宝宝瞧得眼花缭乱，随便挑几件，叫店家包起来，不好意思多逗留，总感觉旁人正以怪异的目光打量自己，“这男娃儿怎么尽买女儿家的东西？”随便给一锭银子，零头也不要了，急匆匆的逃出店外。

砰！

“唉呀！”“对不起！对不起！”走路不看正前方，两只眼睛望天望地、看东看西，通常会碰到个冒失鬼来相撞，这下宝宝被一位十六、七岁的高大健壮、面目黧黑的少年撞得头脑发昏，脚没站稳，一跤跌在地上，大地暂作椅。

“对不起！对不起！我太冒失了。”黧黑少年将宝宝扶起，一迭声的道歉，宝宝只好道：“算了，力气不如人，撞输你，只有作闷葫芦。”黧黑少年似不善言词，露齿一笑，捡起地上包袱，同宝宝抱拳行礼再道歉，宝宝也还礼如仪，随即分手。

偶然相撞并不能代表什么，浮萍聚散总平常，宝宝虽然感觉那少年有点面善，似乎在哪里见过，却也没多作理会，找了一间客栈便进去投宿。

要了一间上房，宝宝马上命店家送些吃的喝的给摆在桌上，吩咐他们不用再来打扰，便锁上了房门，关好窗户，一时间，竟有种神秘兮兮的兴奋感充塞全身。

东边理明镜，对镜换衣裳，淡紫罗衣生婀娜，娟雅襦裙步摇曳，明眸如水，梨窝醉人，秀发如黛，身躯尚未长成，然而一股飘逸脱俗的清新气质使她美得令人眩目，教人眼睛一亮，光瞧着便为之沉醉了。

“唉呀，没想到我穿女装也这样好看。”宝宝自我陶醉不已。“不知大哥见了会怎么想？睁大眼睛，错以为仙女下凡？！还是笑我不伦不类、不男不女？不会，不会，大哥那样疼我、宠我，绝不会来取笑我。只是，我原本是男的，突然变换女装，由爽利变成娇柔，羞也羞死了。”何况，他根本不知何谓“娇”，何谓“柔”。

“还是当男孩方便，至少没这许多烦恼。”他却没去想想，做男人也有男人的烦恼啊！问题不在于性别差异，而是人长大了，难免有烦恼。

不过，爱美的天性人皆有之，他揽镜自照，摆出许多姿势，一扬手一回旋，顾盼生姿，一昂首一个转身摇摆的动作，却使他两脚打架，摔跌在地上。

“唉哟，我的屁股……没想到穿裙子这样不利落，不干了！不干了！”他手忙脚乱的要起身，长裙绊住脚踝差点又跌跤，真是出师不利。

“真是的，我好好一名男儿不当，却被娘们的衣裙乱了手脚，半点也不划算！都怪大哥胡闹，突然语不惊人死不休，吓得我逃之夭夭。”自己迷糊不说，倒怪别人胡闹。

“我不玩啦！还是当男孩方便。”他马上又换回男装，束起头发，真是有说不出的轻松。

这一番假凤虚凰玩下来，已是夜阑人静，最是游子思亲时候。

宝宝这些天赶路不停，身心疲惫，照理说应该沾枕即眠，甜梦至曙天，可是，他却非常想念卫紫衣和悟心大师，连带的想到明智、明理、明月等少林僧众，以及“金龙社”内豪迈爽直的群雄，少了他的调皮恶作剧，应该能够更安心睡觉吧！

嘟，嘟，当！

远处传来梆子声，已经三更天了。

宝宝好不容易想睡了，此时，突然间人声鼎沸，嘈杂不已：“捉贼捉强盗捉贼捉强盗”夜深人静，蚊子嗡嗡叫都能听见，如此发自肺腑的喊叫声更能激得人从床上跳起来。

宝宝睡不成了，干脆起身收拾停当，打开窗户，隐约可见墙外火光晃动，人声汹涌，显然遭窃的是大户人家，众家丁奉命追逐，有一名总管众家丁的男子声音在发号施令。

有热闹可看，宝宝也不在意被吵醒，心里却嗤之以鼻：“贼子既能从容出庄，本领定然不差，此种搜查法，除非他身受重伤，沿路滴下血迹，否则半点用处也没有；话说回来，那位贼子也好生差劲，到民家偷东西也被发觉，不是不成器的庸才，就是学艺未满就出来乱搞的半吊子之流，这种货色如何夜入皇城如进无人之境，比起方自如，当真差劲之极，只配称为毛贼。”那位总管听了众人回报，低头沉思，显然搜查的结果不出宝宝所料，贼人不是他们所能应付之辈。

突闻总管大声说：“贼子可能藏匿民宅或客栈，陈兴、李四，你们分别各领四人查询民房，其它的人和我进客栈查问。”十余人毫不犹豫的朗声答应。

宝宝听在耳里，不禁摇摇头。“这些大户家仆平日作威作福，连夜晚也要骚扰百姓，他们的主人想必与地方官交好，才敢明目张胆的搜查民房。”眼珠子一转，宝宝脸蕴顽皮笑意，关好窗子，上床等待。

砰砰碰碰声不绝，唉哟唉哟声不断，住店的客人怕事的缩在墙角发抖，脾气火爆的与之冲突，打不过，只有大骂消气；偶尔碰上一两名江湖人，不

容人搜查行李，对打数招，中看不中用的家仆只有哀叫连天，赶紧跳过不查。

脸色十分难看的店掌柜敢怒而不敢言，愁眉苦脸的一路领来，到了秦宝宝所住的上房，敲门半天，不见响应。

“妈的，给我撞门！”总管不耐烦道。

“申爷，”掌柜忙阻止：“小孩子贪睡，待我再叫几声。”“小孩？”申总管迟疑道：“多大年纪？身材高大或矮小？”掌柜这时才露出笑容。“才十岁出头能有多大，还不是小不丁点。申爷的意思……”申总管一挥手。“是个小孩就不用查了，走，到下一处。”众人走没两步，门咿呀开了，听得一稚嫩童音叱喝道：“大胆狗才，统统给少爷站住！”宝宝装睡，想等他们来闹，也好名正言顺玩个痛快，不想因掌柜一席话，申总管过门而不入，宝宝只有率先挑衅。

申总管怔了一下，对于有人敢向他叫嚣，他是好奇多于惊怒，转身正视这派头十足的小孩，一望即知是富贵人家的孩子，不敢得罪在先，十分有礼的道：“小公子，是你叫我吗？”这些日子来，宝宝已习惯陌生人见了他就发呆，学会了视而不见，闻言气咻咻道：“你们是仗了什么的狗势，半夜扰人清静，少爷正与周小姐谈诗吟月，你们鸡鸭猫子鬼吼鬼叫，把她吓跑了，如何赔偿我？”申总管忙道：“周小姐是谁？何时到你房里？背影高壮或纤瘦？”宝宝噗哧笑了起来。“周小姐乃周公之千金也，家学渊源，只有梦中才能相见，她琴棋书画无一不精，如此佳人，身段自是曼妙。”申总管怫然不悦道：“小公子原来在调侃申某。”宝宝又火了，气唬唬道：“少爷怨气未出，你反倒恶人先告状，威风出个十足十，少爷很想知道，你们是从哪个狗洞爬出来的恶犬，欺善怕恶！”申总管修养再好，也不能在属下面前装足孬种，叱道：“我姊夫可是太原第一首富，乳臭小儿休逞口舌之利！”啧啧有声，宝宝摇头道：“狗仗人势的面目全露出来了，敢问申爷，贵府出了什么大事，非这般劳师动众不可。”申总管觉得这小孩真难应付，说话可以气死人，偏又问得客气，没耐烦道：“被贼人盗走了一只玉龙杯。”“玉龙杯？”宝宝大出意料之外。“玉杯上精雕蟠龙之形，大内名匠所造的玉龙杯？”这可是非同小可的宝物，怪不得非追回不可。

“不错，你小孩儿见识倒广。”申总管的说话声里充满了骄傲。“天下共有八只玉龙杯，只只色泽迥异，红、黑、黄、绿、蓝、靛、紫及一只透明无色，我姊夫已得红、绿、蓝、紫四只，被盗走的是我姊夫最心爱的紫玉龙杯。”爱屋及乌，一听到是“紫”玉龙杯，宝宝亦为之心动。

“有啥稀奇？”他存心惹事，刁顽道：“不过是暴发户的自我满足罢了。”申总管怒极反笑：“你这小孩说话真能气死人，我没工夫和你一般见识。”宝宝不屑道：“连小孩都斗不过，不怕属下不服你？”申总管嘿嘿冷笑：“你似乎存心生事？”“是也！”宝宝十分干脆的承认。“你们将少爷吵醒，而少爷素来睁眼就想惹事，拿你们开刀，普天同庆！”“你会武？”他不屑之极的大笑：“小孩，你是谁家被宠坏的少爷，居然偷跑出来？”“少爷的事你没资格管，不会武功照样能教训你们。”宝宝大模大样的追问：“我问你，你家主人既然有四只玉龙杯，为何只被贼人偷走一只？”堂堂豪门总管被一个小孩呼来喝去的，面子实在挂不住，怒道：“申爷爷没必要告诉你，小子有本事就使出来，否则滚一边去！”宝宝表情古怪，似乎在怪对方很不可理喻。

“哼！你前恭后倨，死要面子，风度欠佳，前后应对态度差太多，标准的奴才嘴脸，‘见风转舵学’研究至深，佩服，佩服！其实，说穿了不值一

笑。你家主人猜疑心重，又是个守财奴，怕有天盗贼光顾，损失惨重，所以将四只玉龙杯分开秘藏，对不对？那小贼也太笨了，居然只偷到一只玉龙杯就被人发现贼影子。”他一会儿故作恭敬捉弄人，一会儿又学大人口吻教训起来，最后对那小贼又是叹息又是瞧不起，一时倒使申总管无理会处。

眼见人家被他的“高见”感动得发呆，又促狭道：“看来我猜的没错，你家主人平日待你们想必苛薄，你们心中常有不满，只是看在能向老百姓发威做老大的份上，所以忍了！而且‘大树底下好遮荫’，只要讨得主人欢心，一朝便把权来使，可以到处吃白食，捞油水，主人老大我老二，很威风嘛！”申总管等人的面色渐渐难看，已达爆发边缘。

宝宝心中暗笑，仍旧火上添油：“当然啦，在主人跟前一脸的忠贞、谄媚，主人唾口浓痰，赶紧用手捧着，半天不敢拭去。一出了大宅，嘿嘿，‘鼻孔朝天学’‘无耻近乎勇学’就运用自如，八面威风，真像一条汉子！”孰可忍孰不可忍，申总管面色煞青，怒道：“呸，臭娃子，大胆至斯，你爹是一品大官也由不得在此放肆！”“唉哟，我好害怕哦！”宝宝扮个好可爱的鬼脸，噗哧笑道：“敢情你们不是武林中人，仗的是官势，未免也太差劲，碰上个不吃你们那套的江湖亡命之徒，先将你们打杀了作数，岂不是求救无门，成为俎上肉？”申总管狠着声道：“臭小子一再得寸进尺的侮辱孙府，来人，给我捉起来！”众家仆早看不惯这臭小子得了便宜又卖乖，巴不得总管快下这声令，这时均气愤填膺的一拥而上，“无耻近乎勇学”果然不凡。

“慢着！”异军突起。

宝宝正摩拳擦掌，突然平地一声雷，将众人震住，自然玩不起来，宝宝不禁扳下脸来想教训多管闲事之人，一看清，原来是傍晚和他相撞的黧黑少年，不由得一怔。

黧黑少年才觉得冤枉，出言喝止群殴，得罪孙大户不说，小孩还满脸不高兴的瞪着他，倒似怨他多此一举，看清小孩面目，也是一怔。

申总管见来人又是个小子，怒气大发：“你这黑鬼也来凑一脚，随便乱叫一通，也欠揍吗？”黧黑少年义正严词道：“在下看不惯你们这许多人欺负一个小孩子，羞不羞？”申总管听他一派江湖口吻，忍气道：“全怪这娃儿无事生非，一再的出言不逊，故意找碴，可怨不得我。”黧黑少年不知内情的乱插一脚，不由得好奇的望向宝宝。

“没错！”人愈多愈有得闹，宝宝高兴之下故作冷姿态。大模大样的道：“这些狗奴才半夜乱嚷鬼叫，惊走少爷的梦中佳人，他们当然要陪我玩以作赔偿，你这黑鬼没事坏了少爷玩兴，又如何赔法？”黧黑少年不善词令，一时瞠目不知以对。

宝宝觉得他们无趣透了，大眼珠子一转，计上心头，以请教的口吻道：“申爷，听你刚才所说，偷盗玉龙杯的小贼背影十分高壮，你看这位黑兄的背影像不像那贼？”申总管没想过有胆子偷进深宅大府窃得宝物的盗贼，并且全身无损的逃出来的会是个十多岁的少爷，因此对黧黑少年只有愤怒没有猜疑，今蒙宝宝提醒，不禁仔细打量少年上下，觉得十分像，又不敢断定。

黧黑少年没料到自己一番好心肠竟被人反咬一口，一张古铜近黑的脸庞气得涨红，怒视看来可爱，其实很坏的秦宝宝。

宝宝仰头笑睇他：“你在生气吗？可惜你实在很黑，看不清脸上是不是气得通红？”不给他申辩的机会，宝宝又同申总管进言：“申爷看来就是位讲理的好人，自然不会只凭背影相像就乱冤枉人，不妨请这位黑大哥让你们

进房搜查，一切便能分晓。”申总管这时又觉得宝宝十分善解人意，自然顺从他的主意，对少年道：“敝府今夜被人窃走一只紫玉龙杯，苦寻不获贼人行踪，因此怀疑他可能躲入民宅或客栈，阁下是否能让我们进房搜查？”黧黑少年站出来自有一股唬人的架势，冷道：“你们是官府吗？凭什么骚扰百姓？”申总管冷笑道：“在太原我姊夫好比官府，你是怕被我们搜出贼赃？”宝宝替他加油。“对，我说黑兄，让一步和气平安，否则没完没了。”少年顿足道：“好，若是搜不出一个所以然来，我会让你们一个个学狗爬。”宝宝大作好人，附和道：“没问题，我做证人，绝不会偏袒任何一方。”黧黑少年向他怒目而视，他不在意的还个鬼脸。

申总管率众进房搜查，宝宝自然也跟了进来，只因少年的背影跟贼子很像，申总管吩咐属下十分仔细的搜。

黧黑少年木然的立在门口，宝宝坐在椅上不时唱点儿歌，使他们轻松一点，紧张是办不了事的，并不时偷眼打量少年脸上的变化。

“黑乌鸦，瞧你笃定的像没事人，看我如何耍你。”“申总管，”少年终于开口：“你认定东西一定在我房里，未免失之武断，说不定贼子趁这个空档已揣着东西往城外跑，可怜你白费一番工夫。”申总管一想也对，宝宝想来可错极了，忙道：“申爷别上当。孙府财大势大，外面自有其它人在搜寻，发现可疑人物必会来向你禀明，可是一直没消息，可见贼人不在外头；再则申爷辛劳半夜，不觉得这位黑兄的背影最像贼人？若是，申爷须记得纵虎归山悔之莫及，不如查个清楚，免得事后懊恼。”有道理，申总管英明果断的下令：“仔细找，床下、梁上，任何角落都不能放过。”黧黑少年再也忍不住了，冲到宝宝身前，好奇的道：“我与你有仇吗？还是为了傍晚我不小心的撞倒了你……”宝宝截口笑道：“我不是那种小心眼的人，而且这件糗事我们双方都有错，一个走路不专心，一个走路太莽撞，谁是谁非分不清。只是，反正被吵得无法睡，不如大家来玩游戏，我向申总管告发你，你可以反咬我一口啊，谁拜托你闷声吃大亏来着？如果你缺乏演艺细胞，就看我一个人表演吧！”他说得很小声，申总管站远了没听见，黧黑少年可听得目瞪口呆，险些岔了气，像看到怪物似的盯着宝宝看。

宝宝不认输，双眼瞪得比他大，倒把他给瞪醒了，吁了一口大气。

“师父临走之前，曾向我提起有一个小孩出身显赫，运气又异乎常人的好，小小年纪竟是‘金童阎罗’的爱弟，行事出人意表，难以捉摸，若不是身在太原，我会将你误认为是他。师父说，见到他，可须提防一二，以免上当。”“好哇！”宝宝杏眼圆睁，在心中暗叫：“搞了半天，原来是方自如的笨徒弟，怪不得，怪不得！瞧见他便觉得面善，原来是那位有一张钟馗脸的老哥的儿子，父子俩一般的黑，还好这小子多少遗传到他娘的外貌，长相不那么吓人。他方才说什么来着？那个该死的侠盗没事弄来一个祝香瑶摆在大哥身边，成天东晃西晃的尽碍我的眼，我都还没找他算帐，他反倒先编派我的不是。要不是他再三啰嗦，没能耐替人照顾妹妹却又要逞强，结果麻烦惹到大哥头上来了，害得大哥失常，突发惊人之语说我是女的，追根究柢，这一切全是方自如的错！我正愁找不到人为我带路，这小子八成去寻师助阵，只要跟着他走，还怕找不到方自如和祝文韬吗？即使用捆的用拖的，也要把祝文韬拖回‘金龙社’让他们兄妹重聚，看祝香瑶还好意思再待下去吗？”这念头不过闪电间事，宝宝回房抱了行李出来，神秘兮兮的朝少年一笑，突然展喉大叫：“申总管，偷盗玉龙杯的小偷正是这位黑兄！”大家全莫名其妙的

望着他，黧黑少年气得说不出话来。

“房中搜不出玉龙杯，你如何证明他是偷盗者？”申总管问。

宝宝笑嘻嘻，不是好事情。“刚才他在我耳边嘀嘀咕咕的笑你笨，夸耀他贼脏藏得好，我看申爷辛苦一夜徒劳无功，心生不忍，所以决定将实情告诉你。”黧黑少年握拳怒叫道：“小孩儿信口雌黄，血口喷人，真是太毒辣！我何时说过那些话？你只为了好玩就欲害人性命，瞧我教训你。”“大胆！我有证据，你这只黑乌鸦呱呱乱叫什么？”“证据在哪？你最好拿得出来，否则定不与你甘休！”宝宝撇撇嘴。“你火气太大，遇上了我，注定要败事。”“口说害不死人，你少出狂言，证据呢？”“申爷，那玉龙杯高度有多高？”宝宝反问当事人。

“一寸三分，十分小巧玲珑，反而更显出手工之精妙，世上罕见。”点点头，宝宝哪儿也不看，只把一双精灵大眼盯住少年上下左右的一再打量，最后，终于将自己盯在少年的发顶，笑道：“黑兄的发型十分古怪，里面好象藏有东西。”一语惊醒梦中人，申总管等人全望向少爷发顶，喝一声：“上，不要让他跑了。”孙府家仆一拥而上，黧黑少年左一拳，右一脚，孙府人立即东倒西倒，只有申总管颇有两下子，却也抵不住十招，黧黑少年趁机突围，顺手牵羊将肇事者秦宝宝拖走，宝宝拚命挣扎，大喊：“救命啊谁来救救我会他杀了我……”声音愈去愈远，终于听不见。

黑暗中，黧黑少年左手紧紧捉住宝宝，宝宝一路大喊大叫，引得孙府人出来围攻，少年右手迎敌绰绰有余，终于逃出敌阵。

没得玩了，宝宝满足笑道：“好了，游戏结束，你可以放手了。”少年又气又怒，反而加重力道，宝宝痛呼一声。

“我不会逃的，你放手，捏得太紧我会痛。”气得重哼一声，少年道：“你也知道痛吗？从头到尾你不断煽风点火，终于使得我们互斗，被打的人不会痛吗？”“那些狗奴才平日向无辜的百姓揩油占便宜，作威作福不可一世，反正你有武功，代老百姓教训他们一顿也是应该的。”“客栈中不只我一个武人，如何偏偏找上我？”宝宝以大人教训小孩的口吻道：“学武之人偶尔主持正义不是应该的吗？你推三阻四，唠叨不停，你师父是怎么教你的，只教你如何偷东西吗？唉哟！”少年手劲加重，宝宝痛得大叫：“你昂藏七尺男子度量却比蚂蚁还小，只会仗恃蛮力欺凌弱小。”稍稍松点手劲，少年冷笑道：“你的外表确实弱小，心可黑得很，专修‘害死人不赔命之学’。”嗤的一声，宝宝笑了。“我的口吻你可学得十足十，其实，凭你是方自如的弟子，那些狗奴才害不死你，我早就知道的。”怵然一惊，少年诧异的问：“你知道我师父？”宝宝娓娓道来：“我不但知道你是方自如的徒弟，还知道你是‘金龙社’大执法阴离魂的独养儿子，姓阴名武，而且曾拜三领主席如秀为义父。”“你……你怎么知道？你是谁？”如此追问，等于承认他正是阴离魂的独生子阴武。

“我吗？是个神机妙算的小半仙，姓秦名宝宝是也。”阴武不敢相信，重新打量宝宝。“你……你就是那个闯祸精、惹事精、鬼灵精的三精小怪？”这少年讲话也未免太“直接”了，失之婉转。

宝宝一翻白眼。“这又是你师父说的？”阴武嘿嘿直笑。“我今天才发现师父很有形容的天赋，实在把你形容得太好了，三精小怪，呵呵……”“可恶的方自如，我非拔光你胡子不可。”宝宝心中记下这笔帐，伸出右掌，道：“少废话，东西拿来！”“什么东西？我可没偷你一丝半缕。”“少装疯卖傻，

玉龙杯拿出来借我见识一下。”阴武既知道他是那位鬼灵精，也不否认。“不错，玉龙杯在我身上，可是，凭什么要我拿出来借你看？”这小鬼挺坏的，难保他不会左手拿，右手放入自己怀里。

“小子，就凭我是你的‘长辈’。”宝宝摇头晃脑的数来：“第一，你师父和卫紫衣哥哥是平辈好友，我是他兄弟，自然和你师父平辈，我就是你师叔，而且，你要知道少林第十七代的明智、明月等人论辈分也该叫我师叔，连四川唐门的‘唐门十二少’也须尊称我一声娃娃叔叔，只因我非少林门下也非唐门中人，所以免了他们尴尬，大家平辈称呼。你若不将玉龙杯拿出来，我端起师叔架子，你还是非乖乖奉上不可，不如爽快点，大家就做平辈朋友。第二，你学艺未满就敢出来做案，今晚若是失手被擒，人盘问你乃方自如门下，岂不坏了你师父从不失手的盛名？下次遇见师父，看他会不会把你赶出师门？第三……”“够了，够了。”阴武听得头皮发麻，连忙告饶：“你千万不可以对师父透露半点风声，我只是想知道自己学得如何。”“拿来，我数到三，一、二……”“别数那么快。”阴武解下发束，从中掏出一只玉杯，递给宝宝。“喏，拿去，就为了这只破杯子闹得一夜鸡犬不宁。”但见玉龙杯十分小巧，它有玉器的晶莹，实则釉瓷烧成，杯上凹凸凸凸浮上一条蟠龙。

“真可爱的杯子，难怪富人争相搜购。”“只要你不告诉师父今晚的事，这杯子就送你。”宝宝十分有趣道：“放心吧，我只是唬唬你，谁有兴趣到贼窝打小报告，多没趣！”

不过，你真舍得将玉龙杯送我？”阴武虽有被愚弄之感，总算安心了，泄气道：“那杯子喝酒嫌小，我又未出道，没法子脱手，不如送你。”“你倒会做顺手人情。”宝宝挑剔道：“不过你也差劲，只偷一个能做什么用？”他懒得辩解，只道：“师父说的没错，在你面前，说话必须小心，免得被挑毛病。”“自己差劲，却拿师父来搪塞。”“我根本不知孙府有几只玉龙杯。”宝宝不屑道：“连下手目标的底细都没摸清楚，亏你好意思拿出来说嘴。”黧黑少年从来不知道说话也会这么累，奋战道：“我是路过这里，一时技痒才下的手，根本没时间去踩盘子。”“哇，不用踩盘子就能盗出玉龙杯，这点比你师父厉害。”徒弟哪能公然赢过师父，阴武忙道：“我只不过运气好些，凑巧碰到，换是师父，四只玉龙杯一只也逃不掉。”宝宝为之莞尔。“算了，刚才你捏痛我的手，如今我也使你出了一身冷汗，互不相欠，你武我文，各有千秋，不分上下。”阴武被他闹了一晚，疲累至极，极想找个地方休息一下，随便在郊外找一户农舍借宿，给了银子，将两间房都让了出来，反正天快亮了，农人要早起下田，因此十分乐意。

睡了一觉，醒来精神饱满，正想偷偷开溜，肚子却作怪，饿得紧，突然闻到一股香气，宝宝端出一坛子的吃食。

“快点趁热吃，十全大补鸡，保证食后精力充沛。”阴武怪奇。“我没听错吧，这是给我补的？”宝宝理所当然道：“你师父应该提过我是学医的，医者父母心，我认为你该进补，你就乖乖的吃了，而且我很想知道被逼迫吃补品的人是否都和我一样的脸色。”阴武气结。“你把我当成试验品？”“是又如何？反正吃了也无害，不吃白不吃。”阴武忽然笑问：“你吃大补品时是什么表情？”决定要和他相反。

扮个愁苦脸色，宝宝叹道：“大哥老爱强迫我吃这些草根树皮，简直比我爹还厉害三分，只好作些表情使他心疼。”“心疼归心疼，卫大侠还是不得不强迫你吃，对不对？”宝宝轻哼一声算是回答。

“快吃吧！特地请大娘炖熬了一个时辰，足够味的。”阴武脸上带着笑容，并且打定主意要继续保持笑容，非让这小鬼栽一次筋斗不可。

他爽快的舀了一碗公补鸡，张口大嚼，心中暗叫惨。

宝宝一脸纯真的笑问：“好不好吃？会不会苦？”“好吃，好吃！一点都不苦。”阴武笑咪咪的吃得更大口，不断赞道：“真是太美味了，比我娘炖的还好吃。”“真的吗？好奇怪，你的反应跟我差太多。”“那当然，我是大人，你是小孩，在程度上就有差别。”阴武吞得直想掉泪，一张脸快要笑僵，撑不住了。

一刻钟过去了。

“哈哈……”宝宝再也忍不住指着阴武大笑：“我在补汤里加了一大匙的黄连粉，没想到你竟吃得津津有味，可见黑兄对‘吃苦’很有一套，佩服，佩服！”阴武一口肉全喷出来，明白自己又被耍了。

第七章

“哎，黑兄，阴武兄，还在生气呀？”夕阳衔山，寒鸟归林，大地抹上了一笔忧郁的色彩，只有月光和星光泛着微弱的几点光芒。

阴武双目漾着怒芒，一路上任宝宝如何逗他也不开口。

“大补鸡是黑兄自愿要吃的，怎能怪我呢？再说，我不过想证明别人吃补品时也是愁眉苦脸的，回去好与大哥争论，谁知黑兄为了不使我如愿，居然将加了黄连粉的苦鸡吃得眉开眼笑，啧啧有声。你老哥也太逞强、太不老实了！”阴武恍若不闻，不理不睬。

“哼，神气！”宝宝也不再理他，自个儿又唱又笑。

阴武始终不得清静，内心暗忖：“曾听师父说过他的调皮杰作，只道是顽童的小捣蛋，没想到他连耍了我好几次，用计使人自愿入彀，哪像个十余岁的孩子？唉，他的一举一动古怪透顶，没法防范他下一刻又会使出什么主意捉弄你，再不想个法子摆脱，我阴武真会变成他拿在手中耍着玩的‘鸚鵡’。”在他自叹倒霉之际，宝宝指桑骂槐的唱道：“黑呀黑，飞呀飞，黑鬼是飞贼；度量小，耐性足，一气长城叹不如，不气死，没气昏，可怜成哑子，哎呀呀，怎回事，呱呱乌鸦变成鸡？可怜黑兄台，且将心宽怀，听余行一令：有水也是溪，无水也是奚，去了溪边水，添鸟变成鸡；得时猫儿雄似虎，褪毛鸾凤不如鸡。”阴武听他愈说愈不象话，终于反击道：“有木也是棋，无木也是其，去了棋边木，添欠变成欺；龙游浅水遭虾戏，虎落平阳被犬欺。”“嗤，原来黑兄喉咙无损，可喜可贺。”宝宝语音清脆悦耳，语意即十分尖酸刻薄：“我想黑兄是大执法的独子，又是方自如的爱徒，名门风范定不会与一个小孩一般见识，一路上所以沉寂不语，可能是大补鸡太油了蒙住喉头以致出不了声，我也大人大量的不与黑兄计较，我们和好吧！”阴武自与宝宝碰面以来，由于不懂宝宝性子，加上年轻气盛不认输，被宝宝捉弄了一次又一次，差点没气白了头发，如今听他拐弯抹角的损人一顿，未了又故示大方和好，不由怒道：“我拚得被我爹和师父责骂，也不愿和你扯上任何关系。”“你怕我？”“见你的大头鬼！我只是讨厌你爱捉弄人的个性。”“可惜呀可惜，少

爷就是喜欢捉弄那些连乌鸦蛋和乌龟蛋都分不清的人。”“真会给你气死！”阴武怒道：“我们最好永远不要再碰面，就此分道扬镳，告辞！”他突然施展轻功向前路奔去，过了一刻钟，以为将宝宝抛得远了，放慢脚步，转头向来路看去，差点惊叫出来，原来宝宝离他不及七步距离，顽皮的笑容，使他又惊又怒，不想侠盗方自如的独门轻功竟无法将宝宝抛掉，而且在如此相近的距离，他居然感觉不出有人靠近他，这小孩的轻功好得令人意外。

少年心性使阴武发奋施展轻功，乃是方自如不轻易示人的绝技“飞马行空”，运足十成功力非将宝宝甩掉不可。

一声轻笑，宝宝稚嫩清脆悦耳的声音似在耳旁：“黑兄，加把劲，照这种程度可成不了天下第一侠盗哦！”阴武感到如雷震耳，虽然童音轻柔好听，他却如闻鬼嚎而奔得更加快，功力运到极限，过了半个时辰，他已经大汗淋漓，气喘如牛，回头一望，宝宝不远不近正离他七步，使他安慰的是，宝宝也额头见汗，脸色不太好，心想再过不久应可将他抛掉，仗着年轻力壮，有意和宝宝比长力，只因他认为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孩，又瘦又小不会有多少力气，过不了太久，自然会不敌而退。

宝宝确实累了，一面掏药吃，一面心道：“这小子大概不知少爷最擅长的就是轻功，居然想跟我比长力，太卑鄙了，你大我小，根本就不公平。”他人小气弱，比不过，不得已，只有使点鬼计。

扬起手，同时射出两枚金针，一针射中他右腿的血海穴，一针射中他左踝的商丘穴。

阴武顿时双腿一麻，跪了下去。

“怎么搞的？我的脚……”宝宝超越至他前头，蹲在他面前，笑道：“阴武兄怎么向我下跪啦？我可不敢当。”听到他明显故意装出来的甜甜的、好心肠的嗓音，阴武的心脏不争气的鼓动加速，一股火气跟着喷泻而出。

“见你的大头鬼！这九成九又是你在搞鬼……”宝宝用两根食指堵住耳孔，看他一张嘴像青蛙似的一张一合，不必倾耳听也知道没半句好话，三字经、江湖术语全部出笼。

“说完了吗？会不会口渴？”阴武停下来直喘气，长这么大从不曾一口气说这么多话。

“你骂人的技术很差，也不挑好点的骂。像我的脑袋虽然大了点，但也没有大到像个大头鬼，你骂我大头鬼可太冤枉了，我不爱听，只有把耳朵蒙起来。你瞧，你这不是白骂了吗？下回学聪明点，骂些人家爱听的才不至于白费唾沫。”“骂人的话有好听的吗？你这鬼头鬼脑的大……小头鬼！”他还是不满意：“这话又不老实了，我的脑袋实在不算小。”阴武没好气的哼了一声，师父说的对，遇上这小鬼不但要小心提防，最聪明的办法便是转身溜走。唉！悔之已晚。

“黑兄，我想你双腿跪得挺累了，要不要我帮你医治、医治。”阴武很有骨气的掉转头。“你这小鬼若是有良心也不会算计我了，不知又有什么害死人不偿命的鬼计正在进行。”“你又冤枉我！除非真是遇上十恶不赦的坏蛋，否则要我动脑筋去害死人，我还懒得很呢！你说，你是十恶不赦的坏蛋吗？”他大眼睛盯住阴武，阴武给他看得受不了，便说：“当然不是。”宝宝一摊手，耸耸肩道：“这就对啦！既然你已承认我是好人……”阴武嘴巴张了张，吞下一句“我没承认你是好人。”伶牙俐齿的宝宝已快嘴的接下去：“好人当然只做好事，我用金针封你穴道，自有一番苦心在其中。第一，我怕你求胜心

太切，将筋疲力竭导至虚脱，于身体有害，是故以金针封穴使你休息一下；第二，我决定跟你一同赴兰州‘黑蝎子帮’的地盘助令师一臂之力，偏生你在前头跑个不停，我在后头追得挺累的，才不得不出此下策。”阴武一脸怀疑。“你有这样好？”“哼，不信便算了。”宝宝随手取下他腿上的两根金针，站起身，以居高临下之势冷笑道：“枉费我好心好意的请你吃十全大补鸡，虽说苦了一点，却是货真价实的大补帖。你不觉得方才一阵劳累，如今休息一会，已经恢复精神。”阴武一听，身子呼的一跳，轻跃而起，果真感觉疲惫的肉体恢复精力较平日快些，他这人也实在，对就对，错就错，马上抱拳致谢：“多谢你的好意，不过，若能少去那点‘花招’，岂非更美。”宝宝差点爆笑出来，对他的好感大增。

“好吧！瞧你是老实人，不再捉弄你便是。”“那可多谢你了。”怕他反悔，谢上一句，就此定案，以免日后防不胜防。“可是，你为什么喜欢捉弄人呢？”“你为什么要学做小偷呢？”阴武的胸膛一挺。“我师父才不是小偷，是大名鼎鼎的侠盗，一生劫富济贫，得来的钱财一分一毫全用于救灾恤贫，从不曾中饱私囊，我立志继承师父衣钵，也要做个劫富济贫的侠盗。”“你真幸福。父母健在，又拜个好师父，年纪轻轻的已立定人生目标。”宝宝羡慕之余，感叹道：“不像我，常常不明白自己追求什么。我爱爹爹，爹爹却等不及我长大便撒手人寰；我爱大哥，大哥又迟早会被女妖精抢走；到最后，总是留我孤零零一个人，所以能及时行乐时又等什么呢？搞点鬼，捉弄别人，只因我无聊啊！”宝宝说完便背转身去，肩膀抽搐两下，似不胜心伤，其实正吐舌扮鬼脸，窃笑不已。

这一刻，阴武对宝宝的观感全部改变。原本就觉得他外表可爱人又机灵，虽然讨厌他的恶作剧，但那也是因为阴武从小到大没碰到会捉弄他的人，一时老羞成怒罢了！如今他对宝宝真是充满了怜惜与同情，可怜他小不丁点的就失去双亲，大多数幸运的孩子在这年龄都还被父母搂在怀里宝贝不已，而他却流落街头，难得又一腔正义感愿陪他赴险境为师助阵。

一股英雄感莫名拢上心头，阴武义不容辞的拍拍宝宝肩膀，大声道：“你还有我呢！”

这一路上，我会好好照顾你。”“怎么照顾法？”宝宝眨着纯真的大眼睛。

“我有钱，吃的、穿的、用的一概包在我身上，再买两匹好马代步，有时坐车也行。”“那就有劳阴武兄了。”“这不算什么，家父供职放大当家麾下，照顾你也是应该的。”宝宝顿时眉开眼笑。他离家出走时溜得匆忙，连价值不菲的珠帽都忘了带，卫紫衣拨给他的零用金搁在总坛不便回去取出，算一算，身上除了二、三十两碎银，值钱的东西只有圆“寿”字图金链子和一块他生日时收到的玉佩，金链子有特殊意义，不能变卖，便将玉佩卖了，得银七十两。不想出门在外，钱还真不经用，他又不懂得节约，事先规画每一分钱的用途，凭身上这点钱绝对到不了兰州。

他也无意白占阴武便宜，回去只要同大哥说一声，卫紫衣自然会连本带利还他，他等于卖了一个顺水人情给卫紫衣。

总之，两人结伴同行，一路上有说有笑，排遣不少旅途寂寞。

夜凉如水，露重星冷。

卫紫衣一人坐在书房里，手上的书，看了整晚还停留在原先那一页，此心茫茫，所思所想全是为了伊，为伊不眠，为伊风露立中宵。

想到伊纯真之笑容，脸颊上两个逗人的小酒窝，令人舒坦的笑声，吐舌

耍赖的撒娇神态，嘟嘴翻白眼的可爱动作，一寸寸古灵精怪的捣蛋模样，历历如绘地呈现在他面前，想到这些，他不禁微微叹了口气。

“宝宝，你究竟去了哪里？竟然不声不响的一溜了之，可知大哥有多担心？你这小家伙，一旦被我找到，非将你禁足个把月不可。”一代霸主“金童阎罗”卫紫衣居然会为一个相处数月的小孩忧思百转、寝食难安，说出去有几个人相信？因为宝宝实在太调皮了，闯祸有之，却不曾做过什么令人怀念的事。

原本“金龙社”每月有例行大会一次，各地分社的舵主照例必须赶来参加，报告一个月来分社所经营的生意，或请示卫紫衣决定新计画。秦宝宝知道这事后，便在会议前一天夜晚潜入议事堂，在两列酸枝镶嵌云母石的太师椅垫下，左列每张放一只八爪螃蟹，右列每张放四、五只昏迷的大蚱蜢。

议事当日，众位分舵主虽察觉椅垫不服贴椅面，但没想到有人敢在议事堂动手脚，只当用旧了，便纷纷落座，一时间，但见左列分舵主个个表情古怪，如坐针毡，右列分舵主一坐下，椅下大蚱蜢被压死，传来哗哗剥剥的怪响，脸上尴尬不已。大厅尽头的中央，坐在一张铺着黄斑虎皮的大圈椅的卫紫衣，察觉有异，命他们起身掀开座垫，这方明白真相，纷纷苦笑。

卫紫衣目睹此景，就猜到是谁在搞鬼，心中一动，猛地掀开虎皮，只见宝宝躲在椅下用手捂住嘴，笑得全身打颤。卫紫衣气他公私不分，捉出来交由分舵主们处分，可是没人敢动他，不是因为他是大当家的爱弟，而是宝宝说的话：“为什么生气呢？我是看你们进议事堂像进森罗殿，才想出这法子让你们轻松一下，既然你们不喜欢，下次我不理你们便是，何必学大执法绷着一张阎王脸，真难看！”各个老江湖都明白这位小祖宗的真正意思，就是如果处罚他，下次再来开会，他会再想法子使他们进议事堂如进游乐园，糗事不断，回想刚才的尴尬，谁敢动他？事后卫紫衣狠狠警告他一顿，他才没敢再胡闹。

听说各分舵主私底下互相自我勉励一句：君子不与“小”人斗也！

无奈也只有如此自我安慰了，不然有谁敢在小狐狸头上拔毛？不给他设计耍弄得去当掉老婆才怪哩！

这样的宝宝，却是卫紫衣心头上的一块肉。

为伊痴立，几日寂寥思想后，一腔萧索又奈何，空换得叹息一声：“情到深处无怨尤。”他深深感觉到宝宝与他已经无法分离了，命中注定要在一起似的，能够生死与共，也可以为对方牺牲自己。

他爱宝宝，还是因为他发觉宝宝是女儿身，事实上，到目前为止他还未曾将宝宝想象成女的，从宝宝身上完全感受不到女儿家的气息。他单纯的喜爱，由内心投射而出的真情是那样感动人，怪不得宝宝怕他被女妖精抢走。

在这虚浮奔波的人生中，他长年累月的在人海里打滚，励精图治于社务，终于“金龙社”打下固若盘石的基础，如今，他偶尔可以偷得一日半日的清闲，在过去是颇为珍惜向往的，谁知一旦得到反而有种无所事事的无聊，倒不如工作算了。一直到宝宝以谪仙翩然降临之姿出现在他的生命中，他“拚命三郎”兼“工作狂”的生活形态才略有改观，人生不再只是沉重的责任与负担，有了轻松，有了欢笑，有了更大的野心他父性的爱，男性的爱，从此有了寄托的对象，为了所爱的人他更不能倒下去。

过去，他的地位崇高，一呼百诺，却也常是孤子寂寞的；然后，有一天，心里有着微妙的悸动，缓缓觅去，那儿，有一位值得千辛万苦代价的小小人

儿，以无心又君临一切的姿态攻占了他的心！

那小人儿生得蛾眉星目，肤如凝脂，齿若编贝，轻轻一笑，牵动一脸的灿然，娇憨出身天成，嬉戏皆生风趣，锦心绣口，不似凡品。

她像是初春的阳光，阳光下的泉水，教人恨不能立刻喝上一口。

她心性诡谲花样多，生活之多彩一如灿丽之夏花。

她抱持一颗纤细敏锐的灵心品鉴人世百态，所以可以毫不在意的胡闹恶作剧，自娱且娱人，使人甘心承荷。

“宝宝，我的宝宝。”卫紫衣从来不是多愁善感的人，多日的悒郁，少不得发出一声低低的叹息。“你将永远属于我的吗？心属于我，身亦属于我，与我执手，与我偕老。”淡淡的愁怀，罗网般的覆盖着他的心，倘恍迷离难拂。

真个“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对情感的执着，古人与今人俱同。

慢慢长夜将尽，远处传来早起鸟儿的啼鸣。

卫紫衣与生俱来的责任感也跟着苏醒，走出书房，回到房里漱洗更衣，精神为之振作了起来，便下楼用膳。

祝香瑶亲手做了燕窝羹来给他补身子，一片好心的笑道：“席夫人给我送来几两燕窝，我想大当家这几日为宝少爷担忧得人都瘦了，再不吃些好的，身子怎受得了？”卫紫衣不忍拂拒，态度上却增了几分疏淡！宝宝的出走，有一半为了她。

祝香瑶也十分歉疚，低声道：“京师之行，宝少爷忽然不告而别，我们扪心自问，是不是我什么地方惹他不悦？还是有其它的原因？”她这般自责，不论有几分真实性，卫紫衣都无法再冷落她。

“你多虑了！那孩子贪玩，玩累了自然回来，无论如何都怪不到姑娘头上。”她目泛异采地道：“你真是这样想？”“骗你何益，自然是真的。”“太好了，有大当家一句话，我也能安心入睡了。今晚，我要沐浴焚香，向上苍祈求宝少爷早日平安归来。”他为之失笑。“宝宝福大命大，不会有事的。只是，他年纪幼小，一人孤身在外，餐风宿露，不免受些活罪。”言下十分担心。

在一旁的马泰心里可是十分不以为然：“吃苦受罪？哈！宝宝不去欺负别人，到处惹是生非已是上上大吉，谁敢动他一根毫毛，不给他算计到涕泪纵横才怪！魁首因爱而心乱，难免护短，其实那小鬼最会找‘替死鬼’来减轻自己的麻烦，餐风宿露？别开玩笑了。祝姑娘心肠软，万万想不到世上有宝宝这号鬼灵精。”“马泰，”卫紫衣皱眉道：“你咬牙切齿的在念什么？”“没有。”马泰收慑精神，接到祝香瑶柔柔的盈盈目光，心头一暖，还是祝姑娘人好心好，决定助她一臂之力。“我去找老战准备明日开会要用的帐册等等。”躬身退下，不再扮演碍眼的烛光。

卫紫衣用了膳，当然，一碗燕窝羹是填不饱肚子的。

宝宝不在，祝香瑶也不再做糕饼点心，一来卫紫衣不受此道，二来她的厨艺虽然不错，私心里并不爱在厨下忙粗了一双柔荑，如非必要，不肯轻易下厨，甚至已在期待早日入主黑云楼，有一干仆佣前呼后拥的伺候着，日子过得不知有多舒服惬意。

“大当家为何至今不婚？”“没有意中人。”她徐徐念道：“‘睫在眼前长不见，道非身外更何求？’”这是杜牧的两句诗，其诗意和辛弃疾的“众里

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的诗句，话异而意相似，也与夏元鼎的绝句“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二句雷同，意思是提醒卫紫衣不要“尽日寻春不见春”，其实，春花已绽放他眼前，随时可以折花供瓶。

卫紫衣一脸莫名其妙的尴尬笑容。“卫某人一介粗鄙武夫，听不懂那文诌诌的诗句，姑娘可否讲明白一点？”“这……我……”她是大家闺秀，求爱的话如何说得出口。

“大概卫某人不堪受教，困扰姑娘了。我还有事忙，先走一步。”他突然想到宝宝曾向他问及“黑蝎子帮”的事，如果宝宝吃祝香瑶的醋，极有可能往兰州而去。

事不延迟，他非立即查明不可。

留下祝香瑶一人微鼓香腮，跺着玉脚。“我早打听出你文修武治，虽不能及席吟诗，历代文人的著作却看了不少，如此浅显的两句诗，杜牧又是有名的诗人，如何能难得住你？说什么听不懂？分明装傻！”美人如玉，心高气傲，愈是难得到的愈觉得珍贵。

“哼！只要大哥一日不现身，我便能长留此地，不怕你铁石心肠，终非拜倒在我的石榴裙下不可。”女人的好胜心与意志力往往惊人的强韧、可怖。猎夫尚未成功，美人仍需努力。

甘肃在古时是甘州、肃州，于元朝合并设治，统称甘肃。因为地处陇山之西，别名又称为陇西。

位于陇中的兰州，从唐代便是商人与僧侣去中亚及波斯等地的交通枢纽，丝绸的销售最远达到大秦（即罗马），其繁荣可知。

“黑蝎子帮”的总坛设于兰州，财势雄厚，其瓢把子“血手魔君”萧一霸是粗犷的北方人，没有卫紫衣的文气，完全武夫作风，属下大多数是甘肃一带的人。

“黑蝎子帮”的组织十分具规模，自瓢把子以下，有三位大把头，平日各有职司，各负专责，在萧一霸的指挥下运作。大把头负责守卫总坛及各分坛人才的调度，有副把头及二位头目协助；二把头专司营运，举凡总坛、分坛的各项事业，如赌场、妓院、银庄、私盐、酒楼……等等明的暗的银钱周转，就由二把头负责，底下每一行事业各有一名头目和副头目协助；三把头专门负责“阴性”的工作，也是消息最灵通的人，暗中派人监视帮内有无反叛分子，打探江湖上的诡谲变动；还有一房专司赏罚，对谁都不宽贷。

每一个帮派之所以能雄霸一方，自有它不可忽视的力量，卫紫衣从未想过往西发展，不过一旦碰上，他也不含糊。

据阴武数日打听，“血手魔君”萧一霸为人十分自负，刚愎自用，且疑心病重，对属下的建议常会充耳不闻，只任用亲信，有许多人和他貌合心不合，不似卫紫衣和属下亲如兄弟，且处事公平，面面顾到。

宝宝得知内情，不禁代卫紫衣雀跃。不过，阴武数日无功，始终找不到方自如或祝文韬的行踪，不免令人气闷。

“难道他们像一阵烟，吹向空中，不见了。”“不可能，除非发生意外。”阴武为师担足了心事。“可是，以师父‘第一侠盗’的盛名，若是失手被擒，铁定是轰动江湖的大事，不可能一点消息也探不出来。这其中，必隐藏某种玄机，我心中有很不祥的预感。”“呸、呸、呸！你师父可不能出事，你师父出事那表示祝文韬也死了，到时祝香瑶岂非……”岂非无依无靠，她若死赖

着不走，于情于理卫紫衣也拉不下脸请她下山，令她流落街头。宝宝是一百个一千个希望祝文韬好好的尚在人间。

“我看你这小子也不太可靠，不如我亲自出马，或许有惊人发现。”宝宝那双大眼睛机伶而又有点嘲弄的瞅着他看。阴武此时已知他“初生之犊不畏虎”的性情，只要一想到好玩主意，往往忘了考虑安危与否。

“你想怎么做？”“听大哥说萧一霸有个独生儿子，我想干脆直接去找他好了，十七、八岁的少年不似他爹那样老狐狸，应该很容易从他口中套出真相。”“你疯了！”“有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不然你有更好的法子吗？”“没有。”阴武老实承认，这是他第一次出来走江湖。

“既然别无良策，还是照我想出来的办法最可行。”阴武毕竟年长些，考虑得比他多，无法漠视深入虎穴的危险性。

“那好吧，我来找机会接近萧傲云。”宝宝瞪他一眼。“你少呆了，自然是我去才有可能成功。你老哥教明眼人一看便知是江湖人，萧傲云打从第一眼便会对你生出提防之心。反观我，文质彬彬，身上无一丝江湖人色彩，而且，我还拥有一项大法宝呢！”“什么法宝？”“天机不可泄露，反正绝对教‘黑蝎子帮’上下都查不出我的底细，萧傲云那小子更别提了，所以我去远比你去安全。”阴武少不得疑心重重，因为宝宝实在兴奋得奇怪了。

宝宝可顾不得他，约定好联络方式，便一个人兴匆匆的走了。

奇怪，他到底在兴奋什么呢？原来宝宝终于想到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他一直想找个人试验自己穿女装的效果，这个人必须不认得他，如此一来，即使露出不男不女的怪样，丑闻也不至传到大哥耳中。

所以阴武不适合，萧傲云倒是很适当的人选，山高皇帝远的就算闹笑话地无伤大雅，又可借机打探祝文韬的下落，正是两全其美。

于是，秦宝宝改换女妆，出现在大街上。

她的模样可够惹人注目的，举止虽嫌爽利不够娇柔，带点男孩子气，然而，只要见她露齿一笑，灵活顽皮的眼睛那么亮晶晶的一转动，任谁都不再觉得她奇怪，打心眼里喜爱她，更何况她美得似天上玉女，灵秀如仙。

时当正午，宝宝东张西望打算找个地方吃饭，顺便打听萧傲云可能出现的地点，这时，突听得一阵金铃声，一匹骏马飞也似的驰至街心。

这马儿通身漆黑，只有鼻尖一朵花形的白斑纹，昂首放蹄，神骏非常。马背上是一名十七、八岁的少年英雄，高壮结实，称得上英俊好看，两只澄亮无比的眼睛，散发着智能之光；马高人壮，显得勇猛非常，腰间悬着一柄镶宝石的宝刀，看他那装扮、那气派，分明富室子弟，而且，还是会武的哥儿。

一时路上行人皆闪避不迭，唯恐被马踹到，秦宝宝也被好心的老人拖到路边，看情景，倒有点像皇帝出巡似的，那股子威风劲，宝宝可是初见，心想：“莫非他就是萧一霸的独子萧傲云？”果然，听得百姓窃窃私语“萧大爷的公子好生勇猛，不愧是将门虎子。”“可不是，说起这位萧公子人挺好的，不会仗仗威势向我们老百姓作威作福，也没有萧大爷那股子霸气。”“嘘你不要命了！这么大声批评萧大爷，要死啦？万一被他的徒众听见，焉有命在？你嫌命长是你的事，我可不奉陪。”宝宝心里好生得意：“来得好不如来得巧！”由鼻孔里重重哼出一声，她洋洋洒洒的大声骂道：“这个萧傲云还不够霸道？在街道上肆无忌惮的策马狂奔，让众人迎皇帝似的相迎，也不怕马儿突然发疯踹死人，还说人挺好的？这样的名门风范，可真教人失望。”几乎

像瘟疫突然蔓延，在她左右身边的人一下子撤离她周围六尺远，像要与她画清界线，以免遭受牵连。

就这么着，小不丁点的宝宝终于逮到机会“鹤立鸡群”。

这下子，萧傲云不想看见她都不行了，只消一眼，毫无例外的马上被她吸引住，心头为之大震：“好美的小姑娘！小小年纪已然艳夺明霞，宛若姑射冰雪，大有出尘之姿。

芷柔表妹是我们兰州第一美女，比起这小姑娘，竟要逊色三分。”宝宝见他停下马来，顽皮的对他吐舌吊眉做鬼脸，这可露了本性，萧傲云不由得大感兴味，好奇的对宝宝招招手。宝宝哪有这样容易上勾，理也不理的转身离去。

萧傲云怔了一怔，不由自主慢慢驰马跟上去，见她进入本地有名有格调的一间酒楼，下马跟了进去，却见店小二拦着宝宝不使她进去。

“我又不是穷叫化子，怕我白吃白拿，为何不让我进去？”店小二取笑道：“这里是给男人喝酒取乐的地方，从来没有姑娘家走进来的。我若放你进去，可要笑掉人家大牙了。”宝宝很不服气，暗骂：“怎么男人来得，我却来不得？半个时辰前，我也是一名堂堂男子汉。”这下子，可给她逮住当女人的坏处：有很多好玩的地方都是为男人而设，女子止步，却不曾听闻有专为女人玩乐而辟建的所在。当女人太吃亏了嘛！

店小二不耐烦的伸手推她：“快走吧！快走吧！要是被客人发现，拿你当窑姊或艺妓硬拖了进去，我可不救你。”宝宝毫不抗拒的任由店小二推，这一推正好将她推向萧傲云的怀里，她大怒，一站稳身子便冲过去重重踢了店小二一脚，店小二痛得怒叫一声，举起拳头便要 and 宝宝拚命，萧傲云连忙出声叱喝道：“住手！不许你的脏手碰到这位姑娘。”店小二当然不敢反抗，本地大帮会、大财主的萧公子人人认得，今朝光临小店，感到十分的荣幸，忙哈腰作揖直打恭。

“萧公子大驾光临，小的马上为公子找一处最好的座头。”萧傲云望向宝宝，他倒不介意带她进去参观一次。

“姑娘可有雅兴？”谁知宝宝还是看也不看他一眼，蹦蹦跳跳的出门而去，还一边哼唱着木兰诗：“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两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语音清越，和着自编的曲调，当真有说不出的好听。

萧傲云被迷惑了，不知不觉为她所吸引。

“此妹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第二人。”当这两句由他口中无心逸出，他的脸、他的眼睛在闪耀出了光辉，一种难以描述的少男情怀使他整个洋溢着光彩。

要知萧傲云自幼人人当他是“小皇帝”，谁也不敢违拗他半点，待他年纪愈长，更是颐指气使，要怎地便怎地，没人敢在小太岁头上动土。如今有个人对他毫不理睬，对他的殷勤善待好象理所当然一样，也不谢一声，可说无礼之极，可是他却半点也不生气，反而更加喜欢那个不知姓名的小佳人了。

当下想也不想，萧傲云牵了黑马，大步追了上去。

第八章

秦宝宝当自己是没有武功的人，没几步就被萧傲云给追上了。

她瞪着眼：“你跟踪我做什么？”“不知姑娘贵姓芳名？可愿意和在下交个朋友？”第一次听人称她姑娘，有点不自在，半晌没作声。

“在下萧傲云，是‘黑蝎子帮’的少主。”他介绍自己有几分炫耀之意。

宝宝嘴角一撇：“一到兰州地头，就听到你的名号，确是大名鼎鼎，如雷贯耳，令人高攀不起。”“你讨厌我吗？”“你的确使我很不顺眼，我最讨厌少年老成的小老头子！”萧傲云闻言不禁好笑，但毕竟稳重惯了，心里虽有笑意，却没有笑出来。

宝宝心想他没救了，没好气道：“说吧，找我有何贵事？”“我想请你吃饭，肯赏光吗？”“黑蝎子帮”的帮众若是亲眼目睹他们心高气傲的少主如此低声下气的求一个小姑娘让他有请吃饭的机会，怕不惊脱了下巴。

她大眼珠子一转。“我想吃什么，你都能为我弄来吗？”他挺挺胸膛，斩钉截铁道：“当然。”凭他少主身分，还怕有弄不到的东西？“好吧！既然如此，我就勉强让你请一次好了。”说得还真委屈哩！

他轻声一笑，揽腰抱起宝宝飞身坐上马背，放松缰绳，任它缓步离去。

“这还差不多。”“什么差不多？”他不解。

“马呀，”宝宝教训他道：“刚才你在市集上骑马像在飞，使得路人到处躲，你以为你是谁？东宫太子？踹死人不必赔命？”他恍然大悟。“原来方才你就在‘哼’这件事啊，其实‘黑龙’是一匹有灵性的神驹，不会踹伤人的。我像是那么霸道无礼的人吗？”坐在前面的宝宝轻哼了一声，算是回答。

“你真难伺候，你家里的人一定对你很头疼。”“我可没求你，既嫌我难伺候，那我走好了。”宝宝双手乱捉缰绳，双脚乱踢马腹，“黑龙”不知有人在捣蛋，一时搞不清要往前、往左抑是往右？一声马嘶，不满的一阵乱跳！宝宝捉住马鬃咯咯大笑，萧傲云趁机控制好缰绳，苦笑道：“小姐，你可真顽皮。”她得意洋洋道：“你以为我不懂武功就可以欺负我，小心我使你人仰马翻。”“你不会武功摔下马岂不痛乎？说不定还断骨头。”“我经验丰富得很，每次都是欺负我的人摔倒在地，我还是安然无恙的坐在马背上，说来你今天的运气还算不错。”萧傲云少年心性，好胜心强，不可能效法卫紫衣以成年人的成熟心性从一开始就包容宝宝所有的优缺点，闻言志得意满道：“这是我的骑术精湛，与运气无关。”宝宝闻言愕然，随即古怪的一笑，捉住一小撮的马鬃，突然使力拔了下来，所谓“牵一发而动全身”，“黑龙”痛得一阵乱跳，比刚才更为愤怒的马嘶及跳动，企图将马背上的混蛋摔下来。宝宝抱住马头也被震得头昏眼花，气血翻腾，却还不忘想知道萧傲云被摔下马没有？回头窥视，见萧傲云死命捉住缰绳，口里不住安抚爱马，神驹“黑龙”显然与主人感情深厚，慢慢安静下来。宝宝可不服气极了，捉住几根马鬃又想拔下，却被萧傲云又长又壮的左臂连人带双手整个圈住，喘气道：“小姑娘，求求你不要再顽皮，我认输就是。”“早认输不就得了，我也不为已甚。”宝宝这才满意的笑道：“不过现在我很佩服你的骑术，也难怪你自负。”二人前嫌尽弃的大笑。

“你若是会武，天下岂不大乱？！”宝宝眉梢子一扬：“现在还不够乱吗？”萧傲云哈哈一笑，心里真是喜欢煞了这名顽皮小姑娘，望之怡然，又可解忧，生来逾十八年，今天最感到日子过得新鲜。

“小姑娘，我该如何称呼你？”“我姓冯，叫宝儿。”暂时借用亲娘的姓氏。

“家住何方？瞧你不似本地人。”“我父母双亡，寄住在叔叔家中，因为日子实在过得太无聊，像一滩死水，我受不了便逃出来，目前居无定所。”萧傲云轻声一笑，放马驰向“天香楼”，他忽然有种感觉，顺从宝儿是理所当然的事，因为宝儿是上苍赐给他的绝代小佳人。

“天香楼”是本地最大的饭馆，楼分上下两层，建得古色古香，气派典雅，后院还布置有多间精舍供外地人歇宿。自然，此楼是“黑蝎子帮”的营生之一。

萧傲云携同宝宝进来，要了楼上靠窗的座头。行走之间，有不少客人向他打招呼，他微微颌首还礼，年组尚小，气派却是不小，流露出自幼养成的尊贵威仪，这可是模仿不来的，人与人之间没有所谓的平等。

宝宝对萧傲云的威风气派视而不见，对楼下、楼上的客人频频往她瞧更不在意，只问一句：“你点菜还是我点菜？”“自然是你点。”满意的笑了笑，宝宝对伙计们道：“先点素的，一只油炸素鸡，必须炸得恰好金黄色；三丝豆腐，豆腐必须是刚做好的，吃起来才嫩滑；淡乳色的笋尖炒一碟，记住，只要笋尖；青韭夹心，吩咐师傅不可炒黄了；至于汤，就来一道菜泥汤，让你们偷懒一下。再来点荤的，凉拌海参、清蒸排骨、五香鱼翅、冬瓜盅、佛跳墙、麻辣蹄筋、樟茶鸭子、肉皮馄饨、大理茸海工鱼干、糟鱼；汤嘛，雪鱼红苏汤、芙蓉海参汤，外加十斤白干，就这几样凑合凑合着吃吧！”宝宝如数家珍的道来，她说一样伙计就点一个头，直点得脖子也酸了，还说是“凑合凑合”，好似嫌这小地方没什么好菜只有委屈一下，伙计心里犯嘀咕，嘴上可不敢批评，道：“还需要什么吗？”宝宝叫道：“当然还要，我最爱吃的点心蜜饯果子和水果还没点哩！松子糖、桂花蜜饯杨梅、糖杏仁、百合君子糖、小胡桃糕、核桃片、玫瑰松子糖、千层糕、玉米咸酥饼，再来三样时鲜水果凑成十二。”小手一拍，笑道：“暂时就这样了，说太多怕你们也记不住。”三、四名伙计直听得双眼瞳孔放大，张口结舌，一个小娃娃一口气点这么多东西，二十个大人也吃不完，不是浪费吗？萧傲云叱喝道：“还不快去办，弄好的先送上来，这里没有的到别的地方买，非但不准买错、做错，更是一样也不准少。”众伙计忙哈腰答应，三步并两步的奔下楼去。

宝宝拍手道：“你这个人倒很豪爽，一点也不小气。”豪富少主自然不在乎这点浪费，怡然笑道：“只要你愿意，不妨与我一同返家，我愿意照顾你，不管你爱吃什么、爱玩什么，我都会设法满足你。”“无功不受禄，你有什么企图？”“没有企图，只是喜欢和你在一起。”“我对你又没什么好……”“我对你好便成。”萧傲云忍不住捉住宝宝的小手，动情道：“好不好？好不好？”宝宝受宠若惊了，忙缩回手，不明白他为何要对她无条件的好，莫非识破她的来意？不可能呀，除非他能未卜先知。

她天真的孩子脾性还未具备女性的自觉，只知自己生得好看，却没想到她的容貌可以让男性不惜一切地想得到她。

因为心有警觉，半途更改计画，吃饱喝足便借故走了。

萧傲云眼见留她不住，心里真是有说不出的落寞。

萧傲云的母亲去世得早，在他身边只有两位亲近的女性。一位是他尊为师妹的“铁娘子”张道洁，正当双十年华，一张芙蓉脸，两弯小刀眉，性情刚毅犹胜男儿，是萧一霸的得意弟子，是萧傲云的良师益友。

另一位是他的表妹倪芷柔，芳龄十七，北方胭脂倒也长得葱白水净，婀娜多姿，衬以逐渐发育成熟的体态，更显得艳丽非凡。

这位表妹自小父母双亡，由萧一霸扶养成人，和表哥日久生情而衷心倾慕，因为萧傲云的面貌体魄正是女儿家心目中的英雄典型，一缕柔情早已攀附表哥身上。只可惜萧傲云“儿女情短，英雄气长”，认为大丈夫应先立大业而后才有成家的资格，对倪芷柔只有兄妹之情，毫无爱慕之意，空负佳人一片痴心。

萧傲云和宝宝分别后，心情郁闷，骑着宝马到郊外的五泉山散心，直到次日方回。

五泉山是因山上有五道泉水而得名，据史书记载，汉武帝时的骠骑将军霍去病西征匈奴，驻地于此，因缺水受困，掘地得五泉，因此得名。

山上断岩矗立，绿荫蔽天，依山形筑有许多亭台楼阁，大多是佛寺，其中明洪武帝兴修的“崇庆寺”最为有名。

萧傲云时常在寺中寄居数日，喜欢居高临下俯瞰黄河滔滔从他脚下流过，一时心胸鼓满壮志，有一种豪雄的感觉。

他在山上游荡一日，翌日过午方回总坛自己的住处。

倪芷柔在他房里苦等了一上午，见到他回来，又急又气，口气充满幽怨：“你去哪里了？一天没回来，也不派人通知一声，可知道我多着急，一个晚上没法合眼……”“怪了，我又不是第一次外宿，你急个什么劲儿？”“听探子报，有一名外地姑娘对你十分无礼，似乎没把‘黑蝎子帮’的少主放在眼里，嫉妒叔父的敌人不少，我怕你成为有心人暗算的对象。”“笑话！你当我是孬种吗？还是睁眼瞎子？好人、坏人我分得清楚，不劳你操心！”

还有，我警告你口舌谨慎点，不许毁谤宝儿！”“宝儿？是谁？那位外地姑娘吗？为什么你这般袒护她？听说她长得不错，是不是……”在美人的小心眼里，其它的貌美女子都只能算是“长得不错”。

“你有完没完？烦煞了我！”一连串的追问使萧傲云十分不耐。“你说，你来找我到底有什么事？”倪芷柔名字虽柔，性子却不脱大小姐脾气，这时见表哥对她没有半分怜惜，又不敢对他发脾气，气苦道：“我关心你也错了吗？为何对我不耐烦？”萧傲云的声音很冷：“我心情不好，对你很抱歉。只是，你一个姑娘家没事来男人房里像什么？也不怕人家说闲话。”倪芷柔气得直跺脚。“你……你吃了火药啦，说话这等冲法。我们是青梅竹马的表兄妹，素来不避内外，有什么闲话好说？我来找你谈天也不成吗？”“陪女人谈天？我情愿帮‘黑龙’洗澡。”“你……你就这么讨厌我吗？”她忍不住鼻头一酸，哽咽低泣。

他又惊又无奈，乱了手脚。大多数男人都怕女人哭，他也不例外。

“你是我至亲表妹，除了师姊，就属你和我最亲，我怎会讨厌你。好啦，好啦，你别哭了！你该明白为兄的不是斯文人，说话有时不堪入耳，加上今天心情不好，若有得罪，请你饶了我这一次吧！”他歉疚的帮表妹擦拭眼泪，毕竟从小一块长大，感情不可谓不深厚。倪芷柔趁势偎进他怀里，将表哥不懂自己一腔深情蜜意的委屈化成眼泪哭出来。萧傲云有点慌，他不懂表妹的泪水为何今日特别充沛，一时不忍将她推开。怀拥美人应该是件惬意的事，不过他心里充塞着宝宝的情影，暗自决定非找到她不可，这一次，一定要想法子留住她。

倪芷柔心中甜丝丝，以为几滴柔情泪已使得顽石点头，大有斩获。

相偎在一起的“情人”，心中各自想象着自己描绘的美景，其中景色差异何止万里，说出来岂不可笑！

这时，有侍从在外头求见，两人连忙分开。

“进来。”习惯使然，萧傲云在属下面前立即恢复威严。

“禀少主，有位自称叫宝儿的小孩说是你的朋友……”话没听完，他已迫不及待道：“她在哪里？”“在外头等回音。”“太失礼了！只怕她不高兴又会跑掉。”萧傲云正愁找不到她人，闻言立即飞奔出去迎接。

倪芷柔蹙紧眉头：“宝儿？”表哥阴沉的脸色一瞬间光彩起来，是因为宝儿，不是为她，这使她很难忍受。她忍气追问侍从：“那位姑娘多大年纪了？”“姑娘？他作男孩打扮，看不出是位姑娘，年纪大约十二、三岁。”倪芷柔的眉头舒展了，因为对方还是个孩子，可是这宝儿究竟是男是女，可引动了她的好奇心，迈开莲足非去瞧个明白不可。

走过长廊，斜刺里，一名蓝衫男子出现在她眼前，文质彬彬的一揖道：“祝文韬见过芷柔姑娘。”倪芷柔笑了笑。“原来是祝相公。”这人新加入“黑蝎子帮”不久，已是甚得萧一霸看重的谋士，听说他狡智百出，文才很好，萧一霸让他没事多和萧傲云亲近亲近，所以她也时常有机会见到他。

祝文韬一表人才，举止十分潇洒，很易博得女性的欢心，更何况，他有意无意的让倪芷柔感受到他的爱慕与崇拜，“任何男人都会忍不住崇拜一位天仙化人的姑娘”，这是倪芷柔所听到最动人的一句恭维了，若非心系表哥，几乎把持不住。

虽无爱意，对一名热恋自己的男人总有一点得遇知己的感激和产生莫名的虚荣心，倪芷柔证实自己是有魅力的，对祝文韬无形中更多了几分好感，含笑道：“祝相公是来寻表哥的？他人在前厅，你和我一起去吧！”祝文韬一副欲言又止，极欲表达什么而又不便启齿的模样，真是可爱的男人！倪芷柔笑得千娇百媚，当然，不能让他表现出来，且将爱慕永埋心底吧，一辈子在一旁默默的看着她、关心她、崇拜她。

“走吧！表哥有客人，正好趁机引见。”她高姿态地走在前头，自信祝文韬非乖乖跟来不可，如果她肯回头多望他一眼，必然会被他眼眸里突然浮现的阴狠目光所吓倒。

当然，她是千金大小姐，不能做出有失身分的举动。

前脚尚未走进前厅，耳朵已听到清脆的小孩嗓音正不满的数落道：“萧傻子，我警告你哦，我爱穿男装便穿男装，爱穿女装便穿女装，不喜欢人家评长论短的，你再噜嗦不停，我可要走了。”“好、好、好！随你，随你！你就安心的住下吧，不管男装、女装，我都会命人为你准备齐全。”萧傲云轻轻握住她的手，急促的说。

“还有，你少动手动脚的，我不习惯。”宝宝马上抽回手。

“也答应你。”萧傲云反而高兴，男女授受不亲，宝宝知礼，可见是好家庭出身的，他愈发的看重她了。

“表哥！”倪芷柔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和眼睛，这不是她飞扬跋扈、心高气傲的表哥了。他怎么了？发了失心疯啦？她轻叫：“表哥，你看你像什么样子，对一个来历不明的小鬼低声下气，哪还像个少主！”“芷柔，不许你对宝儿无礼！她不是小鬼，是冯姑娘。”“哼，谁知这名字是真是假的？”倪芷柔咬咬牙，用一对充满戒意的眸子望着这不速之客，摇了摇头。“不，我没办法接受她！”她心里一阵乱喊。表哥的失常已使她心生警惕，如今秦宝宝栩栩如生的站在她面前，美得找不出一丝瑕疵，谁见了谁傻眼，再衬以她顽皮精灵独特的气质，使人一见难忘。怎么办？怎么办？她年纪虽幼，但

已是一大劲敌了！倪芷柔满脑子乱转，苦思良策。

宝宝也正奇怪的看着她。她在干什么？想吃人？那模样儿好似被人横刀夺爱，恨不得与之拚命似的。

“宝儿，我来为你介绍，”萧傲云不去理会表妹突发的神经质，为她引介：“这位是我的表妹倪芷柔，从小和我一块长大；另一位是本帮新近延揽的祝文韬祝相公。”祝文韬？！宝宝的眼睛眯了起来。他就是祝文韬，那个“三笑书生”祝文韬？他没有死，没有被囚，没有一丝被人逼入绝境的落魄相，反倒神采奕奕，在“黑蝎子帮”内部行走自如，结交上大角色，很是春风得意嘛！这是怎么回事？完全和大伙儿预料的相反。嘿嘿，这其中的内幕肯定精采，既然教我碰上了，非查个水落石出不可！回去好与大哥说说，别拿我当长不大的孩子看。

祝文韬一阵忐忑，只觉得有两道火焰般的目光对他直射而来，看得他心中怦怦乱跳，不知道自己哪里做错了。

宝宝开心的笑了起来，心道：“果然宝宝一出马便不同凡响！”她的眉毛抬得好高，眼睛里闪烁着骄傲的光彩。

“宝儿，你怎么啦？”“没什么！你们家专出俊男美女嘛，害我一时看呆了。”她天真的仰起脸，望着他。

“我决定了，在你家打扰几天。”她的活泼，她的善变，她的笑靥迎人，使萧傲云眩惑了。她笑起来这样好看，若是肯梳妆打扮起来，岂非倾国倾城！他突然觉得她扮男孩也好，因为他要带她出去玩，不希望也遇上另一名慧眼独具的男子来欣赏宝儿，争夺宝儿。

“天香楼”靠窗的座头依旧为他们保留着，那些伙计们见到宝宝这小磨人精再次光临，个个眉开眼笑，前两天的好酒好菜差不多全喂了他们的五脏庙。

这次宝宝没再乱点菜，笑嘻嘻的请在座的唯一姑娘倪芷柔点菜，萧傲云自是没意见。

倪芷柔高傲的对伙计道：“来一盘蟹，其它酒菜就看着办吧！”一名伙计躬身离去。萧傲云明白表妹有意使宝宝出丑，故意叫一盘吃起来很麻烦的蟹，他心中自有打算，另外点了几样小吃。

“表哥，你怎么尽点些蜜饯果子点心？我们又不爱吃。”“给宝儿吃的，她不爱吃大鱼大肉。”倪芷柔斜睨着衣着普通，全身没一件值钱东西的秦宝宝，不屑之意犹胜言表：老百姓自然吃不起大鱼大肉。

宝宝终于弄清楚他们之间微妙的关系，笑嘻嘻的不以为意。

一会儿，清蒸蟹和酒菜上桌，宝宝只顾吃菜，对清蒸蟹不碰一下。其实她娘冯香蝶是道地的江南丽人，亡后归葬故里，每年祭辰，秦英就会带宝宝回江南扫墓，流连个把月，江南盛产的鱼虾鼈蟹等等水产，她是吃得不稀罕了，岂会教倪芷柔难倒？只是天生凡事不爱自己动手，有人替她服务，也就乐得坐享其成。果然，萧傲云将一只剥得很干净的蟹肉挟到她碗里，她也就津津有味吃起来。

倪芷柔在一旁愈看愈不服气，表哥素来豪气，不屑儿女情长，何曾对她这般细心温柔、百般屈就、千好万怜？不过，就算她再笨，也看得出表哥很喜欢这小不点，为了不使表哥讨厌，只有忍气吞声，不敢再出言讽刺。

宝宝吃了半饱，便开始投石问路：“萧傲云，你们社里那位祝文韬，他的底细，你了解几分？”“他身家清白，曾在武当学剑，又中过解元，算得

上名门子弟，只因家道中落，时运不济，远走兰州求一个安身立业之处。”他温和的问道：“你怎么突然问起他？”“好奇罢了。”宝宝装作深思道：“照你形容，他应该便是‘三笑书生’祝文韬，可是，不对呀，太奇怪了。”“哪里不对？”“我在京师的时候，曾听人传说‘三笑书生’的事迹，怎么一到兰州所见所闻完全不一样了？”宝宝很懂得吊人胃口，说完吃了口菜，当是闲聊。

“京师的人如何传说？”萧傲云蹙起了眉头。

宝宝口气平淡的说起祝文韬和辛彩雾那段三笑姻缘，接着道：“接下来故事可精采了：‘钱娘子’张道洁也爱上风流倜傥的祝文韬，可是祝文韬断然拒绝她的求爱，任性、自负的张女侠见不得爱人琵琶别抱，一怒之下，掳走了辛彩雾，想以此胁迫祝文韬就范！

祝文韬又惊又怒，毅然决定与未婚妻共死生，将胞妹托付好友方自如，便一人独闯‘黑蝎子帮’，从此音讯隔绝，大家都以为他们双双罹难了。”“胡说！传言必然有误。”萧傲云气急败坏道：“师姊何等心高气傲，怎么可能去倒追男人？此事我完全不曾听闻，到底是如何传出来的？”“我怎么知道？你凶我干嘛？”“我不是凶你……”宝宝狠狠白了他一眼，不等他解释，便道：“你觉得奇怪，我更加不可思议。京城里的人虽然比较嘴碎无聊，喜爱说长道短，打听人家的私事，闲着没事往茶馆、酒楼坐上半天，听饱各家的蜚短流长。可是，无风不起浪，像我在京城住那么久也没人谈论，怎么人家就会编一套故事安在祝文韬身上？更何况令师姊是一妙龄女子，名气还没大到能从兰州远传至京城吧？那些人又怎编得出‘铁娘子’张道洁这名号，而且那么准，说中她是‘血手魔君’的爱徒，你想，若非有人刻意造谣，那些人编得出这种谎言吗？”萧傲云深吸了口气，好象有把锤子在撞击他的脑门，他的面容扭曲了。宝儿说得那么有条有理，头头是道，她不可能编造这么一套谎言来诬陷祝文韬，那么，整个“黑蝎子帮”，他爹萧一霸和他自己全被祝文韬骗了？！他们全被他唬得团团转？！被玩弄于他的股掌之间？！为什么？他的目的何在？“表哥，不可听信一面之辞。”比起这宝儿，倪芷柔认为祝文韬的可信度高些。

“京城的传闻从谁而起，我们并不知道。无凭无据的不能诬指祝相公是始作俑者，你想想，他这样做并没有好处啊！相反的，自他入帮以来，贡献不少，忠诚可感，确是叔叔的好帮手。你不能听信谗言，误会自己人。”宝宝对着她冷笑：“我不过凑巧知道有个祝文韬，把我知道的传闻说给你们听，至于信不信在你们，我才不在乎哩！祝文韬又不是我的仇人，我也没必要讨好‘黑蝎子帮’，有可能编出这故事来挑拨离间吗？”“宝儿没有错，她出自一番天真的善意才会自然道出那段无头公案。”萧傲云已冷静下来，胸有成竹了。“表妹，我们不冤枉祝文韬，但我们的确对祝文韬了解不多，所知的一切几乎全由他口中得知。兰州和京城相差何只千里，我们的探子打听不到那边去。

就因为他是名门子弟，就因为他文质彬彬、气宇非凡，他所说的每一句话我们便全都信了吗？”倪芷柔无辞巧辩，勉强道：“可是……没有道理呀！”“我也觉得没有道理，想不出他这样做有何好处？”宝宝喝了一大口新泡的黄山云雾茶。“不过，我最好奇的是他的未婚妻辛彩雾为何没在他身边？”这可提醒倪芷柔，祝文韬既有已订婚的妻室，因何神色间对她流露出情意，这不是太不道德、太卑鄙了吗？对她更是一种侮辱！幸好她一向对他不假辞

色，不然可丢脸了！

“他真不是好东西！”女人的心变起来可厉害。

萧傲云持平道：“我不下定论。不过，此事必须让爹和师姊知晓，提防一二，再慢慢查出实情。”“哎呀，这事再简单不过。”宝宝眼珠子一转，便想出一条妙计。“要知他是好是坏，照我的办法，一试便知。”“怎么试？”他追问。

“这妙计需倪姑娘相助才行。”宝宝低声向他两人咕噜一阵，听得他们连忙点头。

“好，我答应，反正我也很想教训他。”倪芷柔一面答应，一面以奇特的目光看着宝宝。“须臾之间，你已想出一条妙计，你不是普通人。”“树高岂需百龄？奕棋之道，二十岁不成国手终生无望。这表示什么？这世上有天才！也有十年一出的神童！庸夫俗子努力一生也比不上天才神童偶尔灵光一闪的妙想佳构。而我，自然不是庸才。”“你是神童？癞蛤蟆打呵欠好大的口气！”宝宝自信满满，不与她一般见识，拿了一把瓜子，上半身趴在栏杆上眺望街道风光，瓜子壳儿随手抛落，反正轻飘飘的也打不痛人。

但换了一名内功深湛的高人，飞花落叶都逃不过其耳目。那人避开两片瓜子壳儿，凝目朗上一望，当场在心里“咦”了一声。而某种心电感应也使宝宝垂眼与他对视，“哇”她惊跳了起来，年龄和阅历的差别，没办法沉得住气。

“怎么啦？”萧傲云被她吓了一跳，探身查视，只见街心人来人往，看不出有何不对。“你为何叫大声？”“哈！”宝宝吐吐小舌。“我吓你的！你不是被我吓了一跳。”“你真顽皮！”不再追究。

宝宝暂时遮掩过去，心里可直打鼓：“他怎么来啦？惨了，惨了，被他瞧见了，万一被捉回去，可会像爹爹一样罚我闭门思过？还是三天不准我吃零食？不如我先写几张‘悔过书’交上去？”天不怕地不怕的秦宝宝，连老天爷都看不过去，为她找了一位克星。

还是举白旗投降吧！宝宝，莫再做垂死挣扎了。

“天香楼”的后院，那间特别宽敞的九厢屋里，一位文士书生打扮的俊逸公子，此刻正坐在太师椅上沉思，他的侍从端来香茗，他方神游归来，望着杯口袅袅上升的烟雾，长长吁了口气：“老天爷，宝宝可真能混，居然跟萧一霸的独生子在一起。”“魁……不，公子，你可猜出宝宝的用意？”“什么用意？还不是胡闹好玩。”外加是个超级小醋坛子！

看来这位公子真称得上是秦宝宝的知己。

你道他是谁？即是当今北方巨擘，“金龙社”的大当家“金童阎罗”卫紫衣，那位侍从则是“快刀”马泰。

根据大领主展燊的调查结果研判，卫紫衣终于肯定自己的想法，头疼之余，终究不放心宝宝孤身涉险，于是改扮书生向西而来，最好能在半路劫住宝宝。

他之所以改装是不愿和萧一霸起正面冲突，唯恐萧一霸识破他的来意，挟持宝宝威胁他，使宝宝遭到不测。

马泰担忧道：“宝宝不知轻重的和萧傲云玩在一起，倘使被发现他和‘金龙社’的关系，岂不是太危险了。”“话虽不错，其实一时半刻还不须太忧心。一来宝宝与我结识未久，不见得已传扬江湖；二来宝宝尚未成名，‘黑蝎子帮’理该不会注意到一名小孩。”马泰有点不以为然。“悟心大师传令少林寺

所有艺满下山的弟子遍寻秦宝宝行踪，这事在江湖上沸沸扬扬，‘秦宝宝’之名已不再默默无闻。”卫紫衣笑骂：“算啦，这一两天我一定将他带走，不许他再胡来。”“魁首英明！这宝宝也太顽皮了，一声不响就走，吓得我们七魂跑了六魂半，剩下半魂东飘西荡的要找到他。”他十分兴味的道：“宝宝以为自己行踪隐密，料不到我们这么快便找来，看他刚才为自己的失算而吓一跳，也就够本了。”马泰也笑嘻嘻的：“说的也是，人家还以为他碰到鬼哩！”卫紫衣一笑不语，吃过晚饭，在马泰的伺候下漱洗竣事，开始行功打坐。

是夜三更，两条黑色人影倏地潜近“天香楼”，仔细查看无人跟踪，方跃过后院，停在卫紫衣所住厢房的窗边，四下凝望，看其老练的动作，显然是精通此道的夜君子。

卫紫衣睁开双眼，道：“方兄，请进来吧！我已等候多时。”夜君子方自如毫无声息的进了屋，劈头一问：“大当家知道我今晚来？”身后跟着爱徒阴武，是他唯一的徒弟。

卫紫衣下了榻，笑着点点头，神情愉快之极。

“这须感谢令高足，我们刚到兰州不久，他立刻来见我。不愧是名门高足，消息果然灵通，比‘黑蝎子帮’的探子管用得多。”“大当家别夸坏了孩子。”方自如心里也是得意的，嘴上却道：“武儿昨天才和我碰面，马上叽哩呱啦的声诉宝宝如何捉弄他，如何调皮捣蛋，我瞧他这两天如此勤奋，别的目的没有，不外想借大当家的手将宝宝带离他身边，他吃不消啦！”卫紫衣哈哈大笑：“该打！该打！宝宝如此调皮，确实该打。待我将他带回总坛，必须代你好好惩治他一番。”“不！”阴武惨叫：“魁首要罚他尽管方便，可千万不要提到有关于我的只字词组，宝宝那鬼灵精事后一定会想法子找我算帐！”这下子，连方自如和马泰也都撑不住的爆笑出来。

“笑、笑、笑？”阴武老羞成怒，又不敢冒犯大当家和师父，一双虎目死盯着马泰：“有什么好笑的？我就不信你不怕宝宝恶作剧。”“怕什么？”马泰胸膛一挺，嘴硬道：“宝宝再顽皮，也不过是个孩子。”卫紫衣噗哧笑道：“马泰，口舌谨慎点，当心那孩子或许正在门外偷听，你如此大言不惭，不怕成为他下一号目标？”这时，一声轻之又轻的“哼”声响自门外，马泰怒喝：“什么人？”身为近身侍卫的他飞快出门捉人。

“唉哟，死马泰，你当我是谁？你弄痛我了。”那人故意变了音调，马泰听不出来，叱道：“就算你是皇帝的大舅子也要请你先吃一顿排头！”用力将他拖了进来。

卫紫衣叱喝道：“马泰，还不快放手。”怕引人注目，所以屋内没有点灯，只靠月光照明。马泰捉人无功反被骂，怔了怔，仔细看清他捉进来的刺客，吓了一跳，连忙放手。

“宝宝！呵呵，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宝宝“哼哼哼”了半天，倏地狠狠踢了马泰一脚，见马泰痛得满屋子乱跳，才咯咯笑起来，躲到卫紫衣怀里。

“妈呀……上回你踢这脚，这回又踢这脚……”“没法子，我是很‘念旧’的人。”阴武看在眼里，很庆幸，多嘴的不是自己。

第九章

嬉闹之后，必须谈正事了。

卫紫衣正色道：“方兄多日无讯息，能见到你安然无恙，实感快慰。但不知这些日子可发生了什么变故？”“唉！我错了，大大的错了！”方自如深切的自责与感叹，心情沉重道：“我错信了一位知交，我们全被他利用了，唉！可怜的辛彩雾，她死得好惨。”“她死了？”宝宝倒没想到结局这样惨。

卫紫衣冷静的问：“凶手可是祝文韬？”“我没有证据，但八九不离十。”方自如道：“那天，我离开‘金龙社’便马不停蹄的赶至兰州，想助祝文韬一臂之力，若不是偶然之中，被我瞧见祝文韬和张道洁两人各骑了一匹马到郊外踏青，沿途有说有笑的，哪像是被逼迫要和张道洁成亲的人？我心中起了疑念，不敢贸然现身。我躲在暗处监视他，发现他暗中派人找我，这更证实了我疑虑：他怕我来兰州会坏他的好事，打算设计除掉我！可是，我不明白为什么？决定找出辛彩雾查明真相，花费半月工夫，才在一处乱葬岗找到她的葬身之处，身后连个牌位也没有，只随使用一块石头刻了五个字：辛彩雾之墓。显然，她爱错了人，又不该自废一身毒功，良人一旦反目，只有魂归离恨天。”这样的结局，令众人唏嘘不已。

“太过分了！”马泰很气愤：“祝文韬若变心，也不需杀她。”宝宝咋舌道：“我早看出他不是好东西，但没想到他这样狠毒。”“宝宝，你见过他？”卫紫衣询问。

“嗯，他过得可如意了，在‘黑蝎子帮’很吃香。”“原来如此。名之一字，真是害死人。”卫紫衣问明根由，幽幽道：“祝文韬因为辛彩雾才一举成名，得了‘三笑书生’的美名，在众望所归之下，他不得不慨然承诺要一生照顾已失去武功的辛彩雾。可是，私心里也许他并不乐意，因为辛彩雾过去的名声太差，配不上武当弟子，而且又是不被唐门所承认的私生女，种种条件皆不利，祝文韬若有野心，绝不肯要这样的妻子。奈何他已‘骑虎难下’，为了名，为了将来，他不能背负‘负心’之名，只有另外想办法。他悄悄除掉辛彩雾，又恐风声泄漏对他不利，便想一毒计，先放出风声，再远走兰州，不但可以抛弃包袱，又得到‘痴心为爱赴险境’的好名声，无形中反而更提高他的声望。谁也想不到，他会偷偷加入‘黑蝎子帮’当谋士，不管他目的为何，种种行径简直令人齿冷！”“伪君子！”宝宝补上一句。

方自如咬牙道：“我非找他算帐不可，要他还辛彩雾一个公道。”“好哇！好哇！人多才热闹好玩。”宝宝雀跃不已，对四人说出了自己的计画。

大伙儿原则上都没有异议，只有卫紫衣似笑非笑的看着他。其余三人都是聪明人，借言想睡了，纷纷退出他两人的是非圈。

房里只留两人，卫紫衣起身点起烛光，似笑非笑地问：“你这是想将功赎罪？”“大哥，大哥！”宝宝的第一绝招就是偎在卫紫衣身上撒娇。“你不要生宝宝的气，宝宝知道错了，宝宝以后会乖乖的听话。”“才怪！”但一股气实在发作不起来。

遇上宝宝这可爱的磨人精，他有时不免要认栽。

宝宝在他面前最乖了，知道他方才说了不少话，为他倒了杯茶，却忍不住顽皮道：“听席领主说，美人倒的茶，喝来宛如琼浆玉液；宝宝今天第一次为人倒茶，大哥喝喝看，比之美人茶可有逊色？”卫紫衣笑道：“口渴之人，就算泥水也觉得甘之如饴。”仰首喝了个见底。

嘟起嘴，宝宝颇为不满：“比起美人，做弟弟自然差了一截，弟弟茶毕竟比不上美人茶，也不能怪大哥吝于赞美，自古英雄难过美人关嘛！”卫紫衣哈哈大笑，一把将宝宝抱在怀里，逗他道：“美人茶怎比得上我的宝贝弟弟茶呢，别喝干醋啦！”“我才不吃醋呢！反正我已觉悟大哥总有一天会结婚，到时候我回少林寺做和尚，不会妨碍你的终身大事。万一做不成和尚，我也可以浪迹天涯。”卫紫衣听了直摇头，正视宝宝。“这辈子，你铁定当不了和尚！大哥也说过，不会抛下你去娶妻成亲，你又胡思乱想些什么呢？”宝宝高兴得抱住卫紫衣颈子，在他耳边道：“我喜欢大哥盯着我看，一点都不会反感呢，大哥说奇不奇？不过，我讨厌女人老是在打大哥主意，好不正经，大哥不要理她们好不好？”这几句话清脆稚嫩，轻柔欲融，卫紫衣只听得心乱如麻，心跳加速，深深吸口气平静心情，温柔道：“小孩儿别口不饶人。有一天，你恢复女儿身时，又怎么说？”宝宝默然无语，逃避什么似的躲开他的凝视。

他轻叹了口气。“大哥不勉强你，只是，不许你又不告而别，教人担心受怕。”“大哥！”宝宝低呼，动容了，脸上绽放着光彩，眼睛里充满温暖的爱意。“我最最最喜欢大哥了！”他低叹了一口气，这是幸福的轻叹。

在偏院的柴房一带，只要稍有身分的仆役都不愿靠近，更别提主儿了。所以，这里是萧索的，冷落的，偏僻的，除了早晚两次有灶工来取柴火，压根儿荒如鬼域，因为，在柴房左近的一棵大榕树曾有一名丫头在此上吊，更显得阴气森森。

“表哥也真是的，什么地方不好选，选这鬼地方。”榕树下，美少女倪芷柔正襟危坐于树根上，周遭落叶铺成地毯，显然许久没有人来清扫了。若换了另一种心境，又没有那种传言吓人，倒不失为自然清静的偷闲所在。

“不怕的，我从未做过亏心事，表哥又在暗处保护我，不怕的。”她悄悄约了祝文韬来此一叙，说有重要的事情告诉他。

祝文韬窃喜在心，依约而来。

倪芷柔只要做她自己，像个千金小姐，红着脸，低着头，一句话也不用说，这种欲语还休的气氛最动人心。

他强自按捺，不要表现得太急。“祝文韬见过芷柔姑娘。姑娘传唤，不知有何赐教？”她小嘴微张，似乎说了什么，但她实在太害羞，说得好小声好小声，为了能亲聆佳音，祝文韬慢慢走上前去，直走到她面前，突然只见他脚步一滑，整个身子突然腾空而起，一时间落叶缤纷，原来隐藏在落叶下的一张网将他整个束网而起，转眼间，连人带网被吊在榕树上。

“哈哈……”秦宝宝和萧傲云大摇大摆的现身了，倪芷柔亦娇笑而起。

“你们……你们这是干什么？”祝文韬对空喊叫，愈挣扎网收得越紧。

“你省点力气吧！”萧傲云很有自信道：“那网是我爹特地搜罗得到的‘冰蜘蛛银丝网’，除非有人为你解开，否则只会愈缠愈紧。”“为什么？为什么？”他的呐喊尚未得到响应，咕咚雨声，萧傲云和倪芷柔也双双倒在地上，动弹不得。

他两人的惊讶与惶恐只有更甚于祝文韬。

“失礼了，两位。”却是宝宝偷袭成功，点住他们的穴道与哑穴。

萧傲云不解又痛心的望着宝儿，可惜他无法出声，否则必要问上一声：为什么？但宝儿不看他，蹦蹦跳跳的投进另一名昂藏男子的怀里，他几乎嫉妒得要发狂了。

“大哥！你瞧宝宝办事可利落漂亮？”“很好。”卫紫衣笑道，身后是方自如、马泰和阴武。

这四名男人是打哪儿冒出来的？和宝儿是什么关系？宝宝终于看了他一眼，笑道：“事情若不为他剖析明白，萧呆子必然一头雾水，反倒显得我不讲义气了。”叫马泰和阴武将祝文韬放下来，却不松网。

“是大哥要问供？还是方大侠？”方自如头一个忍不住，喝问：“辛彩雾是不是你害死的？”祝文韬瞧这阵仗，心里直打寒栗。马泰握着一柄短刀在他面前划来划去，万一一个失手划花了他英俊的面庞，这一生无望高攀名门，等于毁了。

“快说！快说！”马泰可没什么耐性。

“不……不错，辛彩雾是我杀的。”祝文韬终于承认。

“你好狠的心。”方自如想到他们刚文定不久，辛彩雾曾依礼拜见他这位老大哥，看得出来她本性不坏，只是命运苛待了她。想及此，他更是心疼。

“你怎么忍心杀死一名深爱你的女人？你也是学武之人，应该能够体会要自废武功需要多大的勇气，而她为了你而甘愿牺牲，可见她的爱比金石坚，你若良知，小心珍惜尚且不及，如何能够痛下杀手？”“因为她不配！”祝文韬一字一字道，自从文定后，他最厌恶有人用玩笑的口吻说他好福气，值得一位深情女子为他如此牺牲……他只有恼气在心，因为这种“牺牲”不是他希求的，反倒成为一道沉重的枷锁牢牢将他困住。“辛彩雾的狠毒不是你所能了解，她因为练功出岔而导致一身毒功散尽，却说是为我而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今生今世非我祝文韬而不嫁，逼得我入彀，非与她结亲不可。”“死无对证，如今当然由得你颠倒黑白。”“信不信由你，反正我问心无愧。”卫紫衣冷笑道：“若真是问心无愧，何须远走兰州才杀人灭口？”“那是因为我不能再受她连累，我已经够倒霉了。”“当初若不是你去招惹人家，何来三笑姻缘？又何来你这个‘三笑书生’？如今吃干抹净，倒推个一乾二净。”

“你……你又是谁？”“你无须管我是谁，因为你已经自身难保了。”“大哥，等等，我还有话问他。”宝宝放出狡狴的目光盯住人肉粽子，问道：“你混进‘黑蝎子帮’当谋士，不会只求谋生而已，真正的目的是不是想鲤跃龙门？”

“你怎么知……”祝文韬欲缩口已来不及。

“‘黑蝎子帮’有两朵名花，张道洁和倪芷柔，不论娶哪个为妻，将来都可稳坐萧傲云之下的第二把交椅，一生受用无穷。”祝文韬的脸色青一阵，白一阵。

“只是我不明白，你将令妹祝香瑶交托于方大侠，难道也有同样的目的吗？”他挣扎一会，咬牙承认：“不错。我算算方自如重义气，不会弃我于不顾，最后必然将瑶妹送上‘子午岭’由卫紫衣保护。我早与瑶妹商量好，兵分两路，她好好把握这天赐良机，好好在卫紫衣身上下功夫，以她的美貌和才艺，很少男人不动心，若能当上魁首夫人，一生荣华富贵可期。而我先在张道洁身上下功夫，发现这女人太硬气而打退堂鼓，转而示爱较小的倪芷柔，她倒是对我有几分意思，若非你们道破，那小姑娘岂逃得出我的手掌心？”倪芷柔只气得满脸通红，若非哑穴被点，早已破口大骂。

宝宝瞄了大哥一眼，大有：“看吧！我早知道女妖精都不是好东西。”“太聪明了，兄妹两人不管谁成功，都一生受益无穷。”“就是这主意。”祝文韬有些不安：“我把一切全招了，可以放过我吧！”卫紫衣袍袖一挥，他即昏睡了过去。

萧傲云和倪芷柔被抬进柴房，卫紫衣重新给他们点了穴，他的独门手法即使萧傲云有能耐运功解穴也冲不开穴道，一直到傍晚灶工来取柴还有三个时辰，足够他们远走高飞。

萧傲云恶狠狠的瞪着他，眼睁睁的看他将宝儿带走，一阵气血翻涌，心中大喊：“宝儿不要走宝儿回来”他晕了过去。

了结一段公案，双双踏上归途。

方自如带着徒弟回乡去，半途分道扬镳。

马泰押着祝文韬先一步回总坛，目的是想使祝香瑶羞愧之余，主动离去，别再打什么猎夫主意。

“祝文韬的名誉扫地，足以安慰辛彩雾在天之灵。再则，他以武当弟子身分加入黑道帮派，武当门规也饶不了他！”官道上，一匹健马驮着一大一小两个人，毫不吃力。

“这样你满意了吧，宝宝？”宝宝唔了一声，自顾玩弄那张“冰蜘蛛丝网”。此行大有斩获，顺利撵走女妖精固然高兴，最开心的还是平空得到这项宝物。

“回去之后，‘请君入网’由谁开始呢？”他喃喃自语打算着。

“宝宝！”卫紫衣的耳力非比寻常，马上警告道：“不许你拿这玩意儿恶作剧，不幸中计的兄弟面子何存？”“不能玩，那日子多无聊啊！”“你还是睡一觉吧！”卫紫衣拂了他睡穴，将宝网折叠好收入自己怀中，望着宝宝恬然的睡脸，微笑道：“但愿你醒来之后，已忘记这个游戏。”青山含笑，“子午岭”已近在眉前。

“阿弥陀佛！”一位宝相庄严的老和尚拦在道中。

卫紫衣见阻挠自己去路的是名老和尚，不禁一头雾水，勒缰停马，这才蓦然想起宝宝的来历，心中一动，不知不觉将怀中的宝宝抱得更紧了。

“敢问大师法号，阻拦在下去路，不知有何指教？”“阿弥陀佛，老衲悟心，来自嵩山少林。”一听是少林掌门悟心方丈亲自下山，卫紫衣暗叫不妙，知道今日之事不好善了。

“请问施主，怀中所抱的小孩可是偷溜下山的少林顽童秦宝宝？”“不错，确是宝宝。”“请施主将他交与老衲带回吧！”沉吟半晌，卫紫衣道：“敢问大师，宝宝可是少林弟子？”“不是。”悟心大师摇头道：“宝宝不是佛门中人。”“既非佛门中人，何苦逼他回寺念经？宝宝的性情活泼，不耐山居寂静，大师应该能够了解宝宝。”悟心大师一时语塞，叹道：“施主有所不知，宝宝的父亲临终前曾托孤于老衲，老衲与他父亲交情深厚，自然有义务照顾他至成年，加上他身子不好，老衲不想宝宝卷入江湖是非纷争，遭人伤害，只期望这苦命的孩子能平安长大。”卫紫衣竟感无言以对，由悟心大师身上发出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或者该说，悟心大师发自内心深处爱护宝宝的一片真诚感动了“金童阎罗”卫紫衣，也许清静佛唱更能为宝宝添福添寿，护佑他平安长大。

“施主可否将宝宝交还老衲？”卫紫衣双手将宝宝的小身体放在悟心大师平伸的双臂上，强忍心头抽痛。

“阿弥陀佛，感谢施主成全，使老衲不至愧对故人。老衲心中十分感激这段日子以来‘金龙社’上下对宝宝的照顾，使他免于流落街头。阿弥陀佛，善哉！善哉！”悟心大师宣了一声佛号，怀抱着宝宝头也不回的离去，高大的背影自有一股庄严气派。直到他的背影愈来愈小，终于消失于视线外，卫

紫衣还是动也不动的定在当场，颅内的思路宛如被人抽光，成了一片空白，什么也无法想，心中若有所失，有一股说不出的寂寞与怅然。

待他醒悟过来，发觉阳光不知何时也变得黯淡了。

正是：聚散苦匆匆，此恨无穷！今年花胜去年红，可惜明年花更好，知与谁同？知与谁同？卫紫衣的心潮起伏着，起伏着，起伏着。

（完）

